# 國學書院傳統文化基金會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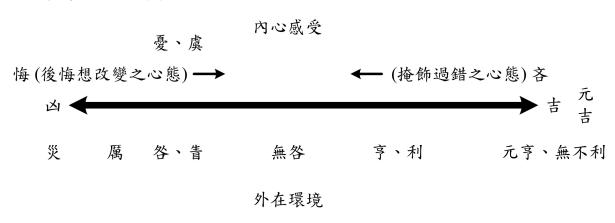
企業易行道

# 一、前言

- 1.古之六經:詩(詩歌總集)、書(主要記載帝王言論及活動)、易(智慧頂峰,蓋括天地萬物)、禮(生活規範與修身齊家之道)、樂(藝術與音樂修養)、春秋(歷史,微言大義),《易經》被視為代表智慧與哲學之頂峰。
- 2.經傳作者:伏羲氏畫卦,周文王作卦辭,周公作爻辭,《易經》六十四卦 象分成上經<sup>-至三十卦</sup>與下經<sup>三十一至六十四卦</sup>,卦辭與爻辭過於簡易,難以理解。
- 3.孔子著《易傳》,世稱為「十翼」。司馬遷於自序中講「究天人之際,通 古今之變,成一家之言」,故能完成曠世巨作-《史記》。
- (1)《彖傳》:解釋卦辭部分,為卦辭之結論,分上下彖傳。
- (2)《象傳》:釋卦義為〈大象傳〉,釋爻辭為〈小象傳〉,分上下象傳。
- (3)《繋辭傳》:獨立且精采之哲學論述,分上下繋辭傳。
- (4)《文言傳》:針對乾坤二卦做特別說明,闡明如何從卦爻辭進德修業。
- (5)《說卦傳》:說明每卦出現之原因與命名之理由。
- (6)《序卦傳》:解釋六十四卦排列之理由。
- (7)《雜卦傳》:將六十四卦混在一起解釋。
- 4.《易緯乾鑿度》:「孔子曰:『易者易體也,變易<sup>用</sup>也,不易<sup>相</sup>也。管三成為道德苞<sup>草木茂盛,或包裹</sup>籥<sup>音月</sup>』。」鄭康成注:「管,統也。德者得也,道者理也,籥者要也。言易道,統此三事,故能成天下之道德,故云包道之要鑰也。」
- 【按】:此易指易學之本體,易有太極是生兩儀,此爲宇宙人生的本體。此 易或有云「簡易」或「易簡」,易有變化之意,乾六爻皆陽,有變化力量, 代表時間;簡表空間之意,接受變化的訊息,繼續發展完成,即《繫辭傳》: 「乾知<sup>主導</sup>大始,坤作成物」。
- (2)《易緯乾鑿度》:「變易也者,其氣也。天地不變,不能通氣。五行迭<sup>音</sup>

跌,交替終,四時更廢。君臣取象,變節相和,能消者息。必專者敗。」

- 【按】:《易經》教導後人,如何於變化中安身立命,世間上無不變之事。
- (3)《易緯乾鑿度》:「不易也者,其位也。天在上,地在下。君南面,臣北面。父坐子伏,此其不易也。」
  - 【按】: 亦可由變化之規則不變,如六爻之位不易,天地人倫各得其位,方能變而不亂,就佛法與道家觀之,此變化原則即爲因果。
- 5.易經占卦稱之占筮,古時國君遇到難決之事,會令太卜之官以蓍<sup>韓草</sup>草卜卦, 其基本原理是鑑往知來,從義理面來觀察天道以立人道,避開盲點,象數 則是推斷變化之方法,象數理均不可偏廢。
- 6.占辭淺意-吉凶悔吝:



- (1)《繫辭》:「吉凶者,失得之象也。」「吉凶者,貞勝者也。」「爻象動 乎內,吉凶見乎外,功業見乎變,聖人之情見乎辭。」無得失則無吉凶。
- (2)《繫辭》:「悔吝者,憂虞<sup>憂慮、測度、預防</sup>之象也。」「悔吝者,言乎其小疵也。无咎者,善補過也。」
- (3)朱熹:「吉凶悔吝者易之辭也,得失憂虞者事之變也。得則吉,失則凶; 憂虞雖未至凶,然已足以致悔而取羞矣。蓋吉凶相對而悔吝居其中間,悔 自凶而趨吉,吝自吉而向凶也。又曰:『悔是吉之漸,吝是凶之端。』又 曰:『過便悔,不及便吝。』」
- (4)吝:《說文》:「吝,恨惜也。」雖恨無悔改之意,故為凶之端。
- (5)咎:《說文》:「咎,災也。從人,從各。各者,相違也。」
- (6)眚<sup>音省</sup>:《說文》:「眚,目病,生翳也。」災眚常分指天災人禍。
- (7)厲:《說文》:「厲,旱石也。」段玉裁注:「旱石者剛於柔石者也。... 俗以義異異其形,凡砥厲字作礪,凡勸勉字作勵,惟嚴厲字作厲,而古引

伸假借之法隱矣。」單字厲多為凶險之意,厲吉、厲无咎、貞厲之厲則可視為砥厲、勉厲、嚴厲。

#### 7.《易經》學習重要觀念:

- (1)《莊子·天道》:「桓公讀書於堂上,輪扁斷<sup>音卓,同斫,用刀斧砍</sup>輪於堂下,釋 椎鑿<sup>音 P 2</sup> '而上,問桓公曰:『敢問公之所讀者何言邪?』公曰:『聖人之 言也。』曰:『聖人在乎?」公曰:『已死矣。』曰:『然則君之所讀者, 古人之糟魄<sup>同粕</sup>已夫!』桓公曰:『寡人讀書,輪人安得議乎!有說則可, 無說則死。」輪扁曰:『臣也,以臣之事觀之。斵輪,徐則甘而不固,疾 則苦而不入。不徐不疾,得之於手而應於心,口不能言,有數存焉於其間。 臣不能以喻臣之子,臣之子亦不能受之於臣,是以行年七十而老斵輪。古 之人與其不可傳也死矣,然則君之所讀者,古人之糟魄已夫。』」
- (2)請把《易經》當成提升做人品質與精神層次之經典,莫僅視為占卜之書, 經文之占辭卜辭僅為提醒,其吉凶禍福係隨心念而瞬息萬變,無福德之人 無以趨吉避凶,該如何遭難,就如何遭難,故《了凡四訓》不可不讀。
- (3)《易經》學習要能得到真正受用,必須要有道德基礎,否則僅得到字面上 之知識,無法契入聖賢人之殊勝境界。
- (4)《易經》之註解甚多,各註之論述觀點角度迥異,學者初學當依一家之言 深入學習,融會貫通後方可廣覽各家註解,可採納與原本所依註相容之說 者學習,對於立論衝突者則可暫捨之。

### 8.本課程參考書目:

- (1)基礎書目:《易經-卜辭看人生》(傅佩榮著)、《讀易簡說》(徐醒民述)。
- (2)主要依歸:《周易集註》(明來知德著)、《誠齋易傳》(楊萬里著)、《劉君祖易經世界》、《周易正義》(孔穎達疏)、《周易本義》(朱熹著)、《周易集解》(唐·李鼎祚著)、《周易禪解》(明蕅益大師著)。
- (3)參考書目:《易經繫傳別講》(南懷瑾述)、《易經雜說》(南懷瑾述)。

# 二、卦理基礎

1.基礎卦象:太極生兩儀--陰、-陽,兩儀生四象,=太陽(九)、=少陰(八)、=少陽(七)、=太陰(六),爻用六九蓋取其變,以九為奇數之極,六為偶數之中,四象生八卦,八卦各有其象徵現象與代表之卦德。詳如下表 1。

表1八卦符號、性質與象徵

八卦	卦德	代表人事物或現象	象徵
<b>■</b> 乾 (天)	健	乾爲天,爲園 <sup>同圓</sup> ,爲君,爲父,爲玉,爲金,爲 寒,爲冰,爲大赤,爲良馬,爲老馬,爲瘠馬,爲 駮馬 <sup>音伯,毛色不純之馬</sup> ,爲木果。	乾爲馬,乾爲首, 乾,天也。故稱乎 父。
<b>≌</b> 兌 (澤)	說	兌爲 <u>澤</u> ,爲少女,爲巫,爲口舌,爲毀折,爲附決, 其於地也,爲剛鹵。爲妾,爲羔。	兌爲羊。兌爲口, 兌三索而得女,故 謂之少女
<b>=</b> 離 (火)	明	離爲火,爲日,爲電,爲中女,爲甲胄,爲戈兵。 其於人也,爲大腹。爲乾卦,爲鼈,爲蟹,爲蠃 <sup>音</sup> <sup>裸,食幼蟲之寄生蜂</sup> ,爲蚌,爲龜。其於木也,爲折上槁。	離爲雉,離爲目,離再索而得女,故謂之中女。
<b>=</b> 震 (雷)	動	震爲雷,爲駹 <sup>音忙,青色馬</sup> ,爲玄黃,爲專,爲大塗,爲長子,爲決躁,爲蒼筤竹,爲萑 <sup>音環</sup> 葦 <sup>似蘆葦</sup> 。其於馬也,爲善鳴,爲馵 <sup>音駐,後左腳白色之馬</sup> 足,爲作足,爲的額 <sup>音噪,白額</sup> 。其於稼也爲反生。其究爲健,爲 番鮮。	震爲龍,震爲足, 震一索而得男,故 謂之長男。
<b>≡</b> 巽 (風)	λ	異爲木,爲風,爲長女,爲繩直,爲工,爲白,爲 長,爲高,爲進退,爲不果,爲臭。其於人也,爲 宣髮 <sup>黑白相雜之髮</sup> ,爲廣額 <sup>音嗓,額頭</sup> ,爲多白眼,爲近利 市三倍。其究爲躁卦。	
<b>∷</b> 坎 (水)	險	坎爲水,為溝瀆,爲隱伏,爲矯輮,爲弓輪。其於 人也,爲加憂,爲心病,爲耳痛,爲血卦,爲赤。 其於馬也,爲美脊。爲亟心,爲下首,爲薄蹄,爲 曳。其於輿也,爲多眚。爲通,爲月,爲盜。其於 木也,爲堅多心。	坎再索而得男,故

八卦	卦德	代表人事物或現象	象徵
■ 艮 (山)	止	艮爲山,爲徑路,爲小石,爲門闕,爲果蓏,爲闇 <sup>音昏,看門者</sup> 寺,爲指,爲拘,爲鼠,爲黔喙之屬。其 於木也,爲多節。	艮爲狗, 艮爲 月,艮三索而 男,故謂之 男。
<b></b>	順	坤爲 <u>地</u> ,爲母,爲布,爲釜,爲吝嗇,爲均,爲子 母牛,爲大輿,爲文,爲衆,爲柄,其於地也爲黑。	坤爲牛,坤爲 腹,坤,地也。 故稱乎母。

2.六十四卦卦象與卦名,詳如下表 2,先念上卦再念下卦,如風火家人≣。

表 2 六十四卦卦象與卦名

上下	■天	■ 澤	■火	■ 雷	■風	畫水	■山	■地
■ 天	≣乾	≣夬	≣大有	≣大壯	≣小畜	≣需	≣大畜	≣泰
≝ 澤	■履	≣兌	≣睽	≣歸妹	■中孚	荁節	■損	■臨
■火	≣同人	≣革	≣離	≣豐	≣家人	≣既濟	≣賞	壨明夷
■ 雷	≣無妄	≣隨	≣噬嗑	≣震	■益	≣屯	Ⅲ頤	≣復
■ 風	≣姤	≣大過	≣鼎	<b></b>	■巽	≣井	■蠱	<b>員</b> 升
畫水	<b>員</b> 訟	闄困	≣未濟	闄解	真渙	≣坎	≣蒙	壨師
■山	≣遯	≣咸	≣旅	≣小過	<b>≣漸</b>	計蹇	≣艮	≣謙
■地	■否	≣萃	Ħ晉	≣豫	≣觀	計比	≣剝	≣坤

3.上下經卦名次序歌:此為朱熹夫子編了一首卦序歌,方便初學背誦。 乾坤屯蒙需訟師 比小畜兮履泰否 同人大有謙豫隨 蠱臨觀兮噬嗑賁 剝復無妄大畜頤 大過坎離三十備 咸恆遯兮及大壯 晉與明夷家人睽 蹇解損益夬姤萃 升困井革鼎震繼 艮漸歸妹豐旅巽 兌渙節兮中孚至 小過既濟兼未濟 是為下經三十四

#### 4.爻位基礎知識:

- (1)陰爻與陽爻:陽爻-稱九,取陽數一三五七九之最大,另有陽之生數為一 三五,和之為九;陰爻--稱六,取陰數二四六八十之中間數為六,另有陰 之生數二四,和之為六,生數與成數出自河圖之語。
- (2)爻稱與爻位:最下爻均稱為初,陽爻稱初九,陰爻稱初六;之後則先稱陽 爻或陰爻再加上爻位,故有九二或六二、九三或六三、九四或六四、九五 或六五;最上爻稱上,陽爻稱上九,陰爻稱上六。
- (3)內外卦分:下三爻稱內卦或下卦,上三爻稱外卦或上卦,內卦可代表自己、 主位、人民,外卦可代表外境、客位、政府。
- (3)三才卦:初二爻為地,三四爻為人,五上爻為天。
- (4)六爻表徵:初爻代表元士,二爻代表大夫,三爻代表諸侯,四爻代表公卿, 五爻代表君王,上爻代表宗廟。
- (5)居正當位:陰居陰位<sup>陰位指二、四或上等三個位置</sup>、陽居陽位<sup>陽位指初、三與五等三個位置</sup>為 正,反之不正。
- (6)得中:二五爻得中,餘皆非中,貴中勝於正。
- (7)應:初四、二五、三上須考慮是否相應,通常兩者陰陽相應為吉。
- (8)比與乘承:兩爻相鄰稱為比,上乘下,下承上,以陽乘陰、陰承陽較佳; 陰乘陽稱之為乘剛,多半情況不佳。

			7	正石闽 工		
爻位	內外卦	三才	未濟	爻屬性	既濟	爻屬性
上爻		T.	_	上九(不正)		上六(正)
五爻	外卦	天		六五(中但不正)	_	九五(中正)
四爻		,	_	九四(不正)		六四(正)
三爻		人		六三(不正)	_	九三(正)
二爻	內卦	地	_	九二(中但不正)		六二(中正)
初爻				初六(不正)	-	初九(正)

表 3 爻位各屬性說明

#### 5.卦位基礎知識

(1)綜卦:又稱反對卦,覆卦,係指卦象上下旋轉 180 度之兩卦。如亖巽與荁

兌,≣屯與≣蒙。可視為同一件事情中,立場相反之兩方,如客戶與商家。

- (2)錯卦:又稱旁通卦,指爻位陰陽全反的兩卦,如臺乾與∭坤,臺履與∭謙, 此指陰陽相反之偶對,為宇宙的先天原則,先天八卦圖中對面之卦為錯卦, 可指立場相同但角色不同之兩人或事物,如公司中之經理與員工。
- (3)交卦:上下卦直接互換,如雷火豐≣之交卦即為火雷噬嗑≣。
- (4)卦中卦:即卦中數爻組成之五個卦,分別是初至四爻(初至三爻為下卦,二至四爻為上卦,重複兩爻)、二至五爻、三至上爻、初至五爻(初至三爻為下卦,三至五爻為上卦,重複一爻)與二至上爻組成五個卦,亦可三爻成卦獨立觀之,下表為以泰卦≣為例。

		, , , , ,			
	初至四爻	二至五爻	三至上爻	初至五爻	二至上爻
卦中卦	澤天夬≣	雷澤歸妹壨	地雷復Ⅲ	雷夭大壯≣	地澤臨壨

表 4 泰卦之卦中卦

(5)之卦或變卦:占卜時有動爻<sup>九與六</sup>,未變前稱之為「本卦」,動爻陰陽變後 之卦稱為「之卦」,之為到之意,如乾之同仁,係指乾卦≣之九二變為六 二,成為天火同人卦≣。

6.八卦正位:看卦中唯一的陰陽爻是否為正位,若是乾坤則以中間爻觀之。

(1)乾在五:乾屬陽五,以陽居陽位故為正位,在上卦為正。

(2) 兌在六:兌屬陰六,以陰居陰位故為正位,在上卦為正。

(3)離在二:離屬陰二,以陰居陰位故為正位,在下卦為正。

(4)震在初:震屬陽初,以陽居陽位故為正位,在下卦為正。

(5)巽在四:巽屬陰四,以陰居陰位故為正位,在上卦為正。

(6)坎在五:坎屬陽五,以陽居陽位故為正位,在上卦為正。

(7)艮在三:艮屬陽三,以陽居陽位故為正位,在下卦為正。

(8)坤在二:坤屬陰二,以陰居陰位故為正位,在下卦為正。

### 7. 簡易占卜法

(1)準備三枚同樣的硬幣,人頭圖案是正面,花卉、文字是背面。

## (2)占卜原則

<1>不誠不占:誠心是關鍵,方法僅佔少分。

<2>不義不占:不是該問之事,例如問某人有無私房錢。

- <3>不疑不占:理性可解決之問題不占,屬超越理性思考、兩邊為難或難以 直接判斷之事方可占。
- (3)兩手握住三枚硬幣,然後將意念高度集中,觀想問題,需要有明確的問題, 例如,我於某時打算與某處做某事,請古聖先賢給予弟子提示其吉凶。切 記不可問模糊的問題,我下個月運勢如何?
- (4)手搖數下後把硬幣往桌上丟,結果有:正正正(9 老陽,變爻,-x),正正 反(8 少陰,不變爻,--),反反正(7 少陽,不變爻,-),反反反(6,老陰, 變爻,--x)。
- (5)重複六次後,依序由初至上爻排列後,即為一個完整的卦。
- 8.解卦:解卦方式甚多,亦有以納入天干地支與四季之法,或以八宮卦中之世爻與應爻納入六親持世<sup>父母、兄弟、子孫、妻財、官鬼與自己</sup>等方式,但解卦預測並非本課程最重要之主旨,故謹以朱熹《易學啟蒙》之占法為原則,未變之前稱本卦,爻變後之卦稱之卦<sup>變卦</sup>,即往後情勢,以此原則提供決策之參考。
- (1)六爻不變,以本卦卦辭斷;
- (2)一爻變,以本卦變爻爻辭斷;
- (3)兩爻變,以本卦兩個爻辭斷,但以上者為主;
- (4)三爻變,以本卦與之卦<sup>變卦</sup>之卦辭斷;本卦為貞<sup>體</sup>,之卦為悔<sup>用</sup>;
- (5)四爻變,以之卦之兩不變爻之爻辭斷,但以下爻辭者為主;
- (6)五爻變,以之卦之不變爻之爻辭斷;
- (7)六爻變,以之卦之卦辭斷,乾坤兩卦則以「用」辭斷。

### 9.占卜簡例

(1)艮之隨,僅艮之六二爻不變,其餘五爻皆變,以之卦隨之六二之爻辭斷。

投擲結果	占卜得爻	艮(本卦)	隨(之卦)
+++	<b>-</b> ×		
	×		
	×		
+++	_×		
++-			
	×		

(2)屯之萃,屯之初九與六四變,以屯卦兩變爻之爻辭斷,但以上者之六四爻為主。

投擲結果	占卜得爻	屯(本卦)	萃(之卦)
++-			
+	-		
	×		
++-			
++-			
+++	<b>-</b> ×		

# 乾卦第一

# 乾≣ 乾(天)上≣ 乾(天)下≣ 錯卦坤Ⅲ 綜卦乾≣

卦辭、爻辭與彖辭

- ◎乾<sup>1</sup>,元亨利貞<sup>2</sup>。
- ◎初九,潛龍勿用<sup>3</sup>。
- ◎九二, 見龍在田, 利見大人<sup>4</sup>。
- ◎九三,君子終日乾乾,夕惕若,厲,无咎<sup>5</sup>。
- ◎九四,或躍在淵, 无咎<sup>6</sup>。
- ◎九五,飛龍在天,利見大人<sup>7</sup>。
- ◎上九, 亢龍有悔<sup>8</sup>。
- ◎用九,見群龍無首,吉<sup>9</sup>。
- ◎彖曰:大哉乾元,萬物資始,乃統天 <sup>10</sup>,雲行雨施,品物流行 <sup>11</sup>,大明終始,六位時成,時乘六龍以御天 <sup>12</sup>。乾道變化,各正性命,保合大和,乃 利貞 <sup>13</sup>。首出庶物,萬國咸寧 <sup>14</sup>。

#### 淺註

- 1.乾:《周易集註》:「乾者健也,陽主於動,動而有常,其動不息,非至 健不能。奇者陽之數,天者陽之體,健者陽之性,如火性熱水性寒也。六 畫皆奇,則純陽而至健矣,故不言天而言乾也。」
- 2.乾,元亨利貞:《周易集註》:「元大,亨通,利宜,貞正而固也。元亨者,天道之本然,數也。利貞者,人事之當然,理也。易經理數不相離,因乾道陽明純粹,無纖毫陰柔之私,惟天與聖人足以當之,所以斷其必大亨也。故數當大亨而必以貞處之,方與乾道相合。若其不貞,少有人欲之私,則人事之當然者廢,又安能元亨平。」
- 【按】:《文言》曰:「元者,善之長也。亨者,嘉之會也。利者,義之和也。貞者,事之幹也。君子體仁足以長人,嘉會足以合禮,利物足以和義,貞固足以幹事。君子行此四德者,故曰:乾,元亨利貞。」乾元有創始之意,有別於其他卦之元<sup>開始或大</sup>,元亨利貞四德爲一體,不可分離。
- 3.潛龍勿用:《周易集註》:「潛藏也,象初。龍陽物,變化莫測,亦猶乾

道變化,故象九。六爻即以龍言之,所謂擬諸形容象其物宜者此也。勿用者,未可施用也。」

- 【按】:乾德爲健,出生變化無盡,以龍象徵卦爻之變化無窮,勿用係指萬物在潛伏之始無法有所爲,但仍隱含著未知之效,如種子之不可限量,引申爲因小果大。《誠齋易傳》:「程子謂舜之側微卑賤是也。」
- 4.見龍在田,利見大人:《周易集註》:「九二非正,然剛健中正,本乾之德,故舊註亦以正言之。見者,初為潛,二則離潛而出見也。田者,地之有水者也,以六畫卦言之,二于三才為地道,地上即田也。大人者,大德之人也,陽大陰小,乾卦六爻皆陽,故為大,以三畫卦言之,二於三才為人道,大人之象也。故稱大人,所以應爻九五亦曰大人。

二五得稱大人者,皆以三畫卦言也。利見大人者,利見九五之君,以 行其道也。如仕進則利見君,如雜占則即今占卜利見貴人之類。此爻變離, 有同人象,故利見大人。九二以陽剛中正之德,當出潛離隱之時,而上應 九五之君,故有此象,而其占則利見大人也。」

- 【按】: 見亦作現, 田表蓄有淺水的地面, 龍已出現升於地上, 被大家所見; 聖明德備曰大人, 二表臣道, 此九二爻與九五爻相應, 五表君道, 君臣同 德, 自然得利, 故曰利見大人, 但亦可釋爲大人自己利被人見。《誠齋易 傳》: 「程子謂舜之田漁時也。」《史記》: 「舜耕歷山, 歷山之人皆讓 畔; 漁雷澤, 雷澤上人皆讓居; 陶河濱, 河濱器皆不苦窳<sup>器物粗糙</sup>。」
- 5.君子終日乾乾,夕惕若,厲,无咎:《周易集註》:「以六畫卦言之,三 於三才為人道,以乾德而居人道,君子之象也,故三不言龍。三變則中爻 為離,離日在下卦之中,終日之象也。下乾終而上乾繼,乾乾之象,乃健 而不息也。終日是畫,夕則將夜,惕憂也。...若,助語辭。

夕對終日言。終日乾乾夕惕若者,言終日乾乾,雖至於夕,而兢惕之心,猶夫終日也。厲者,危厲不安也。九陽爻,三陽位,過則不中,多凶之地也,故言厲。无咎者,以危道處危地,操心危慮患深,則終于不危矣,此不易之理也,故无咎。九三過剛不中,若有咎矣。然性體剛健,有能朝夕兢惕不已之象,占者能憂懼如是,亦无咎也。」

【按】:《誠齋易傳》:「九三以君人之德,處下位之上,尊卑未定,危莫大焉。故曰厲,厲危也。然聖人戒以厲之未幾而許以无咎,之可必何也?

於此有道,終日乾乾然而無息,至夕猶惕惕若而自懼,勤於德而懼於位,則危者安矣。何咎之有?程子謂此爻舜之玄德升聞時也。」

九三正而不中,故不稱大人,曰君子,重複卦名誡人效法乾之卦德性,固守剛健中正,又本爻變後爲天澤履,卦辭提及「履虎尾,不咥<sup>音蝶</sup>人,亨」, 爲小心翼翼跟隨在後,爲本爻最佳寫照。

- 6.或躍在淵,无咎:《周易集註》:「或者欲進未定之辭,非猶豫狐疑也。或躍在淵者,欲躍猶在淵也。九為陽,陽動故言躍。四為陰,陰虚故象淵。此爻變巽為進退,為不果。又四多懼,故或躍在淵。九四以陽居陰,陽則志于進,陰則不果于進,居上之下,當改革之際,欲進未定之時也,故有或躍在淵之象。占者能隨時進退,斯无咎矣。」
- 【按】:《誠齋易傳》:「晉之申生 香獻公之長子,受驪姬誣陷於祭祀時,欲毒害獻公,後自縊、漢之榮 黃之榮 景帝長子,後因其母失寵,間接導致被廢,於獄中自殺 强光武帝太子,後因母后被廢,自請封爲藩王, 非以躍而咎也,何如?曰:易之戒義也,三子之遭,命也。命不可逃,而 義不可越,使三子越義以逃命,命可逃乎?命不可逃,則孰若守義以聽命。 三子守義以聽命,雖曰有咎,吾必謂之无咎矣。至泰伯、仲雍、伯夷、叔 齊,則躍與否,无咎與否,皆所不能囿 音型、侷限 也。所謂賢者過之者與。」

《禮記·檀弓上》:「晉獻公將殺其世子申生,公子重耳謂之曰:『子蓋言子之志於公乎?』世子曰:『不可,君安驪姬,是我傷公之心也。』曰:『然則蓋行乎?』世子曰:『不可,君謂我欲弒君也,天下豈有無父之國哉!吾何行如之?』使人辭於狐突曰:『申生有罪,不念伯氏之言也,以至于死,申生不敢愛其死;雖然,吾君老矣,子少<sup>奚齊,繼位後與其母旋被權臣里克所殺</sup>,國家多難,伯氏<sup>狐突</sup>不出而圖<sup>爲之謀</sup>吾君,伯氏茍出而圖吾君,申生受賜而死。』再拜稽首,乃卒。是以爲『恭世子』也。」

在淵有勢未定待勢而躍之意,若因緣未成熟則進德修業待時而躍,不可勉強求之。

7. 飛龍在天,利見大人:《周易集註》:「五,天位,龍飛於天之象也。利見大人,如堯之見舜,高宗之見傅說是也。下此如沛公之見張良,照烈之見孔明,亦庶幾近之。六畫之卦,五為天,三畫之卦,五為人,故曰天曰人。九五剛健中正,以聖人之德,居天子之位,而下應九二,故其象占如此。占者如無九五之德位,必不應利見之占矣。」

【按】:《誠齋易傳》:「德而不位,仲尼以之虛天下之望也;位而不德, 癸<sup>夏</sup>辛<sup>商村</sup>以之失天下之望也;德與位並,二帝<sup>堯舜</sup>三王<sup>禹湯文王</sup>以之慰天下之 望也。」本爻如悠遊於深淵之龍躍出水面,一飛沖天,成爲眾所仰望,有 位極人君,萬民之上之狀況,但若德不配位,則亦不利見大人。

8. 亢龍有悔:《周易集註》:「上者,最上一爻之名。亢,以戶唐切,人頸也,以苦浪切,高也。吳幼清以人之喉骨剛而居高是也。蓋上而不能下, 信而不能屈之意。陰陽之理,極處必變,陽極則生陰,陰極則生陽,消長 盈虚,此一定之理數也。

龍之為物,始而潛,繼而見,中而躍,終而飛,既飛于天,至秋分又 蟄而潛于淵,此知進知退,變化莫測之物也。九五飛龍在天位之極,中正 者,得時之極,乃在于此,若復過于此,則極而亢矣。以時則極,以勢則 窮,安得不悔。上九陽剛之極,有亢龍之象,故占者有悔。知進知退,不 與時偕極,斯無悔矣。伊尹之復政厥辟<sup>歸還政權於太甲</sup>,周公之罔以寵利居成功, 皆無悔者也。」

- 【按】: 亢龍處至高無上之位,因物極必反,故須有悔吝改過之警覺心,方能无咎。《誠齋易傳》:「此益戒舜以罔淫于樂,禹戒舜以無若丹朱<sup>堯子</sup>之時也。若志與位俱亢,則有悔矣。梁武帝、唐明皇晚年是已。」
- 9.用九,見羣龍无首,吉:《周易集註》:「此因上九亢龍有悔而言之。用九者,猶言處此上九之位也。上九貴而無位,高而无民,賢人在下位而無輔,動而有悔矣。到此何以處之哉?惟見群龍無首則吉。群龍者,潛見躍飛之龍也。首者頭也,乾為首。凡卦,初為足,上為首,則上九即群龍之首也。不見其首則陽變為陰,剛變為柔,知進知退,知存知亡,知得知喪,不為窮災,不與時偕極,乃見天則而天下治矣,所以無悔而吉。此聖人開遷善之門,教占者用此道也。

故陽極則教以見群龍無首吉,陰極則教以利永貞。蓋居九而為九所用, 我不能用九,故至于亢。居六而為六所用,我不能用六,故至于戰。惟見 群龍無首利永貞,此用九用六之道也。乾主知,坤主能,故言利永貞。用 易存乎人,故聖人教之以此。昔王介甫常欲繫用九于亢龍有悔之下,得其 旨矣。」

【按】:《誠齋易傳》:「剛過則競,故欲後而不先;柔過則邪,故欲正而

能久。」占卜時,蓍草之數可能爲六<sup>老陰</sup>、七<sup>少陽</sup>、八<sup>少陰</sup>、九<sup>老陽</sup>,六九爲變 爻,七八爲不變爻,乾六爻皆爲九時,取其將變化爲坤之意,而用九即不 被九所用,不執著於任何一時,超然物外,並見到六陽爻<sup>群龍</sup>變化,且六爻 均不居首位<sup>無首</sup>。若視群龍爲己,則不執著於任何一個時期爲最佳;若視群 龍爲眾,則眾皆不敢爲天下先,此即老子強調「讓」之意。

10.大哉乾元,萬物資始,乃統天:《周易集註》:「乾元亨利貞者,文王所繫之辭,彖之經也。此則孔子贊經之辭,彖之傳也。故亦以彖曰起之。彖者材也,言一卦之材也。...易本占卜之書,曰元亨利貞者,文王主于卜筮以教人。至于孔子之傳,則專于義理矣,故以元亨利貞,分為四德,此則專以天道發明乾義也。

大哉,歎辭。乾元者,乾之元也。元者大也,始也。始者,物之始,非以萬物之始即元也。言萬物所資以始者,此乃四德之元也。此言氣而不言形,若涉于形,便是坤之資生矣。統,包括也,乾元乃天德之大始,故萬物之生,皆資之以為始。又為四德之首,而貫乎天德之始終,故統天。天之為天,出乎震,而生長收藏,不過此四德而己,統四德則統天矣。資始者,無物不有也。統天者,無時不然也。無物不有,無時不然,此乾元之所以為大也。此釋元之義。」

- 【按】:乾爲健,天爲具健特性中最大者,故卦取天爲象,萬物皆賴之方有 生命開始,並領導天地萬物之進行。
- 11.雲行雨施,品物流行:《周易集註》:「有是氣即有是形。資始者氣也, 氣發洩之盛,則雲行雨施矣。品者,物各分類。流者,物各以類而生生不 已,其機不停滯也。雲行雨施者氣之亨,品物流形者物隨造化以亨也。雖 物之亨通,而其實乾德之亨通也。此釋乾之亨。」
- 【按】: 此兩句爲氣與形之亨,氣與物爲萬物之質與形,品物強調物各分類、 各自有形。
- 12.大明終始,六位時成,時乘六龍以御天:《周易集註》:「終謂上爻,始謂初爻。即初辭擬之,卒成之終,原始要終以為質也。觀下句六位二字可見矣。六位者六爻也,時者六爻相雜,惟其時物之時也。爻有定位,故曰六位。六龍者,潛與亢之六龍六陽也。陽有變化,故曰六龍。乘者憑據也,御者御車之御,猶運用也。上文言統者,統治綱領,統天之統如身之統四

體。此節言御者,分治條目。御天之御,如心之御五官。六位時成者,如 位在初時當為潛,位在上時當為亢也。...乘龍御天,只是時中。乘六龍便 是御天,謂之曰乘龍御天,則是聖人一身常駕馭乎乾之六龍,而乾之六龍 常在聖人運用之中矣...。

言聖人默契乾道六爻終始之理,見六爻之位各有攸當,皆以時自然而成,則六陽淺深進退之時,皆在吾運用之中矣。由是時乘六龍,以行天道,則聖即天也。上一節專贊乾元,此一節則贊聖人,知乾六爻之理而行乾元之事。則澤及于物,足以為萬國咸寧之基本矣,乃聖人之元亨也。」

- 【按】: 此即聖人明白時終始之理,不違時順天理以行人事,此爲乾之大用。 《周易禪解》:「聖人見萬物之資始,便能即始見終,知其由終有始,始 終止是一理。但約時節因緣假分六位,達此六位無非一理,則位位皆具龍 德,而可以御天矣。」
- 13.乾道變化,各正性命,保合大和,乃利貞:《周易集註》:「變者化之漸, 化者變之成。各者各自也,即一物原來有一身,各有族類,不混淆也。正 者不偏也,言萬物受質,各得其宜,即一身還有一乾坤,不得倚附妨害也。 物所受為性,天所賦為命<sup>賦者命也,所賦者氣也;受者性也,所受者氣也</sup>。

保者常存而不虧,合者翕<sup>音系</sup>聚而不散。太和,陰陽會合,冲和之氣也。 各正者,各正于萬物向實之初。保合者,保合于萬物向實之後。就各正言, 則曰性命,性命雖以理言而不離乎氣。就保合言,則曰太和,雖以氣言, 而不離乎理,其實非有二也。

言乾道變化不窮,固品物流形矣。至秋則物皆向實,各正其所受所賦之性命,至冬則保全其太和生意,隨在飽足,無少缺欠。凡資始于元,流形于亨者,至此告其終,斂其迹矣,雖萬物之利貞,實乾道之利貞也。」

- 【按】: 以乾道化生萬物,各種物類各自有其天命,強調保合太和能量,以期使太和之氣長運不息,永保融洽。清朝宮殿取保和<sup>保持和諧</sup>、中和<sup>人與人之間</sup> 關係當行中道、太和<sup>人與宇宙間關係當和諧</sup>,意即提醒君臣民皆應循此理而行。
- 14.首出庶物,萬國咸寧:《周易集註》:「乘龍御天,乃聖人王道之始,為 天下開太平,至此則惟端拱首出于萬民之上。如乾道變化,無所作為,而 萬國咸寧,亦如物之各正保合也。乘龍御天之化至此,成其功矣,此則聖 人之利貞也。咸寧之寧,即各正保合也,其文武成康之時乎,漢文帝亦近

之。如不能各正保合,則紛紜煩擾矣,豈得寧。」

《周易正義》:「聖人上法乾德,生養萬物,言聖人為君在眾物之上, 最尊高於物,似頭首出於眾物之上,各置君長以領萬國,故萬國皆得寧也。」

### 象辭

- ◎象曰:天行健,君子以自彊不息<sup>1</sup>。
- ◎潛龍勿用,陽在下也<sup>2</sup>。
- ◎見龍在田,德施普也<sup>3</sup>。
- ◎終日乾乾, 反復道也<sup>4</sup>。
- ◎或躍在淵,進无咎也<sup>5</sup>。
- ◎飛龍在天,大人造也6。
- ◎亢龍有悔,盈不可久也<sup>7</sup>。
- ◎用九,天德不可為首也8。

#### 淺註

- 1.天行健,君子以自彊不息:《周易集註》:「象者,伏羲卦之上下雨象,周公六爻所繫辭之象也,即彖辭之下,即以象曰起之是也。天行者,天之運行,一日一周也。健者運而不息也,其不息者,以陽之性至健,所以不息也。以者用也,有所因而用之,...。體易而用之,乃孔子示萬世學者用易之方也。自彊者,一念一事,莫非天德之剛也。息者,間以人欲也。天理周流,人欲退聽,故自彊不息,若少有一毫陰柔之私以間之,則息矣。彊與息反,如公與私反。自彊不息,猶云至公無私。天行健者,在天之乾也。自彊不息者,在我之乾也。上句以卦言,下句以人事言,諸卦做<sup>首仿</sup>此。」【按】:夫子勉人要從天象之運行中,得到念念爲公之啓示,亦即要放下自私自利,應當效法乾道,不斷求進步。
- 2.潛龍勿用,陽在下也:《周易集註》:「陽在下者,陽爻居于下也。陽故稱龍,在下,故勿用。此以下舉周公所繫六爻之辭而釋之,乾初曰陽在下,坤初曰陰始凝,扶陽抑陰之意見矣。」
- 3. 見龍在田, 德施普也: 《周易集註》: 「德, 即剛健中正之德。出潛離隱, 則君德已著, 周遍於物, 故曰德施普。」

4.終日乾乾,反復道也:《周易集註》:「反復猶往來,言君子之所以乾夕 兢惕,汲汲皇皇,往來而不已者,無非此道而已。動循天理,所以處危地 而无咎。」

【按】:道爲清淨自性之靜態,德爲動態,君子反復即精進不止之意。

- 5.或躍在淵,進无咎也:《周易集註》:「量可而進,適其時則无咎,故孔 子加一進字以斷之。」
- 6.飛龍在天,大人造也:《周易集註》:「造作也,言作而在上也,非制作 之作。大人龍也,飛在天,作而在上也。大人,釋龍字。造釋飛字。」
- 7. 亢龍有悔,盈不可久也:《周易集註》:「此陰陽盈虛一定之理,盈即亢, 不可久,致悔之由。」
- 8.用九,天德不可為首也:《周易集註》:「天德二字,即乾道二字。首頭也,即見群龍無首之首也。言周公爻辭,用九見群龍无首吉者何也,以天德不可為首,而見其首也。蓋陽剛之極, 亢則有悔, 故用其九者,剛而能柔,有群龍無首之象則吉矣。天行以下,先儒謂之大象,潛龍以下,先儒謂之小象,後做此。」
- 【按】:天德非指轉惡爲善之德,係指純善之德,猶如性善之性,乾卦須爲 用九方爲天德,不可爲首爲老子所曰「不敢爲天下先」。

### 綜觀

乾德即自然界之行健不息,萬物皆仗之而始,雖變化生萬物但不失和諧, 其心無私而純利萬物,君子當效其德,以學爲人師,行爲世範爲己任。六爻 可以時序觀之,初九在下位卑,其時未至,故待時暫勿用;九二初出茅廬, 展現文明之德,故德可普施於眾;九三陽居陽位,重剛不中,故當以終日乾 乾,夕惕若以自勵,能以此進德修業,則雖厲但无咎;九四陽居陰位,其位 雖隱,然乾德當進,故自試待時而進;九五陽居中正尊位,故有飛龍在天、 天下大治之相;上九乾道已窮,位高但無賢輔,故動則易有悔;欲用九則需 不執著於任何一九,無私地視其時而動,與時俱進,方符合乾健之德。

# 坤卦第二

坤Ⅲ 坤(地)上■ 坤(地)下■ 錯卦乾■ 綜卦坤Ⅲ

卦辭、彖辭與象辭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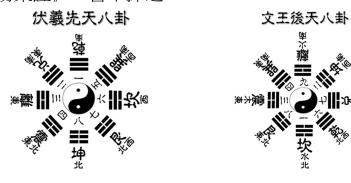
- ◎坤<sup>1</sup>,元亨,利牝<sup>音聘</sup>馬之貞<sup>2</sup>。君子有攸往,先迷後得主,利<sup>3</sup>。西南得朋, 東北喪朋,安貞,吉<sup>4</sup>。
- ◎《彖》曰:至哉坤元,萬物資生,乃順承天<sup>5</sup>。坤厚載物,德合無疆,含弘 光大,品物咸亨<sup>6</sup>。牝馬地類,行地無疆,柔順利貞<sup>7</sup>。君子攸行,先迷失 道,後順得常,西南得朋,乃與類行,東北喪朋,乃終有慶,安貞之吉, 應地無疆<sup>8</sup>。
- ◎象曰:地勢坤,君子以厚德載物<sup>9</sup>。

#### 淺註

- 1.坤:《周易集註》:「偶者,陰之數也。坤者順也,陰之性也。六畫皆偶, 則純陰而順之至矣,故不言地而言坤。」
- 2.坤,元亨,利牝馬之貞:《周易集註》:「馬象乾,牝馬,取其為乾之配。 牝馬屬陰,柔順而從陽者也。馬能行,順而健者也,非順外有健也,其健 亦是順之健也。坤利牝馬之貞,與乾不同者,何也?蓋乾以剛固為貞,坤 以柔順為貞,言如牝馬之順而不息則正矣。牝馬地類,安得同乾之貞,此 占辭也,與乾卦元亨利貞同,但坤則貞利牝馬耳。」
  - 【按】:坤以母馬之貞爲利,顯述應隨順乾卦之意,隱喻陰陽交融方有利。
- 3.君子有攸往,先迷後得主,利:《周易集註》:「迷者,如迷失其道路也。 坤為地,故曰迷,言占者君子,先乾而行則失其主而迷錯,後乾而行則得 其主而利矣。蓋造化之理,陰從陽以生物,待唱而和者也。君為臣主,夫 為妻主,後乾即得所主矣,利孰大焉,其理本如此。觀文言後得主而有常, 此句可見矣」
- 【按】:類似老子講「不敢爲天下先」,位處坤順之人,行事當後順於乾健 位之人,但非順於所有人。
- 4.西南得朋,東北喪朋,安貞,吉:《周易集註》:「西南東北,以文王圓

圖卦位而言,...西南乃坤之本鄉,兌離巽三女同坤居之,故為得朋。震坎 艮三男同乾居東北,則非女之朋矣,故喪朋。陰從其陽謂之正,惟喪其三 女之朋,從乎其陽,則有生育之功,是能安于正也,安于其正故吉。」

【按】: 朋亦疑作「明」,從月相來觀察,初三晚上,月亮從西南方上空出現,二十七日清晨則由東北方漸漸隱沒,若依此義,本卦皆從月相解釋, 迥異於《周易集註》,暫不採之。



- 5.至哉坤元,萬物資生,乃順承天:《周易集註》:「至者極也。天包乎地,故以大贊其大,而地止以至贊之,蓋言地之至則與天同,而大則不及乎天也。元者四德之元,非乾有元,而坤復又有一元也。乾以施之,坤則受之,交接之間,一氣而已。始者氣之始,生者形之始,萬物之形,皆生于地,然非地之自能為也。天所施之氣至則生矣,故曰乃順承天。乾健故一而施,坤順故兩而承,此釋卦辭之元。」
  - 【按】:坤順承乾而生成萬物,此爲合德,非主從優劣之故,資始爲稟氣, 資生爲成形,故曰順承天德。
- 6.坤厚載物,德合無疆,含弘光大,品物咸亨:《周易集註》:「坤厚載物, 以德言,非以形言。德者載物厚德,含弘光大是也。無疆者乾也,含者包容 也,弘則是其所含者無物不有,以蘊畜而言也。其靜也翕,故曰含弘。光者, 昭明也。大則是其所光者,無遠不屆,以宣著而言也。其動也闢,故曰光大, 言光大而必曰含弘者,不翕聚,則不能發散也。...此釋卦辭之亨。」
- 7.牝馬地類,行地無疆,柔順利貞:《周易集註》:「地屬陰,牝陰物,故 曰地類,又行地之物也。行地無疆,則順而不息矣,此則柔順所利之貞也, 故利牝馬之貞。」
- 8.君子攸行,先迷失道,後順得常,西南得朋,乃與類行,東北喪朋,乃終

有慶,安貞之吉,應地無疆:《周易集註》:「君子攸行,即文王卦辭, 君子有攸往。言占者君子,有所往也。失道者,失其坤順之道也。坤道主成,成在後,若先乾而動,則迷而失道。得常者,得其坤順之常。惟後乾而動,則順而得常。

夫惟坤貞,利在柔順,是以君子有所往也。先則迷,後則得。西南雖得朋,不過與異離兒三女同類而行耳,未足以為慶也。若喪乎三女之朋,能從乎陽,則有生物之功矣,終必有慶也。何也?蓋柔順從陽者,乃坤道之安于其正也,能安于其正,則陽施陰受,生物無疆,應乎地之無疆矣,所以乃終有慶也。此釋卦辭,君子有攸往至安貞吉。」

- 【按】: 坤有三陰之朋同行,利於有所往,無私地追隨乾之明主,則須放下三陰之朋,離開西南<sup>原本之舒適圈</sup>至東北,且能安住於此道,應於地無疆之德,故坤除順亦有健德。
- 9.地勢坤,君子以厚德載物:《周易集註》:「西北高,東南低,順流而下, 地之勢,本坤順者也,故曰地勢坤。且天地間持重載物,勢力無有厚於地 者,故下文曰厚。天以氣運,故曰天行;地以形載,故曰地勢。厚德載物 者,以深厚之德,容載庶物也。若以厚德載物,體之身心,豈有他道哉? 惟體吾長人之仁也,使一人得其願,推而人人各得其願,和吾利物之義也, 使一事得其宜,推而事各得其宜,則我之德厚,而物無不載矣。」

【按】:天「行」健爲動態,地「勢」坤爲靜態,亦象徵主動與被動。

## 爻辭與小象辭

- ◎初六,履霜,堅冰至<sup>1</sup>。象曰:履霜堅冰,陰始凝也,馴致其道,至堅冰也<sup>2</sup>。
- ◎六二,直方大,不習無不利³。象曰:六二之動,直以方也;不習無不利, 地道光也⁴。
- ◎六三,含章可貞,或從王事,无成有終<sup>5</sup>。象曰:含章可貞,以時發也;或 從王事,知光大也。<sup>6</sup>

#### 淺註

1.履霜,堅冰至:《周易集註》:「霜,一陰之象。冰,六陰之象。方履霜 而知堅冰至者,見占者防微杜漸,圖之不可不早也。易為君子謀,乾言勿 用,即復卦閉關之義,欲君子之難進也。坤言堅冰,即姤卦女壯之戒,防 小人之易長也。」

- 2.履霜堅冰,陰始凝也,馴致其道,至堅冰也:《周易集註》:「《易舉正》: 『履霜之下,無堅冰二字。』陰始凝而為霜,漸盛必至于堅冰,小人雖微, 長則漸至于盛。馴者擾也,順習也,道者,小人道長之道也,即上六其道 窮也之道。馴習因循,漸至其陰道之盛,理勢之必然也。」
- 【按】: 坤爲陰曆十月卦<sup>如下表 1</sup>,後將有堅冰形成,《周易》常以陰陽消<sup>消退</sup>息<sup>生長</sup>作爲君子小人盛衰之喻,《誠齋易傳》:「陽始萌則曰潛龍勿用,言方隱而未可以進也。陰始生則曰履霜堅冰至,言雖微而必至於盛也。觀聖人之言,可以知君子之難進,而小入之易盛矣。有國者,其亦思所以求君子於隱,而防小人於早也哉。」

《淮南子·齊俗訓》:「昔太公望、周公旦受封而相見,太公問周公曰: 『何以治魯?』周公曰:『尊尊親親。』太公曰:『魯從此弱矣。』周公 問太公曰:『何以治齊?』太公曰:『舉賢而尙功。』周公曰:『後世必 有劫殺之君。』」

月份	正月	建寅	二月	建卯	三月	建辰	四月	建巳	五月	建午	六月	建未
卦象	≣地	天泰	■雷	天大壯	≣澤	子天夬		乾卦	≣夭	風姤	員夭	山遯
節氣	立春	雨水	<b> 乾馬</b> 執	春分	清明	穀雨	立夏	小滿	芒 種	夏至	小暑	大暑
月份	七月	建申	八月	建酉	九月	建戌	十月	建亥	十-建	一月	十 <i>二</i> 建	二月 丑
卦象	≣天地否		<b>三</b>	地觀	Πī	地剝		坤卦	■地	雷復	壨地	澤臨
節氣	立秋	處暑	白露	秋分	寒露	霜降	立冬	小雪	大雪	冬至	小寒	大寒

表 1 十二消息卦(辟卦)

3.直方大,不習無不利:《周易集註》:「直字即坤至柔而動也剛之剛也, 方字即至靜而德方之方也,大字即含弘光大之大也。...以本爻論,六二得 坤道之正,則無私曲,故直。居坤之中,則地偏黨,故方。直者在內,所存之柔順中正也;方者在外,所處之柔順中正也。惟柔順中正,在內則為直,在外則為方,內而直,外而方,此其所以大也。不揉而直,不矩而方,不恢而大,此其所以不習也。

若以人事論,直者內而天理為之主宰,無邪曲也。方者外而天理為之裁制,無偏倚也。大者無一念之不直,無一事之不方也。不習無不利者,直者自直,方者自方,大者自大,不思不勉,而中道也。利者,利有攸往之利,言不待學習,而自然直方大也。蓋八卦正位,乾在五,坤在二,皆聖人也。故乾剛健中正,則飛龍在天。坤柔順中正,則不習無不利。占者有是德,方應是占矣。」

- 4.六二之動,直以方也;不習無不利,地道光也:《周易集註》:「以字即而字,言直方之德,惟動可見,故曰坤至柔而動也剛。此則承天而動,生物之幾也。若以人事論,心之動直而無私,事之動方而當理是也。地道光者,六二之柔順中正,即地道也。地道柔順中正,光之所發者,自然而然,不俟勉強,故曰不習无不利。光即含弘光大之光。」
- 【按】:《周易本義》:「柔順正固,坤之直也。賦形有定,坤之方也。德合无疆,坤之大也。」六二似自性本具德行之靜相,乾爲動相。坤效乾爲己德,故動則剛直,乾體圓,坤效之則方,大哉乾元,故坤亦至。本爻爲卦主,若變則爲地水師,聚眾與直方大相應,表現坤德圓滿,不習亦不妨礙其圓。但欲度眾生則需磨練後得智,如惠能大師潛於獵人隊中十數年,係磨其金剛慧劍,後度眾生更能圓融無礙。
- 5.含章可貞,或從王事,无成有終:《問易集註》:「坤為吝嗇,含之象也。 剛柔相雜曰文,文之成者曰章,陽位而以陰居之,又坤為文章之象也。三 居下卦之終,終之象也<sup>變為艮,亦有終之意</sup>。或者不敢自決之辭,從者不敢造始 之意。三居下卦之上,有位者也,其道當含晦其章美,有美則歸之于君, 乃可常久而得正,或從上之事,不敢當其成功,惟奉職以終其事而已。」
- 6.含章可貞,以時發也;或從王事,知光大也:《周易集註》:「以時發者, 言非終于韜晦,含藏不出,而有所為也。...知光大者,正指其无成有終也。 蓋含弘光大无成而代有終者地道也,地道與臣道相同。」
- 【按】:《誠齋易傳》:「程子謂義所當爲,則以時而發,若含而不爲,非

盡忠也,其論至矣。无成謂不居,有終謂必盡。」本爻陰居陽位,半動半靜之象,似乾之或躍在淵,含藏美麗之文采以貞正自立,修含弘光大之德,以靜待其時;若時機至或可隨君建立王事,以不居功之無成而致臣之有終,如范蠡與張良。本爻變則爲地山謙,隱含人在光采奪目時,必須貞謙自守。

- ◎六四,括囊,无咎無譽¹。象曰:括囊无咎,慎不害也²。
- ◎六五, 黄裳, 元吉³。象曰: 黄裳元吉, 文在中也⁴。
- ◎上六,龍戰於野,其血玄黃<sup>5</sup>。象曰:龍戰於野,其道窮也<sup>6</sup>。
- ◎用六,利永貞<sup>7</sup>。象曰:用六永貞,以大終也<sup>8</sup>。

#### 淺註

- 1.括囊,无咎無譽:《周易集註》:「坤為囊,陰虛能受,囊之象也。括者 結囊口也,四變而奇,居下卦之上,結囊上口之象也。四近乎君,居多懼 之地,不可妄咎妄譽,戒其作威福也。蓋譽則有逼上之嫌,咎則有敗事之 累,惟晦藏其智,如結囊口,則不害矣。六四柔順得正,蓋慎密不出者也, 故有括囊之象,无咎之道也。然既不出,則亦無由辭贊其美矣。」
- 2.括囊无咎,慎不害也:《周易集註》:「括囊者慎也,无咎者不害也。」
- 3. 黄裳,元吉:《周易集註》:「坤為黃為裳,黄裳之象也。黃中色,言其中也。裳下飾,言其順也。...六五以陰居尊,中順之德充諸內而見諸外,... 剛自有剛德,柔自有柔德,本義是。」
- 4.黃裳元吉,文在中也:《周易集註》:「坤為文,文也。居五之中,在中也。文在中言居坤之中也,所以黃裳元吉。」
- 【按】:《誠齋易傳》:「五君位也,而坤臣道也,坤之六爻,皆順承乾五之一君者也,故坤之五不得爲君位。雖然,六五不幸而居嫌疑之位,其道宜何如?黃,中色也,裳,下服也。守中而居下,以安守人臣之分,則元吉矣<sup>此亦爲諸葛孔明事劉禪之道</sup>。...程子謂:陰者婦道,婦居尊位,非常之變不可

言也。其發明聖人之意,尤深遠矣。剛柔雜爲文,六柔也,五剛也,文在中,謂有文德而居中也。」六五柔順居中爲臣位之極,故元吉,此文即六三爻之章,此時即含章之以時發也。另本爻變爲水地比,有眾人親附之意,亦即臣子受眾人擁戴,但亦隱含坎險。

《左傳》:「南蒯<sup>音5×5°</sup>之將叛也...,南蒯枚筮之,遇坤之比曰,黄裳元吉,以爲大吉也。示子服惠伯曰:『即欲有事何如?』惠伯曰:『吾嘗學此矣,忠信之事則可<sup>符合爻辭預測</sup>,不然必敗,外彊內溫,忠也;和以率貞,信也;故曰黃裳元吉,黃,中之色也;裳,下之飾也。元,善之長也,中不忠,不得其色,下不共,不得其飾,事不善,不得其極。外內倡和爲忠;率事以信爲共;供養三德爲善。非此三者弗當,且夫易,不可以占險,將何事也?且可飾<sup>可爲下而如裳之裝飾</sup>乎?中美能黃,上美爲元,下美則裳,參成可筮,猶有闕也,筮雖吉,未也。』」後南蒯果敗。

本筮例僅坤卦六五爻變,故以坤六五之爻辭解,然其非爲臣之道,故筮吉實凶。

占卜得爻	坤(本卦)	比(之卦)
8(不變)		
6(變)		
8(不變)		

5.龍戰於野,其血玄黃:《周易集註》:「六陽為龍,坤之錯也,故陰陽皆可以言龍。...變艮為剝,陰陽相剝,戰之象也。戰于卦外,野之象也。血者龍之血也。堅冰至者所以防龍戰之禍于其始,龍戰野者,所以著堅冰之至于其終。上六,陰盛之極,其道窮矣,窮則其勢必爭,至與陽戰,兩敗俱傷,故有此象,凶可知矣。」

6. 龍戰於野,其道窮也:《周易集註》:「極則必窮,理勢之必然也。」 【按】:《誠齋易傳》:「陰極傷陽,臣盛傷君,六而居上,陰極而臣盛矣。 故陰陽爭,君臣戰,兩傷兩窮而後已。趙高篡秦,秦亡而高亦誅;王莽篡 漢,漢微而莽亦敗。爲臣者,其勿至於此;爲君者,其勿使其臣至於此也。 蓋上六之龍戰,已兆於初六之履霜,小人之可畏如此哉。龍戰者,以坤馬之僭龍而戰夫乾之真龍也。血傷也,其血玄黃,兩龍俱傷也。」此爲坤道已盡,類似乾道之亢龍有悔。

7.用六,利永貞:《周易集註》:「用六,與用九同,...陰極則變陽矣,但 陰柔恐不能固守,既變之後,惟長永貞而不為陰私所用,則亦如乾之無不 利矣。」

8.用六永貞,以大終也:《周易集註》:「此美其善變也。陽大陰小,大者 陽明之公,君子之道也。小者陰濁之私,小人之道也。今始陰濁而終陽明, 小人而終君子,何大如之,故曰以大終也。」

【按】:《誠齋易傳》:「陰之用能永守臣道之貞,斯可以爲大臣而令終矣。」

### 綜觀

坤德係順乾德,後乾爲常道,萬物資生,故以地象之,君子觀坤,當自 勉厚德載物。初六爲坤始,猶如履霜之際,君子觀之當明瞭堅冰必馴至;六 二爲卦主,闡述坤本質爲直方大,猶如人之純真美好品德,不待學習亦可; 六三陰居陽位,內含美麗章采,陰爻主退、保守,故待時或從王事,無成有 終,雖有成果,但將功勞歸於乾卦而終不居功;六四陰居陰位,純爲退隱之 相,故括囊而收,需慎方能无咎;六五柔居中位,但因坤係臣道,故以黃裳 喻之,但因美德在中,故元吉;上六爲坤道之極,道窮而失柔順,此時則有 龍主動戰陰,天地混亂、玄黃而雜之相,悔咎更厲於亢龍有悔。





# 企業文化(Corporate Culture)

- ▶企業文化是一個組織由其價值觀、信念、儀式、符號▶處事方式等組成的其特有的文化形象。
- 企業文化是企業的靈魂,是推動企業發展的不竭動力。 它包含著非常豐富的內容,其核心是企業的信念和價值觀。
- ▶ 企業文化則是企業在生產經營實踐中,逐步形成的, 為全體員工所認同並遵守的、帶有本組織特點的使命、 願景、宗旨、精神、價值觀和經營理念,以及這些理 念在生產經營實踐、管理制度、員工行為方式與企業> 對外形象的體現的總和



企業文化的形成

領導人的價值觀 或信念

願景與策略

乾, 元亨利貞

坤,元亨,利牝馬之貞。君子有攸往, 先迷後得主

象曰:地勢坤,君子以厚德載物

初六,履霜,堅冰至。象曰:履霜堅冰

陰始凝也,馴致其道,至堅冰也





# 個人形象的養成

乾,元亨利貞

坤,元亨,利牝馬之貞。君子有攸往 ,先迷後得主

象曰:地勢坤,君子以厚德載物 初六,履霜,堅冰至。象曰:履霜堅 冰,陰始凝也,馴致其道,至堅冰也





# 企業文化範例-星巴克



- ▶情境體驗:辦公室與家庭外,提供一個享受生活、舒服的社交聚會場所
- ▶ 白鯨記(The Whale) 美國梅爾維爾(Herman Melville)的作品,船上大副Starbuck
- ▶西雅圖年輕設計師泰瑞·赫克勒從16世紀斯堪地 那維亞的雙尾美人魚(希臘神話中的賽蓮,海 上女仙,亦被描繪成精靈)木雕圖案上發想出 來的





# 企業文化範例-其他公司企業文化典範

- ▶ 松下文化:松下七大精神:產業報國、光明正大、和親一致、 奮鬥向上、禮節謙虛、順應同比、感謝報恩
- ▶ 大慶文化:以「鐵人」王進喜為代表的大慶油田工人,把「艱苦創業」作為座右銘,堅持「有條件上,沒有條件創造條件也要上」的創業精神
- **索尼文化**:重視人的因素和民主作風,特別看重中層管理人員 的作用,並設法淡化等級觀念。努力將工廠的車間整理得比工 人的家庭更舒服,而把管理人員的辦公室儘量佈置得樸素些



IBM文化:IBM公司的信條就是「IBM就意味著最佳服務

# 企業文化範例-FACEBOOK

- >2004年2月4日由馬克·祖克柏與室友們創立
- Move fast and break things
  - □優點:快速成長,會員快速增加,傳播速度快!
    - ▼案例:創始時期(2003 2004);對大眾開放(2005 2012); 公開募股(2012),2015年統計,每月至少瀏覽FB一次的用戶達14.9億,(全球網友30億),9.7億用戶,每日都會登入
  - □缺點:欲速則不達
    - ✓案例:2014年有超過5000萬名用戶資料遭劍橋分析公司竊取分析並用來向用戶傳送政治廣告,受此影響,Facebook股價19日出現了五年來的最大單日跌幅6.8%,20日再跌2.56%,Facebook兩日市值蒸發500億美元



# 企業文化範例-GOOGLE



- ▶1998年9月4日,Google以私營公司的形式創立,目 的是設計並管理網際網路搜尋引擎「Google搜尋」。 2004年8月19日,Google公司在納斯達克上市
  - 宗旨:是「匯整全球資訊,供大眾使用,使人人受惠」(To organize the world's information and make it universally accessible and useful);而非正式的口號則為「不作惡」(Don't be evil)
  - Core value:
    - Focus on the user and all else will follow
    - It's best to do one thing really, really well
    - ☐ Democracy on the web works
    - □You can be serious without a suit
- ☐ Great just isn't good enough



# 企業文化範例-GOOGLE



▶優勢:科技深度足夠

□代表性案例: 1997年,IBM「深藍」程式贏了西洋 棋棋王;2006年「浪潮天梭」擊敗中國象棋大師聯盟; 2016年AlphaGo擊敗韓國李世石

劣勢:喪失先機

□案例: Google+, Google重視科技深度,代價是產品產出速度緩慢,並失去先機,再也無力追趕。

此較: FB 重視產品速度,在一個需要技術上重大突破才能打開的市場,則很容易徒勞無功,研發出一堆功能卻沒有一個管用(此即樣樣通,樣樣鬆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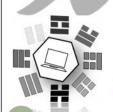


# 企業文化對經營者之影響

▶物以類聚,人以群分:企業文化將吸引同質性 的員工進入長久工作

> 決策之依循原則:君子固窮,小人窮斯濫矣

永續經營之關鍵:須符合性德,如五常-仁義 禮智信





# 謙卦第十五

## 謙闘 坤(地)上■ 艮(山)下■ 錯卦履■ 綜卦豫員 交卦剝員

	初至四爻	二至五爻	三至上爻	初至五爻	二至上爻
卦中卦	水山蹇囂	雷水解≣	地雷復Ⅲ	雷山小過≣	地水師壨

## 卦辭、彖辭與象辭

- ◎謙¹,亨,君子有終²。
- ◎彖曰:謙亨,天道下濟而光明,地道卑而上行³;天道虧盈而益謙,地道變盈而流謙⁴;鬼神害盈而福謙,人道惡盈而好謙⁵。謙尊而光,卑而不可踰,君子之終也<sup>6</sup>。
- ◎象曰:地中有山,謙,君子以裒多益寡,稱物平施<sup>7</sup>。

#### 淺註

- (周易集註》:「謙者,有而不居之義。山之高,乃屈而居地之下, 謙之象也。止於其內,而收斂不伐,順乎其外,而卑以下人,謙之義也。 《序卦》: 『有大者不可以盈,故受之以謙。』故次大有。」
- 【按】:本卦錯卦爲履卦,古人認爲履之道爲禮,人生行誼的軌範,亦即謙 爲一生行履之準則。
- 2.謙,亨,君子有終:《周易集註》:「君子三也,詳見乾卦。三爻艮終萬物,故曰有終,彖辭明。」《周易正義》:「謙者,屈躬下物,先人後己,以此待物,則所在皆通,故曰亨也。小人行謙則不能長久,唯君子有終也。然案:謙卦之象,謙為諸行之善,是善之最極,而不言元與利貞及吉者,元是物首也,利貞是幹正也。於人既為謙退,何可為之首也?以謙下人,何以幹正於物?故不云元與利貞也。謙必獲吉,其吉可知,故不言之。」
- 【按】:《周易禪解》:「約世道,則地平天成,不自滿假。約佛化,則法 道大行之後,仍等視眾生,先意問訊,不輕一切;約觀心,則圓滿菩提, 歸无所得,凡此皆亨道也,君子以此而終如其始,可謂果徹因源矣。」
- 3.謙亨,天道下濟而光明,地道卑而上行:《周易集註》:「濟者施也,天 位乎上,而氣則施於下也。光明者,生成萬物,化育昭著,而不可掩也。

卑者,地位乎下也。上行者,地氣上行,而交乎天也。天尊而下濟,謙也, 而光明,則亨矣。地卑,謙也,而上行,則亨矣。此言謙之必亨也。」

- 【按】:天道的德行是無私地周濟萬物,光明普照下方;地道的德行是卑容 萬物,向上長養萬物而運行不息。
- 4.天道虧盈而益謙,地道變盈而流謙:《周易正義》:「天道虧盈而益謙者, 從此已下,廣說謙德之美,以結君子能終之義也。虧謂減損,減損盈滿而 增益謙退。若日中則是<sup>日傷西</sup>,月盈則食,是虧減其盈。盈者虧減,則謙者 受益也。地道變盈而流謙者,丘陵川穀之屬,高者漸下,下者益高,是改 變盈者,流布謙者也。」
- 5.鬼神害盈而福謙,人道惡盈而好謙:《周易正義》:「鬼神害盈而福謙者, 驕盈者被害,謙退者受福,是害盈而福謙也。人道惡盈而好謙者,盈溢驕 慢,皆以惡之;謙退恭巽,悉皆好之。」
- 6.謙尊而光,卑而不可踰,君子之終也:《周易集註》:「踰者過也,言不可久也。尊者,有功有德,謙而不居,愈見其不可及,亦如天之光明也。卑者有功有德,謙而不居,愈見其不可及,亦如地之上行也。夫以尊卑之謙,皆自屈於其始,而光不可踰,皆自伸於其終,此君子之所以有終也。」 【按】:此猶如釋迦牟尼佛之放下一切而處卑下,但其德之光照耀恆常。
- 7.地中有山,謙,君子以裒多益寡,稱物平施:《周易集註》:「上下五陰, 地之象也。一陽居中,地中有山之象也。五陰之多人欲也,一陽之寡天理 也,君子觀此象,裒其人欲之多,益其天理之寡,則廓然大公,物來順應, 物物皆天理,自可以稱物平施,無所處而不當矣。裒者減也。」
- 【按】: 裒,減少;減損多餘的而增益缺少的,即以有餘補不足。《漢書·律曆志》:「稱物平施:權者,銖、兩、斤、鈞、石也<sup>單位</sup>,所以稱物平施,知輕重也。」《朱熹本義》:「稱物之宜而平其施,損高增卑以趣於平。」亦即稱量事物之均衡,而作平等的施予,兩者有減少貧富差距之意。

《周易禪解》:「山過乎高,故多者裒之,地過乎卑,故寡者益之, 趣得其平,皆所以爲謙也,佛法釋者,裒佛果无邊功德之山,以益眾生之 地,了知大地眾生皆具佛果功德山王,稱物機宜,而平等施以佛樂,不令 一人獨得滅度。」

## 爻辭與小象辭

- ◎初六,謙謙君子,用涉大川,吉¹。象曰:謙謙君子,卑以自牧也²。
- ◎六二,鳴謙,貞吉<sup>3</sup>。象曰:鳴謙貞吉,中心得也<sup>4</sup>。
- ◎九三,勞謙,君子有終,吉<sup>5</sup>。象曰:勞謙君子,萬民服也<sup>6</sup>。

#### 淺註

- 1.謙謙君子,用涉大川,吉:《周易集註》:「周公立爻辭,止因中爻震木 在坎水之上,故有此句。而今就文依理,只得說能謙險亦可濟也。六柔, 謙德也。初卑位也,以謙德而居卑位,謙而又謙也。君子有此謙德,以之 濟險亦吉矣。」
- 2.謙謙君子,卑以自牧也:《周易集註》:「牧養也。謙謙而成其君子,何哉?蓋九三勞謙君子,萬民所歸服者也。二並上與三俱鳴其謙,四則撝裂其謙,五因謙而利侵伐。初居謙之下,位已卑矣,何所作為哉?惟自養其謙德而已。」
  - 【按】:中爻坎喻大川,初六卑下以謙謙君子喻之,能卑以自牧,故可藉此而涉大川,此爲修行人之吉。《誠齋易傳》:「謙何俟夫養?曰:『盈日 鋤日不除,謙日養日不長。』此顏子若無若虛之謙。」

《周易禪解》:「蘇眉山曰:此最處下,是謙之過也,是道也,无所用之,用于涉川而已,有大難,不深自屈折,則不足以致其用,牧者,養之以待用云爾。」

- 3.鳴謙,貞吉:《周易集註》:「本卦與小過同,有飛鳥遺音之象,故曰鳴。 豫卦亦有小過之象,亦曰鳴。又中爻震為善鳴,鳴者,陽唱而陰和也。荀 九家以陰陽相應,故鳴,得之矣。...六二柔順中正,相比于三,三蓋勞謙 君子也,三謙而二和之,與之相從,故有鳴謙之象,正而且吉者也。故其 占如此。」
- 4.鳴謙貞吉,中心得也:《周易集註》:「言六二與三中心相得,非勉強唱 和也。」
  - 【按】:本爻如謙謙君子又得上之認同<sup>共鳴</sup>,屬於有位之君子,且中正自守, 《誠齋易傳》:「非中心之自得,鮮不爲貴位所移矣。此禹拜昌言之謙。」, 猶如宋朝儒將曹彬,雖爲將屢屢建功,仍能謙恭自守,爲史上難見之儒將,

女爲真宗妃、孫女爲仁宗后。

《宋史》:「長圍中<sup>征南唐</sup>,彬每緩師,冀煜歸服。十一月,彬又使人諭之曰:『事勢如此,所惜者一城生聚,若能歸命,策之上也。』城垂克,彬忽稱疾不視事,諸將皆來問疾。彬曰:『余之疾非藥石所能愈,惟須諸公誠心自誓,以克城之日,不妄殺一人,則自愈矣。』諸將許諾,共焚香爲誓。明日,稍愈。又明日,城陷。煜與其臣百餘人詣軍門請罪,彬慰安之,待以賓禮,請煜入宮治裝,彬以數騎待宮門外。…煜之君臣,卒賴保全。自出師至凱旋,士眾畏服,無輕肆者。及入見,刺稱『奉敕江南干事回』,其謙恭不伐如此…。

論曰:曹彬以器識受知太祖,遂膺<sup>音英</sup>柄用。平居,於百蟲之蟄猶不忍傷,出使吳越,籍上私饋,悉用施予,而不留一錢;則其總戎專征,而秋毫無犯,不妄戮一人者,益可信矣。...君子謂仁恕清慎,能保功名,守法度,唯彬爲宋良將第一。」

《周易禪解》:「蘇眉山曰:『謙之所以爲謙者,三也,其謙也以勞, 故聞其風被其澤者,莫不相從于謙,六二其鄰也,上六其配也,故皆和之 而鳴于謙,而六二又以陰處內卦之中,雖微九三,其有不謙乎,故曰鳴謙 貞吉,鳴以言其和于三,貞以見其出于性也。』」

- 5.勞謙,君子有終,吉:《周易集註》:「勞者勤也,即勞之來之之勞。… 艮終萬物,三居艮之終,故以文王卦辭君子有終歸之。…九三當謙之時, 以一陽而居五陰之中,陽剛得正,蓋能勞乎民而謙者也。然雖不伐其勞, 而終不能掩其勞。萬民歸服,豈不有終。故占者吉。」
- 6.勞謙君子,萬民服也:《周易集註》:「陰為民,五陰故曰萬民,眾陰歸之故曰服。」
  - 【按】:《繫辭傳》:「子曰:『勞而不伐,有功而不德,厚之至也,語以 其功下人者也。德言盛,禮言恭,謙也者,致恭以存其位者也。』」意即 勤勞而恭謙之君子,結果終歸是吉,萬民拱福,中爻坎爲勞,如大禹治水, 故採勤勞之意。

《史記》:「禹傷先人父鯀功之不成受誅,乃勞身焦思,居外十三年, 過家門不敢入。薄衣食,致孝於鬼神。卑宮室,致費於溝減 在開溝挖河。陸行乘車,水行乘船,泥行乘橇,山行乘權 上山穿的釘鞋;或上山坐的滑竿 類之乘具。左準繩,右規矩,載四時,以開九州,通九道 <sup>提</sup>九澤,度九山 計度九州山嶽脈絡。」《誠齋易傳》:「周公上也,子儀功蓋天 下,而主不疑,其庶乎?」

《周易禪解》:「蘇眉山曰:『勞,功也,艮之制在三,而三親以艮下坤,其謙至矣。勞而不伐,有功而不德,是得謙之全者也。故彖曰君子有終,而三亦云。』」

- ◎六四,无不利,撝謙¹。象曰:无不利,撝謙,不違則也²。
- ◎六五,不富以其鄰,利用侵伐,无不利<sup>3</sup>。象曰:利用侵伐,征不服也<sup>4</sup>。
- ◎上六,鳴謙,利用行師,征邑國<sup>5</sup>。象曰:鳴謙,志未得也,可用行師,征邑國也<sup>6</sup>。

#### 淺註

1.无不利,捣謙:《周易集註》:「捣者裂也,兩開之意。六四當上下之際,開裂之象也。捣謙者,以捣為謙也。凡一陽五陰之卦,其陽不論位之當否,皆尊其陽而卑其陰,如復之元吉,師之錫命,豫之大有得,比之顯比,剝之得輿,皆尊其陽不論其位也。六四才位皆陰,九三勞謙之賢,正萬民歸服之時,故開裂退避而去...。

六四當謙之時,柔而得正,能謙者也,故無不利矣。但勞謙之賢在下, 不敢當陽之承,乃避三而去之,故有以為為謙之象。占者能此,可謂不違 陽陽之則者矣。」

- 2.无不利, 捣謙, 不違則也: 《周易集註》:「則者, 陽尊陰卑之法則也。 捣而去之, 不違尊卑之則矣。」《周易禪解》:「以捣謙為謙, 此真不違 其則者也。」
  - 【按】:另撝亦有解釋爲發揮,由於六四陰居陰位,隱含發揮謙德,且居多懼之四位。此即漢初漢文帝堅守山西晉陽爲代王,辭呂后封賞趙王之意,後群臣欲擁立爲王亦多所謙讓之意,以謹慎小心處亂世,故終能於諸呂之亂後,成就文景之治。

《周易禪解》:「雖居九三勞謙之上,而柔順得正,故无不利而爲撝 謙,夫以謙撝謙,此真不違其則者也。」

3. 不富以其鄰,利用侵伐,无不利:《周易集註》:「陰皆不富,故泰六四

亦曰不富。...以者用也,...言不用富厚之力,...五以柔居尊,在上而能謙者也。上能謙則從之者眾矣,故有不富以鄰,而自利用侵伐之象,然用侵伐者,因其不服而已,若他事亦無不利也。」

- 4.利用侵伐,征不服也:《周易集註》:「侵伐非黷武,以其不服,不得已 而征之也。」
  - 【按】: 六五爲陰爻,故被視爲不富,但因謙虛故能用其鄰,意即得到臣下的擁護,有位聖王對在下作亂,而不能以謙德使之服從者,應以征伐爲非常手段,管理階層亦然,平時雖謙卑,但面臨須挺身而出之局面,亦必須當仁不讓。猶如禹受命而征有苗,《墨子·兼愛》: 「禹曰:『濟濟有群<sup>將</sup>」, 咸聽朕言,非惟小子<sup>禹</sup>,敢行稱亂,蠢茲有苗<sup>有苗在蠢動</sup>,用天之罰,若予悉既同即率爾群對諸群,以征有苗<sup>語出自《禹誓》</sup>。』禹之征有苗也,非以求以重富貴、干福祿、樂耳目也,以求興天下之利,除天下之害。」

《周易禪解》:「若夫六五則不然,以爲謙乎,則所據者剛也,以爲 驕乎,則所處者中也,惟不可得而謂之謙,不可得而謂之驕,故五謙莫不 爲之使也,求其所以能使此五謙者而无所有,故曰不富以其鄰,至于侵伐 而不害爲謙,故曰利用侵伐,莫不爲之用者,故曰无不利。蕅益曰:征不 服正是裒多名謙。」

5.鳴謙,利用行師,征邑國:《周易集註》:「凡易中言邑國者,皆坤土也。 升卦坤在外,故曰升虚邑,晉卦坤在內,故曰維用伐邑,泰之上六曰自邑 告命,師上六曰開國承家,復之上六曰以其國君凶,訟九二變坤,曰邑人 三百戶,益之中爻坤曰為依遷國,夬下體錯坤曰告自邑,渙九五變坤,曰 渙王居,此曰征邑國,皆因坤土也。

上六當謙之終,與三為正應,見三之勞謙,亦相從而和之,故亦有鳴 謙之象。然六二中正,既與三中心相得,結親比之好,則三之心志不在上 六,而不相得矣。故止可為將行師,征邑國而已,豈能與勞謙君子之賢相 為唱和其謙哉。」

- 6.鳴謙,志未得也,可用行師,征邑國也:《周易集註》:「志未得者,上 六與九三心志不相得也,六二與上六皆鳴謙,然六二中心得,上六志未得, 所以六二貞吉,而上六止利用行師也。」
  - 【按】:《誠齋易傳》:「衛武享國百年,而作抑詩以自警,且曰:『勿以

我耄<sup>音茂,八九十歲</sup>而舍我,其教戒我!』此上六之鳴者與?」《詩經·衛風· 淇奧》:「瞻彼淇澳,菉竹猗猗。有斐君子,如切如磋,如琢如磨。瑟兮 僩兮,赫兮喧兮。有斐君子,終不可諠兮。」《爾雅·釋器》:「骨,謂 之切。象,謂之磋。玉,謂之琢。石,謂之磨。」

即指衛武公初逼宮而致其兄<sup>衛共伯</sup>自殺,後自感其非而改過遷善,即便年老亦不敢忘記納諫改過,以提升德行。另就修行人言之,上六象徵已居名聲之高位<sup>應於九三</sup>,卻無實權,享其名聲雖非上六之願,卻因樹大招風而易感召諸多議論,然行者僅能如征邑國般地專注於自身行持,方能有利。

《周易禪解》:「而上六志未得者。以其所居非安於謙者也。特以其配之勞謙而強應焉。」上六應於九三卦主,處謙頂高位,然非己之願故曰志未得,但因柔居高位故不易服眾,而邑國叛之,然非君位,雖剛武行師,但僅能解決自己的問題<sup>征邑國</sup>,與六五侵伐不同。」

### 綜觀

謙卦下三爻曰吉<sup>尚在積累德行,強調謙之體</sup>,上三爻曰利<sup>力量積累已足,強調謙之用</sup>,突顯 謙卑之吉,初六柔居下位謙而又謙,君子能行此道雖涉險卻亦無患;六二柔 居中得正,謙德充實而鳴應於九三;九三爲卦主,有功勞卻又能謙卑居萬民 之坤下,故終身得吉;六四處多懼之地,充分發揮謙德,無不利之處;六五 居謙之君位,然對於應服而不服者,因職權所在之故,應侵伐而無不利;上 六鳴謙雖受人認同,雖非己願,但因居高位而導致樹大招風,面對諸多問題, 僅行專注於自身之邑國。

彖辭講到好謙惡盈,此亦爲夫子重要觀念,《論語》:「如有周公之才之美,使驕且吝,其餘不足觀也已。」夫子進一步將天地運行之盈缺觀念結合人文思想,期勉後學努力行之。

# 泰卦第十一

## 泰壨 坤(地)上■ 乾(天)下■ 綜卦否Ⅲ 錯卦否Ⅲ 交卦否Ⅲ

	初至四爻	二至五爻	三至上爻	初至五爻	二至上爻
卦中卦	澤天夬≣	雷澤歸妹壨	地雷復壨	雷天大壯≣	地澤臨壨

### 卦辭、彖辭與象辭

- ◎泰1,小往大來,吉亨2。
- ◎彖曰:泰,小往大來,吉亨,則是天地交而萬物通也,上下交而其志同也。 內陽而外陰,內健而外順,內君子而外小人。君子道長,小人道消也<sup>3</sup>。
- ◎象曰:天地交,泰。后以財成天地之道,輔相天地之宜,以左右民<sup>4</sup>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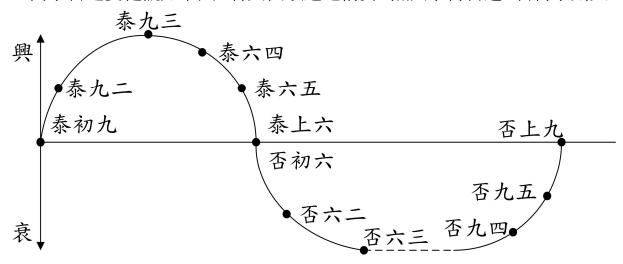
#### 淺註

- 1.泰:《周易集註》:「泰者通也,天地陰陽相交而和,萬物生成,故為泰。 小人在外,君子在內,泰之象也。《序卦》:『履而泰,然後安,故受之 以泰』,所以次履,此正月之卦。」
- 2.泰,小往大來,吉亨:《周易集註》:「小謂陰,大謂陽,往來以內外之 卦言,由內而之外曰往,自外而之內曰來。否泰二卦同體,文王相綜為一 卦,故雜卦曰『否泰反其類也』,小往大來者,言否內卦之陰,往而居泰 卦之外,外卦之陽,來而居泰卦之內也。」
- 【按】:本卦爲首次出現之三陽三陰卦,互動關係複雜,卦中卦與五爻有雷澤歸妹豐,衝動而導致全盤皆輸之現象。另有大壯豐與夬豐,象徵繁榮興旺與決斷,而亦有自由開放之臨,與天道循環及周而復始之復豐。此外,小往大來亦有投資少回收多之情況。

《周易禪解》:「夫爲下者每難于上達,而爲上者每難于下交,今小往而達于上,大來而交于下,此所以爲泰而吉亨也,約世道,則上下分定之後,情得相通,而天下泰寧,約佛法,則化道已行,而法門通泰,約觀心,則深明六即,不起上慢,而修證可期,又是安忍強輕二魔,則魔退而道亨也,強輕二魔不能爲患是小往,忍力成就是大來。」

3.泰,小往大來,吉亨。則是天地交而萬物通也,上下交而其志同也。內陽而外陰,內健而外順,內君子而外小人。君子道長,小人道消也:《周易集註》:「則是二字,直管至消也。天地以氣交,氣交而物通者,天地之泰也。上下以心交,心交而志同者,上下之泰也。陰陽以氣言,健順以德言,此二句,造化之小往大來也。君子小人以類言,此三句,人事之小往大來也。內外釋往來之義,陰陽健順,君子小人,釋大小之義。」

【按】:《周易禪解》:「約取捨,則內君子而外小人,見賢思齊,見惡自省。」就卦氣言,此卦爲農曆正月卦,後陽漸長,故君子道長,小人道消。」而泰否之變化概如下圖,有興衰順逆之情勢,然由泰轉否速,否轉泰則久。



4.天地交,泰。后以財成天地之道,輔相天地之宜,以左右民:《周易集註》:「后元后也,道就其體之自然而言,宜就其用之當然而言。財成者,因其全體而裁制使不過,如氣化流行,籠統相續,聖人則為之裁制,以分春夏秋冬之節;地勢廣邈,經緯交錯,聖人則為之裁制,以分東西南北之限,此裁成天地之道也。輔相者,隨其所宜而贊助其不及,如春生秋殺,此時運之自然,高黍下稻,亦地勢之所宜。聖人則輔相之,使當春而耕,當秋而斂,高者種黍,下者種下稻,此輔相天地之宜也。左右者,扶植之意,扶植以遂其生,俾其亦如天地之通泰也。陽左陰右,有此象,故曰左右。」【按】:后,指諸侯國之君;象徵君主依照四季之情況,以國家之財力與物力輔佐人民以最適宜之情況生活,此以天子與諸侯之宏觀格局論述;就人際關係言之,泰卦爲換位思考,同理他人,則隨順當時對方心境引導之。

## 爻辭與小象辭

- ◎初九,拔茅茹,以其彙,征吉¹。象曰:拔茅征吉,志在外也²。
- ◎九二,包荒,用馮<sup>音憑</sup>河,不遐遺,朋亡,得尚于中行<sup>3</sup>。象曰:包荒,得 尚于中行,以光大也<sup>4</sup>。
- ◎九三,无平不陂,无往不復。艱貞,无咎。勿恤其孚,于食有福<sup>5</sup>。象曰:无往不復,天地際也<sup>6</sup>。

#### 淺註

- 1.拔茅茹,以其彙,征吉:《周易集註》:「變異為陰木,草茅之象也。茹者根也,初在下,根之象也。彙者類也,與蝟字同<sup>彙蝟為異體字</sup>,似豪豬而小,滿身毛刺,同類多,故以彙為類。拔茅茹以其彙者,言拔一茅,則其根茹牽連同類而起也。征者仕進之意。」
- 2.拔茅征吉,志在外也:《周易集註》:「志在外卦之君,故征吉。」
- 【按】:本爻動爲巽爲草,下三爻皆陽,故以連根之茅草<sup>雜草</sup>喻之。初九陽剛居正,且爻變後爲升≣,必定要上進<sup>如象之志在外</sup>,同時帶動同志<sup>九二、九三</sup>,故吉,《誠齋易傳》:「欲退群小,固非一君子之力,欲進群賢,固不可无一君子之力。堯舉一舜,乃得十六舜<sup>八元八凱</sup>,舜舉一禹,乃得九禹<sup>稷、契、皋</sup>陶、垂、益、伯夷、夔、龍等人,吉孰大焉?君子之志在天下,不在一身,故曰志在外也。」此亦同於鮑叔牙薦舉管仲成就齊桓公之事。

《周易禪解》:「陽剛之德,當泰之初,豈應終其身于下位哉,連彼 同類以進,志不在于身家,故可保天下之終泰矣。」

3.包荒,用馮河,不遐遺,朋亡,得尚于中行:《周易集註》:「初為草茅, 荒穢之象也。因本卦小往大來,陽來乎下,故包初。馮河者,二變則中爻 成坎水矣,河之象也。河水在前,乾健利涉大川,馮之象也。用馮河者, 用馮河之勇往也<sup>亦可以下卦乾,中爻兌釋之</sup>。二居柔位,故教之以勇。二變與五隔河, 若馮河而往,則能就乎五矣。

二與初為邇,隔三四,與五為遐。不遐遺者,不遺乎五也。朋者初也, 三同陽體,牽連而進,二居其中,朋之象也...。朋亡者,亡乎初而事五也。 尚者,尚往而事五也。中行,指六五,六五小《象》曰中以行願是也。卦 以上下交為泰,故以尚中行為辭。曰得尚者,慶幸之辭也。若惟知包乎荒, 則必不能馮河而就五矣,必遐遺乎五矣,必不能亡朋矣...。賢人君子,正 當觀國用賓之時,故聖人教占者用馮河之勇,以奮其必為之志,不可因邇 而忘遠。若能忘其所邇之朋,得尚往于中行之君,以共濟其泰,則上下交 而其志同,可以收光大之事業,而泰道成矣。」

- 4.包荒,得尚于中行,以光大也:《周易集註》:「捨相比溺愛之朋,而尚 往以事中德之君,豈不光明正大。乾陽大之象也,變離光之象也。」
  - 【按】:《誠齋易傳》:「六五以柔中之君,專任九二剛中之大臣,此所以致泰之極治也。九二將何以答六五之知,盡致泰之道。其綱一,其目三,何謂一?曰:『包荒以宏其度。』何謂三?曰:『用人之際,不以全責偏,不以近忘遠,不以羣間孤。剛果之才偏于勇,責其不全,則天下有廢才;幽遠之士壅於簡,搜之不博,則天下有逸士;孤立之賢塞於朋,主之不力,則天下有厄賢。是三人者,有一不能兼容,豈包荒用人之度也哉?』九二體其一以行其三,此其所以能合於六五中行之君,而致泰亨光大之治也。」

《誠齋易傳》視包荒<sup>兼容並蓄,包容六五</sup>爲綱,自九二觀之,剛中居柔且應於六五,爲卦主負責調和內外且能容,用馮河爲具剛德或用剛德之人,方能剛決勇於改革,缺剛則易消極無爲,缺柔則易剛愎殘暴,兩者缺一不可,其心願佐六五,且不以五遠而不升,故不遐遺,亦可釋爲不遺漏偏遠之賢才;九二因升而輔佐六五,故不與二陽爲朋,亦即不結黨偏私,故朋亡。

得尚於中行即兼顧「包荒、用馮河、不遐遺、朋亡」而能有喜慶之意。諸葛孔明受劉備託孤而輔劉禪即可謂此,七擒六縱孟獲爲包荒,六出祁山以用馮河,劉禪平庸而奉事之不遐遺,與馬謖交情深厚,仍因其違反軍法而斬之,爲朋亡,得尚於中行,故於漢末亂世三分天下可謂之光大也。

《周易禪解》:「剛中而應六五,此得時行道之賢臣也,故宜休休有容,荒而无用者包之,有才能馮河者用之,遐者亦不遺之,勿但以二陽爲朋,乃得尚合六五中正之道而光大耳。」

5.无平不陂,无往不復。艱貞,无咎。勿恤其孚,于食有福:《周易集註》: 「陂,傾邪也。无平不陂,以上卦地形險夷之理言。無往不復,以下卦天 氣往來之理言。艱者勞心焦思,不敢慢易之意。貞者謹守法度,不敢邪僻 般樂之意。恤者憂也,孚者信也。勿恤其孚者,不憂此理之可信也。食者 吞于口而不見也。福者福祿也,有福者,我自有之福也。食有福者,天祿 永終<sup>永享天之祿位</sup>之意。乾之三爻,乾乾惕若厲,艱貞无咎之象也。變兌為口,食之象也<sup>按有另解</sup>。

三當泰將極而否將來之時,聖人戒占者曰,居今泰之世者,承平既久, 可謂平矣,無謂平而不彼也。陰往陽來,可謂往矣,無謂往而不復也。今 三陽既盛,正將陂將復之時矣,故必艱貞而守正,庶可保泰而无咎。若或 不憂此理之可信,不能艱貞以保之,是自食盡其所有之福祿矣。」

- 6.无往不復,天地際也:《周易集註》:「際者交際也。外卦地,內卦天, 天地否泰之交會,正在九三六四之際也。」
  - 【按】:本爻位於卦中卦<sup>三至上爻</sup>復卦之主爻兼起點,象徵天道循環之始,此際爲繁榮之頂點,卻亦爲衰敗之始。

交居天地交界處,中交兌,上卦坤喻母親、百姓與食物,以食有福喻之,而中爻震爲變動,若不能深憂堅貞,則有享盡福祿之畏。《誠齋易傳》:「天地交際,陰陽往來,在九三六四之間也。開元之末,天寶之初,其泰之九三乎!」郭子儀即於處於太平盛世<sup>開元</sup>與亂世<sup>天寶</sup>之際,雖處險境,但能以誠心恭慎待人,故能屢屢度險。遇其父墓被掘,亦能以天譴非人爲慰唐代宗以安人心。一生謹守艱貞之道,故歷事四君而無災殃。

《周易禪解》:「世固未有久泰而不否者,顧所以持之者何如耳,九 三剛正,故能艱貞而有福,挽迴此天地之際。」

- ◎六四,翩翩不富以其鄰,不戒以孚<sup>1</sup>。象曰:翩翩不富,皆失實也;不戒以 孚,中心願也<sup>2</sup>。
- ◎六五,帝乙歸妹,以祉元吉<sup>3</sup>。象曰:以祉元吉,中以行願也<sup>4</sup>。
- ◎上六,城復于隍,勿用師。自邑告命,貞吝<sup>5</sup>。象曰:城復于隍,其命亂也6。

#### 淺註

1.翩翩不富以其鄰,不戒以孚:《周易集註》:「此爻正是陰陽交泰。翩翩, 飛貌,言三陰群飛而來也。...日不富者,乃陰爻也。...。言不待倚之以富, 而其鄰從之者,甚于從富不待戒之以令,而其類信之者,速于命令也。從 者從乎陽也,信者信乎陽也,言陰交泰乎陽也。陽欲交泰乎陰,故初曰征, 二曰尚。陰欲交泰乎陽,故四曰不富以鄰。不戒以孚,言乃中心願乎陽也。 五曰帝乙歸妹,言行願乎陽也。此四爻正陰陽交泰,所以說兩箇願字。象 辭,上下交而其志同,正在于此。若三與上雖正應,然陰陽之極,不成交 泰矣。故三陽之極則曰无往不復,所以防城復于隍于其始。六陰之極則曰 城復于隍,所以表无往不復于其終。二復字相應。

六四柔順得正,當泰之時,陰向乎內,已交泰乎陽矣。故有三陰翩翩, 不富不戒之象。不言吉凶者,陰方向內,其勢雖微,然小人已來于內矣, 固不可以言吉。然上有以祉元吉之君,上下交而其志同,未見世道之否, 不可以言凶也。」

- 2.翩翩不富,皆失實也;不戒以孚,中心願也:《周易集註》:「皆失實者, 陰虚陽實,陰往於外已久,三陰皆失其陽矣。今來與陽交泰,乃中心之至 願也,故不戒而自孚。」
  - 【按】: 陰爻不富且不實,與六五上六爲鄰,故翩翩不富以其鄰<sup>與初九以其彙相應,</sup> <sup>故辭似之</sup>,且同心同德分別正應初九與九二,故不戒以孚。此有「良禽擇木 而棲,賢臣擇主而事」之泰境,如三國時代吳國開國之際,孫策承父之志, 廣招文武賢才,人交薈萃,不須誠而自來,立三足鼎立之基。

然《周易集註》中亦提醒小人來內之事,故亦須預防之,亦即此際觀之仍在順境,然已漸行下坡,世間部分公司經營時,誤判形勢之增資或蓄意之增資均似本爻之境。

《周易禪解》:「柔正之德,處泰已過中之時,雖无致治真實才力,而賴有同志以防禍亂,則不約而相信,故猶可保持此泰也,俞玉吾曰:『泰之時,三陰陽皆應,上下交而志同,不獨二五也,乾之初爻,即拔茅連茹以上交,四爲坤之初爻,亦翩然連類而下交,三交乎上,既勿恤其孚,故四交于下,亦不戒以孚,上下一心,陰陽調和,此大道爲公之盛,所以爲泰。』季彭己曰:『失實,言三陰從陽而不爲主也,陽實則能爲主,陰虚則但順承乎陽而已,不有其富之義也,中心願者,言其出于本心也。』」

- 3.帝乙歸妹,以祉元吉:《周易集註》:「中爻,三五為雷,二四為澤,有歸妹豐之象,故曰歸妹。...祉者福也,以祉者,以此得祉也,即泰道成也。泰已成矣,陰陽交會,五以柔中,而下應二之剛中。上下交而其志同,故有王姬下嫁之象。蓋享太平之福祉而元吉者,占者如是,亦祉而元吉矣。」
- 4.以祉元吉,中以行願也:《周易集註》:「中者中德也,陰陽交泰,乃其 所願,故二曰尚,五曰歸,一往一來之意也。二曰中行,五曰中行願,上

下皆中正,所謂上下交而其志同也。四與陽心相孚契,故曰中心願。五下嫁於陽,則見諸行事矣,故曰行願。惟得行其願,則泰道成矣,所以元吉。」

【按】: 商王文丁囚殺周族首領季歷,此時商東南之孟方、林方等部落叛亂,季歷子西伯昌即位後帝乙<sup>文丁子</sup>怕西伯侯姬昌爲父報仇而兩面受敵,擬將胞妹嫁給姬昌重修舊好,姬昌同意與商聯姻。帝乙親自擇定婚期,置辦嫁禮。成婚之日,西伯親自出郊相迎,以示其鄭重之極。

另義爲帝王歸妹臣下,其妹亦要紆尊降貴,順其丈夫,就泰卦觀之, 三陰下降回歸,六五之君要柔順信任九二之臣方能治泰,亦以此順而受福, 故大吉。就人際關係言之,居尊位者以柔順者下聽剛強者爲元吉。

《周易集註》:「柔中居尊,下應九二,虛心用賢,而不以君道自專,如帝乙歸妹,盡其婦道而順乎夫子,夫如是,則賢人樂爲之用,而泰可永保矣。」

帝乙歸妹見似榮祿之至,然隱含衝動且征凶之象,而多半爲政治聯姻,但多半以悲劇收場,如紂辛仍被周武王所討伐,後自焚;王昭君嫁匈奴,後歸漢無期;赤壁之戰後,孫權嫁妹孫尚香至蜀國,以維護兩國間之關係,劉備於夷陵之役敗後,自縊身亡,相傳封爲梟姬<sup>未見於正史</sup>;康熙嫁蘭齊兒至葛爾丹,後葛爾丹勢力威脅清朝後,康熙御駕親征,葛爾丹被殺。僅文成公主嫁至吐蕃<sup>音波</sup>,傳入佛法與文化,被當地人所敬重,並產生重大影響。由此觀之,泰六五歸妹之不易,可見一班。

世間法中常有企業主願給尊榮地位給基層或外圍力量,但此際多半為 下坡之局勢,而入局後亦套牢深陷,此似歸妹之征凶,然如何辨別之,實 屬不易。

5.城復于隍,勿用師。自邑告命,貞吝:《周易集註》:「坤為土,變艮亦 土,俱有離象。中虛外圍,城之象也。既變為艮,則為徑路,為門闕,為 果蓏,城上有徑路,如門闕,又生草木,則城傾圯,不成其城矣,復于隍 之象也。程子言『掘隍土,積累以成城,如治道,積累以成泰。及泰之終, 將反于否,如城土傾圯復于隍』是也。此復字,正應无往不復復字。師者, 興兵動眾,以平服之也。坤為眾,中爻為震,變爻象離,為戈兵,眾動戈 兵,師之象也。...中爻兌口,告之象也。...。自者,自近以及遠也...。

上六當泰之終,承平既久,泰極而否,故有城復于隍之象。然當人心 離散之時,若復用師以平服之,則勞民傷財,民益散亂,故戒占者,不可 用師遠討,惟可自一邑親近之民播告之,漸及于遠,以諭其利害可也。此 收拾人心之舉,雖亦正固,然不能保邦于未危之先,而罪己下詔于既危之 後,亦可羞矣。」

6.城復于隍,其命亂也:《周易集註》:「蓋泰極而否,雖天運之自然,亦人事之致,惟其命亂,所以復否。聖人於泰終而歸咎於人事,其戒深矣。」【按】:本爻爲位於卦中卦<sup>三至上爻</sup>復卦之頂點,象徵迷而不復,並正式走入否卦,此以隍無水、城傾否比喻泰終敗壞之況,此時人心思離,僅能自身守正,從近邑發令而不可強用兵,但未必可扭轉局勢,仍有貞吝之誡。《周易禪解》:「泰極必否,時勢固然,陰柔又無撥亂之才,故誡以勿復用師。」此命係屬天命局勢,恰如唐開元之治鼎盛一時,後廣設兵鎮,以節度使兼掌軍事、行政、財政與戶政等,形成地方軍閥,復以玄宗怠政,後引發安史之亂,雖被郭子儀與李光弼平亂,然國勢已衰,爲否卦之始,藩鎮割據更爲嚴重,唐亡後,五代十國均爲藩鎭獨立之小國,更增否勢。

### 綜觀

泰卦強調陰陽交通,天地氣交而生萬物,上下志交而政和,故三陽主上進,上三陰翩翩來下,初九主上進,且齊攜同袍,故以「拔茅茹,以其彙」喻之;九二爲卦主,處於泰時,施政當行「包荒、用馮河、不遐遺、朋亡」之中道,可得六五之尊崇;九三雖當進,因處於天地之際,故以「無平不陂,無往不復」勵之,當居安思危、堅守正道方能無咎。六四處上卦之初,下應初九,有三陰爻翩翩同來下之願;六五柔居君位,下應九二,以帝乙歸妹喻之吉,爲其中心本願,無絲毫勉強;上六居泰終,故以城復於隍比喻,此時外已亂不可強勢用兵,僅邑可行命,此時唯有守正以求寡過,因天命已亂。

# 否卦第十二

## 否罰 乾(天)上■ 坤(地)下■ 錯卦泰■ 綜卦泰■ 交卦泰■

	初至四爻	二至五爻	三至上爻	初至五爻	二至上爻
卦中卦	山地剝∭	風山漸囂	天風姤■	風地觀∭	天山遯■

### 卦辭、彖辭與象辭

- ◎否<sup>1</sup>之匪人,不利君子貞,大往小來<sup>2</sup>。
- ◎彖曰:否之匪人,不利君子貞,大往小來,則是天地不交而萬物不通也, 上下不交而天下无邦也。內陰而外陽,內柔而外剛,內小人而外君子,小 人道長,君子道消也<sup>3</sup>。
- ◎象曰:天地不交,否。君子以儉德辟難,不可榮以禄<sup>4</sup>。

#### 淺註

- 1.否:《周易集註》:「否者閉塞不通也,卦象卦德皆與泰反。《序卦》: 『物不可以終通,故受之以否』,所以次泰。此七月之卦。」
- 2.否之匪人,不利君子貞,大往小來:《周易集註》:「否之匪人者,言否之者非人也,乃天也,即大往小來也。不利者,即彖辭,萬物不通,天下無邦,道長道消也。君子貞者,即儉德避難,不可榮以祿也。不言小人者,易為君子謀也。大往小來者,否泰相綜,泰內卦之陽,往而居否之外,外卦之陰,來而居否之內也。

文王當殷之末世,親見世道之否,所以發匪人之句。後來孔子居春秋之否,乃曰道之將行也與命也,道之將廢也與命也。孟子居戰國之否,乃曰莫之為而為者天也,莫之致而致者命也<sup>不是人力所能做的卻做到了,這是天意;不是人力</sup> +求得而自然得到的,這是会運

去求得而自然得到的,這是命運,皆宗文王否之匪人之句。否之匪人者天數也,君子 貞者人事也,所以孔孟進以禮,退以義,惟守君子之貞。...言否之者非人 也,乃天也。否由於天,所以占者不利。...大往小來,匪人也,乃天運之 自然也。天運既出於自然,君子亦將為之何哉!故惟當守其正而已。

【按】:由閉塞不通之否道,否閉之世非是人道所行之時,故云匪人。否之

中爻爲巽〓艮☶成風山漸,表示否道非一日所成,且爲世道時運之趨勢。

- 3.否之匪人,不利,君子貞。大往小來,...君子道消也:《周易集註》:「上 自為上,下自為下,則雖有國,實與無邦國同矣,故天下無邦。」
- 【按】: 彖言「內柔而外剛」, 迥然別於泰卦之「內健而外順」, 意即此時 天地不交, 徒具其形而無用無德, 故天地不言健順僅曰剛柔, 非僅志不同, 而爲邦無道, 且七月卦後, 陰漸長而至坤, 故爲小人道長, 君子道消。
- 4.天地不交,否。君子以儉德辟難,不可榮以祿:《周易集註》:「儉者, 儉約其德,斂其首先之光也。坤為吝嗇,儉之象也。辟難者,避小人之禍 也。三陽出居在外,避難之象也。不可榮以祿者,人不可得而榮之以祿也, 非戒辭也。言若不儉德,則人因德而榮祿,小人忌之,禍即至矣。今既儉 德,人不知我,則不榮以祿,故不禁以祿者,正所以避難也。」

### 爻辭與小象辭

- ◎初六,拔茅茹,以其彙,貞吉,亨¹。象曰:拔茅貞吉,志在君也²。
- ◎六二,包承,小人吉,大人否,亨<sup>3</sup>。象曰:大人否亨,不亂群也<sup>4</sup>。
- ◎六三,包羞<sup>5</sup>。象曰:包羞,位不當也<sup>6</sup>。

#### 淺註

- 1.拔茅茹,以其彙,貞吉,亨:《周易集註》:「變震為蕃,茅茹之象也。 否綜泰,故初爻辭同。貞者,上有九五剛健中正之君,三陰能牽連而志在 于君則貞矣。蓋否之時,能從乎陽,是小人能從君子,豈不貞。初在下, 去陽甚遠,三陰同體,故有拔茅茹以其彙之象。當否之時,能正而志在于 休否之君,吉而且亨之道也,故教占者以此。」
- 2.拔茅貞吉,志在君也:《周易集註》:「貞者以其志在于君也,故吉。泰初九曰志在外,此變外為君者,泰六五之君,不如否之剛健中正,得稱君也。」《九家易》:「陰志在下,欲承君也。」《誠齋易傳》:「一小人進,君子必退,非畏一小人也,知羣小必以類至也。...小人之類進,甚于君子之類進也。驩兜入而四凶集,...故初六一陰方長,而君子已知其三陰之類從矣,已有引身而退,貞固自守之心矣。曰貞吉亨者,以退為吉於進,以窮為亨於亨也。自君子以退為吉,以窮為亨,而天下懼矣。」

【按】:泰否兩初爻,泰爲征吉,否爲貞吉,一進一守,此時勢升降之差異。 初六處此否時,能止跌即爲吉,止跌須把負面因子去除,並全面思考<sup>拔茅茹,</sup> 以其<sup>彙</sup>,爻變後爲天雷无妄≣,象徵不應妄想圖僥倖。

君子處此時不宜積極求上進,宜心存君國,待機而動。此即連稱與管至父弒齊襄公,立其堂弟公<sup>齊前莊公</sup>孫無知之際,時廣召賢才,百里奚本欲出 仕,蹇叔阻之,其後終能同輔秦穆公而成就霸業。

《周易禪解》:「六爻皆有救否之任。皆論救否之方。不可以下三爻 爲匪人也。初六柔順而居陽位。且有同志可以相濟。故拔茅連彙而吉亨。 但時當否初。尤官思患豫防。故誠以貞也。」

- 3.包承,小人吉,大人否,亨:《周易集註》:「包承者,包乎初也。二乃 初之承,曰包承者,猶言將承包之也。...既包乎承,則小人與小人為羣矣。 小人與小人為羣,大人與大人為羣,不相干涉,不相傷害矣。否者不榮以 祿也。...在小人則有不害正之吉,在大人則身否而道亨也。」
- 4.大人否亨,不亂群也:《周易集註》:「陰來乎下,陽往乎上,兩不相交, 故不亂羣。」
- 【按】:包承,包容承順,承有歌功頌德、阿諛奉承之意。此爲六二柔順居中之德,於否時,對小人來講,有阿諛奉承、結黨營私之樂,但仍可不害上,故雖否但吉;對君子來講,亦需安忍於否道,不與小人來往,但亦不謀圖小人,方爲亨通之道,亦可視爲身否而道亨。爻變後爲天水訟■,象徵君子與小人兩造壁壘分明,若不能隱忍則有訟之象。

《東周列國志》:「周敬王十九年,陽虎欲亂魯而專其政,...虎慕孔子之賢,欲招致門下,以爲己助。使人諷之來見,孔子不從。乃以蒸豚饋之,孔子曰:『虎誘我往謝而見我也。』令弟子伺虎出外,投刺<sup>名帖</sup>於門而歸,虎竟不能屈。」

《周易禪解》:「柔順中正上應九五陽剛中正之君,惟以仁慈培植人心,挽迴天運,故小人得其包承而吉,然在六二大人分中,見天下之未平,心猶否塞不安,不安乃可以致亨,而非小人所能亂矣。」

5.包羞:《周易集註》:「包者,包乎二也。三見二包乎其初,三即包乎二, 殊不知二隔乎陽,故包同類,若三則親比乎陽矣。從陽可也,乃不從陽, 非正道矣,可羞者也,故曰包羞。六三不中不正,親比乎陽,當小來於下 之時,止知包乎其下矣,而不知上有陽剛之大人在也,乃舍四之大人而包二之小人,羞孰甚焉,故有是象。」

- 6.包羞,位不當也:《周易集註》:「位不當者,柔而志剛,不能順從乎君子,故可羞。」
- 【按】: 六三不中不正貼近於上,應親近於賢上,但反包於初二,無實而居陽位,類似尸位素餐,包羞即藏污納垢於下之意,爻變後爲遯≣,意即君子完全禁口而避難,此際之行應效法六波羅蜜之忍辱波羅蜜,帶時節因緣成熟後方可啟動濟否之始。

《周易禪解》:「以陰居陽在下之上,內剛外柔,苟可以救否者,无不爲之,豈顧小名小節,諺云:『包羞忍恥是男兒,時位使然,何損于坤順之德哉!』易因曰:『此正處否之法,所謂唾面自乾,褫裘縱博者也。』」

- ◎九四,有命,无咎,疇離祉<sup>1</sup>。象曰:有命无咎,志行也<sup>2</sup>。
- ◎九五,休否,大人吉,其亡其亡,繫于苞桑³。象曰:大人之吉,位正當也⁴。
- ◎上九,傾否,先否後喜<sup>5</sup>。象曰:否終則傾,何可長也<sup>6</sup>。

#### 淺註

- 1.有命,无咎,疇離祉:《周易集註》:「有命者,受九五之命也。四近君,居多懼之地,易於獲咎。...疇者,同類之三陽也。離者麗也,離祉者,附麗其福祉也。九四當否過中之時,剛居乎柔,能從休否之君,同濟乎否,則因大君之命,而濟否之志行矣。故不惟在我無咎,獲一身之慶,而同類亦並受其福也。故其象占如此。」
- 2.有命无咎,志行也:《周易集註》:「濟否之志行。」
- 【按】: 此時處於閉塞時期過半,曙光乍現之際,若要濟否,要天命<sup>乾卦九四之</sup> 或曜在淵、地利 中六四之括囊無咎無譽與人和 本交變後之上卦與中交均爲異, 上卦爲天,故命就時勢爲天命,就人事爲上命,九四陽居陰位,即便承濟 否之天命,亦恐其力有未逮故,須找強大外援 九五及上九以同濟否,爲度過否之 關鍵。本交處卦中卦 三至上交 姤 之九二與九四,分別爲包有魚與包無魚,亦 指能否掌握到機會,爻變後爲觀 ,指掌握機會要旁觀者清之心態。

《漢書-陸賈傳》:「呂太后時,王諸呂,諸呂擅權,欲劫少主,危劉

氏。右丞相陳平患之,力不能爭,恐禍及己。平嘗燕居深念。賈往,不請,直入坐,陳平方念,不見賈。賈曰:『何念深也?』平曰:『生揣我何念?』賈曰:『足下位爲上相,食三萬戶侯,可謂極富貴無欲矣。然有憂念,不過患諸呂、少主耳。』

陳平曰:『然。爲之奈何?』賈曰:『天下安,注意相;天下危,注意將。將相和,則士豫附;士豫附,天下雖有變,則權不分。權不分,爲社稷計,在兩君掌握耳。臣常欲謂太尉絳侯<sup>周勃,漢初武將,履立戰功</sup>,絳侯與我戲,易吾言<sup>與我開玩笑,不重視我的話</sup>。君何不交歡太尉,深相結?<sup>周勃曾告陳平收受賄賂,</sup>故兩人不睦』爲陳平畫呂氏數事。平用其計,乃以五百金爲絳侯壽,厚具樂飲太尉,太尉亦報如之。兩人深相結,呂氏謀益壞。陳平乃以奴婢百人,車馬五十乘,錢五百萬,遺賈爲食飲費。賈以此游漢廷公卿間,名聲籍甚。及誅呂氏,立孝文,賈頗有力。」

《周易禪解》:「剛而不正,以居上位,宜有咎也,但當否極泰來之時,又得疇類共離于社,故救否之志得行,離者,附麗也。」

- 3.休否,大人吉,其亡其亡,繫于苞桑:《周易集註》:「休否者,休息其 否也。其亡其亡者,念念不忘其亡,惟恐其亡也。...叢生曰苞,叢者聚也。 柔條細弱,群聚而成叢者也。...桑止可取葉養蠶,不成其木已,非樟楠松 栢之大矣,又況叢聚而生,則至小而至柔者也。以國家之大,不繫于磐石 之堅固,而繫于苞桑之柔小,危之甚也,即危如累卵之意。...九五陽剛中 正,能休時之否,大人之事也,故大人遇之則吉。然下應乎否,惟休否而 已,未傾否也,故必勿恃其否之可休,勿安其休之為吉。兢業戒懼,念念 惟恐其亡,若國家繫于苞桑之柔小,常畏其亡,而不自安之象,如此則否 休而漸傾矣。」
- 4.大人之吉,位正當也:《周易集註》:「有中正之德而又居尊位,與夬履 同者,亦恐有所恃,故爻辭有其亡其亡之句。」
- 【按】:《繫辭傳》:「子曰:『危者,安其位者也;亡者,保其存者也; 亂者,有其治者也。是故,君子安而不忘危,存而不忘亡,治而不忘亂; 是以身安而國家可保也。易曰:[其亡其亡,繫于苞桑]。』」

苞桑爲叢聚之桑樹,隱指初六,即濟否應從照顧根本做起,「繫于苞桑」僅能暫止危機,此時乃之際,則應如夫子所云居安思危。亦恐其有所

恃,故曰其亡其亡,提醒危厲隨時可能再現,故應如臨深淵般地戒慎恐懼,對才德兼具之大人<sup>九五六二皆中正</sup>有休否之吉,能善休否即可爻變爲晉訊,但此吉不可與乾九五之吉相提並論。

猶如西伯侯暫離紂王掌控之際,《史記·周本紀》:「崇侯虎譖西伯於殷紂曰:『西伯積善累德,諸侯皆向之,將不利於帝。』帝紂乃囚西伯於羑裡。閔夭<sup>音宏邀,文王之賢臣</sup>之徒患之。乃求有莘氏美女,驪戎之文馬,有熊九駟,他奇怪物,因<sup>透過</sup>殷嬖<sup>音必</sup>臣費仲而獻之紂。紂大說,曰:『此一物足以釋西伯,況其多乎!』乃赦西伯,賜之弓矢斧鉞<sup>音月,圓刃似斧</sup>,使西伯得征伐<sup>代君征討四方</sup>。曰:『譖西伯者,崇侯虎也。』西伯乃獻洛西之地,以請紂去炮格之刑。紂許之。」

《周易禪解》:「陽剛中正,居于君位,下應柔順中正之臣,故可以 休否而吉,然患每伏于未然,亂每生于所忽,故必念念安不忘危,存不忘 亡,治不忘亂,如繫物于苞桑之上,使其堅不可拔,此非大人,其孰能之。」

- 5.傾否,先否後喜:《周易集註》:「上文言休息其否,則其否猶未盡也。傾者倒也,...本在下,而今反在上也。否泰乃上下相綜之卦,泰陰上陽下,泰終則復隍,陽反在上,而否矣。否,陽上陰下,否終則傾倒,陰反在上而泰矣,此傾字之意也。上九以陽剛之才,居否之終,傾時之否,乃其優為者,故其占為先否後喜。」
- 6.否終則傾,何可長也:《周易集註》:「言無久否之理。」
- 【按】:傾否意味人事要主動,以上九陽剛之才轉否為泰,不可被動等待, 須因時勢乘機而動,後方得其傾否之喜。《誠齋易傳》:「九猶有懼心焉, 以傾否爲先,以喜泰爲後,剛制其喜,而不敢先焉。如此,則否終必泰, 否不長否矣。君有其亡其亡之戒,臣有先否後喜之心。馮異謂:『願陛下 无忘在河北時,小臣不敢忘巾車之恩。』...得否之九五、上九之義矣。」

此亦猶如西漢初年,高祖崩後,呂后與諸外戚專權不可一世,呂后薨 橫,以呂祿<sup>上將軍,呂后侄</sup>爲首之諸呂作亂,周勃與陳平聯手,得到朱虚侯劉章 <sup>呂祿女婿</sup>之助,剷除諸呂,迎回代王劉恆<sup>漢文帝</sup>,開創「文景之治」的盛世。

《周易禪解》:「剛不中正,居卦之外,先有否也,但否終則傾,決 无長否之理,故得後有喜耳。」

### 綜觀

否卦情況爲天地不交,世道閉塞,上下雖陰陽相應,但爻辭並不相交感,符合否道精神,初六拔茅茹,貞吉、九四有命無咎;六二大人否、九五大人吉;六三包羞、上九後喜,足見其不相應。自下而上觀,初處於否初,應集結君子堅貞自守,志在君也;二之時,小人力量尚不足以滅君子,君子行中德,尚可互相包容共存;六三則因不中不正,象徵佔據高位之小人,雖包藏諸陰,但不從於賢上,故仍爲羞;九四與九五之君同心,故有命,若能協同諸陽濟否則無咎;九五居君位,處休否之時,雖有否境暫時休止之吉,但仍應居安思危,以其亡其亡戒之;上九處否終,應以陽剛之才濟之,因勢乘機而動,方可度過否世。

《周易禪解》:「佛法釋者,順道法愛,非陽剛智德不能拔之,初六 法愛未深,而居陽位,若能從此一拔,則一切俱拔,故勉以貞則吉亨,勸 其志在于君,君即指法身實證也;六二法愛漸深,故小人則吉,大人正宜 于此作否塞想,乃得進道而亨;六三法愛最深,又具小慧,妄認似道爲真, 故名包羞;九四剛而不正,雖暫起法愛,終能自拔而志行;九五剛健中正, 故直入正位而吉,然尚有四十一品无明未斷,所以位位皆不肯住,名其亡 其亡,從此心心流入薩婆若海,證念不退,名繫于苞桑;上九陽居陰位, 始亦未免法愛,後則智慧力強,故能傾之。」

# 隨卦第十七

# 隨≣ 兌(澤)上量 震(雷)下豐 錯卦蠱≣ 綜卦蠱≣ 交卦歸妹豐

	初至四爻	二至五爻	三至上爻	初至五爻	二至上爻
卦中卦	山雷頤Ⅲ	風山漸買	澤風大過≣	風雷益■	澤山咸≣

## 卦辭、彖辭與象辭

◎隨<sup>1</sup>,元亨,利貞,无咎<sup>2</sup>。

◎彖曰:隨,剛來而下柔,動而說,隨。大亨,貞,无咎,而天下隨時,隨 時之義大矣哉<sup>3</sup>。

◎象曰:澤中有雷,隨。君子以嚮晦入宴息<sup>4</sup>。

#### 淺註

- 1.隨:《周易集註》:「隨者從也,少女隨長男,隨之象也。隨綜蠱,以艮下而為震,以巽上而為兌,隨之義也。此動彼悅,亦隨之義也。《序卦》: 『豫必有隨,故受之以隨』,所以次豫。」
- 2.隨,元亨,利貞,无咎:《周易集註》:「隨,元亨,然動而悅,易至于 詭隨,故必利于貞方得無咎,若所隨不貞,則雖大亨,亦有咎矣。不可依 穆姜作四德。」
- 【按】: 隨外剛內柔,心有定見但外表柔順,就管理角度即爲立場堅定、態度溫和,商場上之應用,門面多以女性員工即爲此意。《周易禪解》:「約世道,則上下相悅,必相隨順。約佛化,則人天胥悅,受化者多。約觀心,則既得法喜,便能隨順諸法實相,皆元亨之道也,然必利于貞,乃得無咎。」
- 3.隨,剛來而下柔,動而說,隨。大亨,貞,无咎,而天下隨時,隨時之義 大矣哉:《周易集註》:「以卦綜卦德釋卦名,又釋卦辭而贊之,剛來而 下柔者,隨蠱二卦同體,文王綜為一卦,故《雜卦》曰『隨無故<sup>舊</sup>也,蠱則 飭也』,言蠱下卦原是柔,今艮剛來居于下而為震,是剛來而下于柔也。 動而悅者,下動而上悅也,時者正而當其可也。

言大亨貞而無咎者,以其時也。時者隨其理之所在,理在于上之隨下,

則隨其下,理在于下之隨上,則隨其上。泰則隨其時之泰,否則隨其時之否,禹稷顏回是也。譬之夏可以衣葛則葛,冬可以衣裘則裘,隨其時之寒暑而已。惟其時,則通變宜民,邦家無怨,近悅遠來,故天下隨時,故即贊之日,隨時之義大矣哉。...不曰隨之時義,而曰隨時之義,文意自見。」

【按】:剛來下柔有二義,一、震陽爻來居二陰爻之下;二、陽爻來生震居 柔兌之下。隨時之義即通達時變,不拘於故常,故隨正則吉。卦中卦有人 漸闡從頤Ⅲ之生養至大過順之死,應感召買對人對己均有益Ⅲ之人事物。

《周易禪解》:「內動外悅,與時偕行,故爲天下隨時。猶儒者所謂時習時中<sup>隨著四時、適合時機</sup>,亦佛法中所謂時節若到,其理自彰,機感相合, 名爲一時,故隨時之義稱大。」

- 4.澤中有雷,隨。君子以嚮晦入宴息:《周易集註》:「嚮與向同,晦者日沒而昏也,宴息者宴安休息,即日入而息也。雷二月出地,八月入地,造化之理,有畫必有夜,有明必有晦,故人生天地,有出必有入,有作必有息,其在人心,有感必有寂,有動必有靜,此造化之自然,亦人事之當然也,故雷在地上,則作樂薦帝,雷在地中,則閉關不省方,雷在澤下,則向晦宴息,无非所以法天也。震東方卦也,日出暘谷,兌西方卦也,日入昧谷。八月正兌之時,雷藏于澤,此向晦之象也。澤亦是地,不可執泥澤字。中爻巽為入,艮為止,入而止息之象也。」
  - 【按】:到黃昏嚮晦之際,要隨時機安息;就四時言之,到秋季要隨時進入安息歸藏之意。就世間法言之即爲擱置暫緩之意,如籃球或棒球等競賽之暫停,亦或處理親人間相爭訟,《孔子家語·始誅》:「孔子爲魯大司寇。有父子訟者,夫子同狴<sup>音必,監獄</sup>執之,三月不別,其父請止,夫子赦之焉。」

《周易禪解》:「觀心釋者,既合本源自性,上同往古諸佛,則必冥 平三德祕藏而入大涅槃也。」

# 爻辭與小象辭

- ◎初九,官有渝,貞吉。出門交有功<sup>1</sup>。象曰:官有渝,從正吉也;出門交有功,不失也<sup>2</sup>。
- ◎六二,係小子,失丈夫³。象曰:係小子,弗兼與也⁴。
- ◎六三,係丈夫,失小子。隨有求得,利居貞<sup>5</sup>。象曰:係丈夫,志舍下也<sup>6</sup>。

#### 淺註

1.官有渝,貞吉。出門交有功:《周易集註》:「隨卦,初隨二,二隨三, 三隨四,四隨五,五隨六,不論應與。官者主也,震長子主器,官之象也。 渝者變而隨乎二也。初為震主,性變動,渝之象也...。中爻艮,門之象也, 二與四同功,二多譽,功之象也。故九四小象亦曰功。

初九陽剛得正,當隨之時,變而隨乎其二,二居中得正,不失其所隨 矣,從正而吉者也,故占者貞吉。然其所以貞吉者何哉?蓋方出門,隨人 之始,即交有功之人,何貞吉如之?故又言所以貞吉之故。」

- 2.官有渝,從正吉也;出門交有功,不失也:《周易集註》:「二中正,所以從正吉,交有功,則不失其所隨矣。」
  - 【按】:隨卦有下爻隨上爻之意,不論應與,《繫辭下傳》:「二與四同功而異位,其善不同,二多譽,四多懼,近也。」故隨中正六二有功之象也,而官有器之概念,如器官或當官等,均有分工限制之意,但渝又強調不執著,意即有原則但又不能執著,似佛法中廣目天王,一手持寶珠,一手持龍蛇,即爲掌握原則但又隨順變化。

初九以出門爲喻,隨人之始,即交有功之人,有姤罩萃置之理,且能貴下賤、剛下柔,則不失其所隨矣。猶如秦末張良,刺殺秦始皇失敗後,隱居躲避追緝,而遇黃石公,後因忍而得予傳授兵法,後成爲漢初功臣。

- 3.係小子,失丈夫:《周易集註》:「中爻巽為繩,係之象也。陰爻稱小子, 陽爻稱丈夫,陽大陰小之意。小子者三也,丈夫者初也。六二中正,當隨 之時,義當隨乎其三,然三不正,初得正,故有係小子失丈夫之象,不言 凶咎者,二中正所隨之時,不能兼與也。」
- 4.係小子,弗兼與也:《周易集註》:「既隨乎三,不能兼乎其初。」
  - 【按】:本爻有受於形勢追隨小人、因小失大之意,上中爻爲艮,下卦爲震,亦有係小子,失丈夫。《春秋左傳》:「穆姜薨於東宮,始往而筮之,遇艮之八。史曰:『是謂艮之隨,隨其出也,君必速出。』姜曰:『亡,是於周易,曰:[隨元亨利貞,无咎。元,體之長也,亨,嘉之會也,利,義之和也,貞,事之幹也,體仁足以長人,嘉德足以合禮,利物足以和義,貞固足以幹事。]然故不可誣也,是以雖隨无咎,今我婦人而與於亂,固在下位,而有不仁,不可謂元,不靖國家,不可謂亨,作而害身,不可謂利,

棄位而姣<sup>淫亂</sup>,不可謂貞,有四德者,隨而無咎,我皆無之,豈隨也哉,我 則取惡,能無咎乎,必死於此,弗得出矣。』」

占卜得爻	艮	隨		
9(變)				
6(變)				
6(變)				
9(變)				
8(不變)				
6(變)				

本例道出解卦原則,當五爻變,以變卦之不變爻爻辭斷,故以隨<sup>變卦</sup>之 六二爻解,《列女傳》:「繆<sup>同穆</sup>姜者,齊侯之女,魯宣公之夫人,成公母 也。聰慧而行亂,故諡曰繆。」成公時,穆姜與叔孫宣伯<sup>三家之一</sup>私通,並想 把成公旁的人替換成宣伯人馬。成公不從,穆姜於是打算廢掉成公,但也 因此而被軟禁在東宮,後來終身未出而死於東宮。

而穆姜將隨卦之元亨利貞用乾卦四德來解釋雖爲非,僅有乾卦之元亨 利貞具四德,但係強調隨之無咎需有元亨利貞四德,卻深得隨卦之要。用 係小子<sup>宣伯</sup>,失丈夫<sup>宣公與成公</sup>則非常合適。

5.係丈夫,失小子。隨有求得,利居貞:《周易集註》:「丈夫者九四也, 小子者六二也。得者,四近君為大臣求乎其貴,可以得其貴也。...若有所 求,必有所得,但利乎其正耳。三不中正,故又戒占者以此。」

6.係丈夫,志舍下也:《周易集註》:「時當從四,故心志捨乎下之二也。」 【按】:本爻以捨六二爲志,與六二之弗兼與不同,但本爻與九四皆爲不正之隨,故雖係丈夫,但必須貞正方能有利。爻變爲革蓋,革去故,隨无故,象徵捨棄過去。就本爻意境觀之,趙雲<sup>六三</sup>捨袁紹與公孫瓚<sup>兩者皆六二小子</sup>,後捨之而追隨先主<sup>九四丈夫</sup>,終爲有得。

《三國志·趙雲別傳》:「雲身長八尺,姿顏雄偉,爲本郡所舉,將義從吏兵詣公孫瓚。時袁紹稱冀州牧,瓚深憂州人之從紹也,善雲來附,嘲雲曰:『聞貴州人皆願袁氏,君何獨迴心,迷而能反乎?』雲答曰:『天下訩訩<sup>紛亂</sup>,未知孰是,民有倒懸之厄,鄙州論議,從仁政所在,不爲忽袁

公私明將軍也。』遂與瓚征討。時先主亦依託瓚,每接納雲,雲得深自結 託。雲以兄喪,辭瓚暫歸,先主知其不反,捉手而別,雲辭曰:『終不背 德也。』先主就袁紹,雲見於鄴。先主與雲同床眠卧,密遣雲合募得數百 人,皆稱劉左將軍部曲,紹不能知。遂隨先主至荆州。」

- ◎九四,隨有獲,貞凶。有孚在道以明,何咎¹?象曰:隨有獲,其義凶也;有孚在道,明功也²。
- ◎九五,孚于嘉,吉³。象曰:孚于嘉吉,位正中也⁴。
- ◎上六,拘係之,乃從維之,王用亨于西山<sup>5</sup>。象曰:拘係之。上窮也<sup>6</sup>。

#### 淺註

1.隨有獲,貞凶。有孚在道以明,何咎:《周易集註》:「有獲者,得天下之心隨于已也,四近君為大臣,大臣之道當使恩威一出于上,眾心皆隨于君,若人心隨己,危疑之道也,故凶。孚以心言,內有孚信之心也。道以事言,凡事合乎道理也。明者,識保身之幾也...。

四當隨之時義,當隨乎其五,然四為大臣,雖隨有獲,而勢陵于五, 故有有獲貞凶之象,所以占者凶。然當居此地之時,何以處此哉?惟誠以 結之,而道以事之,明哲以保其身,則上安而下隨,即無咎而不凶矣。故 又教占者以此。」

2.隨有獲,其義凶也;有孚在道,明功也:《周易集註》:「義凶者有凶之理也,有孚在道明功者,言有孚在道皆明哲之功也。蓋明哲則知心不可欺而內竭其誠,知事不可苟,而外合于道,所以无咎也。周公爻辭,三者並言,孔子象辭,推原而歸功于明,何以驗?人臣明哲為先,昔漢之蕭何韓信,皆高帝功臣,信既求封齊,復求王楚,可謂有獲矣,然無明哲,不知有獲負凶之義,卒及大禍。

何則不然,帝在軍中,遺使勞何,何悉遣子弟從軍,帝大悅,及擊陳 豨,遺使拜何相國,封五千戶,何讓不受,悉以家財佐軍用,帝又悅,卒 為漢第一功臣。身榮名顯若何者,可謂知明功臣者矣。孔子明功之言,不 其驗哉。」

【按】:初至四爻爲離,三至上爻爲坎,故有孚在道以明之辭,九四上承九 五有所得,此爻有功高震主之象,爻變後爲屯ः,有動乎險中之象,處此 多懼之地最重要的是內心誠信、做事合正道、急流勇退,以明功業,如范 蠡與孫武;若不知退,則有文種與伍子胥之災。

- 3.孚于嘉,吉:《周易集註》:「八卦正位,兌在六,乃爻之嘉美者,且上 六歸山乃嘉遯<sup>似無位有德之國老</sup>矣,故曰孚于嘉。九五陽剛中正,當隨之時,義 當隨乎其六,故有孚嘉之象,蓋隨之美者也,占者得此吉可知矣。」
- 4. 孚于嘉吉,位正中:《周易集註》:「惟中正故孚于嘉。」
- 【按】:九五陽剛中正遠應於六二,與九四不相應,象徵以君王無私暱之繫絆,且有陽剛之臣輔之,而能維持其中正德性,爻變後爲震豔,有政權穩定之象。《誠齋易傳》:「此聖君至誠,樂從天下之善者也,吉孰大焉?孚,誠也。嘉,善也。堯之舍己從人,舜之聞見一善,上也。高祖從諫轉圜,太宗導人使諫,次也。堯舜聖之隨,高祖太宗賢之隨。」

《史記·五帝本紀》:「堯老,使舜攝行天子政,巡狩。舜得舉用事二十年,而堯使攝政。攝政八年而堯崩。三年喪畢,讓丹朱,天下歸舜。而禹、皋陶<sup>音高姚,司法官</sup>、契<sup>帝國,任司徒管教育</sup>、后稷<sup>帝紀,管農業</sup>、伯夷<sup>管宗廟之禮儀秩序</sup>、慶<sup>音揆,樂官</sup>、龍<sup>內外傳達納言</sup>、倕<sup>管理百工之共工</sup>、益<sup>管理山澤之虞官</sup>、彭祖自堯時而皆舉用,未有分職。於是舜乃至於文祖,謀于四嶽,辟四門,明通四方耳目,命十二牧論帝德,行厚德,遠佞人,則蠻夷率服。」

- 5.拘係之,乃從維之,王用亨于西山:《周易集註》:「《詩》:『繁<sup>音質</sup>之維之,于焉嘉客』是也,言五孚于六,如此係維其相隨之心,固結而不可解也。如七十子之隨孔子,五百人之隨田橫,此爻足以當之。...六不能隨于世人,見九五維係之極,則必歸之山矣。...亨者通也,王用亨于西山者,用通于西山以求之也。上六居隨之終,無所隨從,見九五相隨之極,則遯而歸山矣,故有此象。蓋隨之至者也,占者得此,吉可知矣。」
- 6.拘係之。上窮也:《周易集註》:「上者六也,窮者,居卦之終,無所隨 也,非凶也。」
- 【按】: 拘,限制,係同六二、六三之係,強調九五緊密之隨,然本爻已無 上可隨,故以窮喻之。《誠齋易傳》: 「上六以柔順之德,居說隨之極, 得民心之隨,固結而不可解。亡以爲喻,若有以拘而係之者喻之,不足, 若又從而縶之維之者,是雖逃之有不脫。辭之有不聽,而況可得間而離之

乎?二程以爲太王<sup>古公亶父,爲周文王之父,避戎狄而至岐山</sup>居岐,龜山楊氏以爲文王居 西山之事。」亦如夫子周遊列國,但皆無因緣,後歸魯國專注於教育後進 與整理古籍,若於他國爲官,其成就未必能超乎於此,而諸子之追隨則爲 隨之典範。

### 綜觀

隨卦中,陽下於陰,剛下於柔,象徵貴者下於賤者,賢者不恥下問,剛皆能下柔,則無所不能隨,隨僅論相比,不論相應與否。初九稱交有功,強調隨之始要掌握原則且靈活變化;九四隨有獲,告誡在有所成功之際,要有孚在道,防止好事變質壞事;九五孚於嘉,說明隨道己應中實,所隨方善;三陰爻皆稱係,陰柔之才在隨之際均難免有繫戀,六二所隨非人,其過不言而喻;六三隨九四得宜,然已不中不正,故應居貞方得利;上六已無可隨,象徵歸隱於西山或放棄原有之領域,而新開拓領域,然九五緊密相隨,故雖隱仍亨。

就修行角度,隨亦有恒順眾生,隨喜功德之意,然所隨必須正,且己亦 爲正方吉,如四攝法中之同事,雖爲度眾生之妙方,然若已定力不夠,便隨 順於眾生,則有被眾生度之虜。

# 蠱卦第十八

## 蠱≣ 艮(山)上〓 巽(風)下〓 綜卦隨氫 錯卦隨氫 交卦漸罰

	初至四爻	二至五爻	三至上爻	初至五爻	二至上爻
卦中卦	澤風大過≣	雷澤歸妹壨	山雷頤Ⅲ	雷風恒壨	山澤損壨

### 卦辭、彖辭與象辭

◎蠱<sup>1</sup>,元亨,利涉大川。先甲三日,後甲三日<sup>2</sup>。

◎彖曰:蠱,剛上而柔下,巽而止,蠱。蠱元亨,而天下治也;利涉大川, 往有事也;先甲三日,後甲三日,終則有始,天行也<sup>3</sup>。

◎象曰:山下有風,蠱。君子以振民育德<sup>4</sup>。

#### 淺註

- 1. 蠱:《周易集註》:「蠱<sup>ш上有蟲</sup>者,物久敗壞而蠱生也。以卦德論,在上者止息而不動作,在下者巽順而無違忤,彼此委靡因循,此其所以蠱也。《序卦》:『以喜隨人者必有事,故受之以蠱。』所以次隨。」《左傳》:「女惑男,風落山,謂之蠱。」
- 2. 盘,元亨,利涉大川,先甲三日,後甲三日:《周易集註》:「利涉大川者,中爻震木,在兌澤之上也。先甲後甲者,本卦艮上巽下,文王圓圖艮巽夾震木于東之中,故曰先甲後甲,言巽先于甲,艮後于甲也。...分甲于盡者,本卦未變,上體中爻震木,下體巽木也。...十千獨言甲庚者,乾坤乃六十四卦之祖,甲居于寅,坤在上乾在下為泰,庚居于申,乾在上坤在下為否,大往小來,小往大來,天地之道,不過如此。物不可以終通,物不可以終否,易之為道,亦不過如此,所以獨言甲庚也...。

以先甲用辛,取自新,後甲用丁,取丁寧,此說始于鄭玄...。當蠱之時,亂極必治,占者固元亨矣。然豈靜以俟其治哉?必歷涉艱難險阻,以撥亂反正,知其先之三爻,乃巽之柔懦,所以成其蠱也,則因其柔懦而矯之以剛果,知其後之三爻,乃艮之止息,所以成其蠱也。則因其止息,而矯之以奮發,斯可以元亨而天下治矣。」

文王後天八卦

【按】:天干以甲爲首,借之爲創制、初施之始,三日囑其除弊去蠱要有規 **書。鄭玄:「甲者,造作新令之日。先之三日而用辛也,欲取改過自新之** 義。後之三日而用丁也,取其丁寧<sup>言語懇切告誡</sup>之義。」

《周易禪解》:「蠱者,器久不用而蟲生,人久宴溺而疾生,天下久 安无爲而弊生之謂也,約世道,則君臣悅隨,而无違弼吁咈之風,故成弊; 約佛法,則天人胥悅舉世隨化,必有邪因出家者,貪圖利養,混入緇林, 故成弊;約觀心究竟隨者,則示現病行而爲蠱;約觀心初得小隨順者,既 未斷惑,或起順道法愛,或于禪中發起夙習而爲蠱。

然治既爲亂階,亂亦可以致治,故有元亨之理,但非發大勇猛如涉大 川,決不足以救弊而起衰也,故須先甲三日以自新,後甲三日以丁寧,方 可挽回積弊,而終保其善圖耳。」

3.蠱,剛上而柔下,巽而止,蠱。蠱元亨,而天下治也;利涉大川,往有事 也;先甲三日,後甲三日,終則有始,天行也:《周易集註》:「以卦綜 卦德釋卦名卦辭。剛上而柔下者,蠱綜隨,隨初震之剛上而為艮,上六兌 之柔下而為巽也。剛上則太尊而情不下達,柔下則太卑而情難上通。巽則 謟,止則惰,皆致蠱之由,所以名蠱。既蠱矣,而又元亨,何也?蓋造化 之與人事,窮則變矣。治必因亂,亂則將治,故蠱而亂之終,乃治之始也。

如五胡之後生唐太宗,五季之末生宋太祖是也。治蠱者,當斯時則天 下治矣,故占者元亨。往有事,猶言往有為。方天下壞亂,當勇往以濟難, 若復巽懦止息,則終于蠱矣,豈能元亨。終始即先後,...終則有始者,如 晝之終矣,而又有夜之始,夜之終矣,而又有晝之始。故亂不終亂,亂之 終乃其治之始,治亂相仍,乃天運之自然也。故治蠱者,必原其始,必推 其終,知其蠱之為始為先者乃巽也,則矯之以剛。果知其蠱之為終為後者 乃艮也,則矯之以奮發,則蠱治而元亨矣。」

【按】:依春夏秋冬之時令,蠱下卦自東南之巽繞一圈 至東北之艮,之後再接至東方之震,象徵終則有始。 此與卦中卦初至四爻之大過<sup>象徵死亡</sup>發展至三至上爻頤<sup>象</sup> <sup>天下治</sup>之意,而除弊要有恒心<sup>初爻至五爻</sup>,並須懂得懲忿窒 欲<sup>二爻至上爻損之象辭</sup>,避免衝動闖禍<sup>歸妹之象</sup>,此爲除弊之用。

孔子著春秋將社會興衰分爲三世:據亂世<sup>鹽</sup>、升平世<sup>升</sup>與太平世<sup>泰</sup>,蠱

有亂象故需撥亂反正,若改革成功;上爻變升單,下巽木暢升無阻則進入 升平世;再結合初爻變泰單,象徵基層民眾參與則進入太平世,此時仍需 要有規矩,故上爻變<sup>艮止</sup>爲大畜單,此時再改革四爻<sup>裕父之蠱</sup>則進入大有單。

《周易禪解》:「艮剛在上,止于上而无下濟之光,巽柔在下,安于下而无上行之德,上下互相偷安,惟以目前无事爲快,曾不知遠憂之漸釀也,惟知此積弊之漸,則能設拯救之方,而天下可治,然豈當袖手无爲而聽其治哉,必須往有事如涉大川,又必體天行之有終有始然後可耳,世法佛法,垂化觀心,无不皆然。」

4.山下有風,蠱。君子以振民育德:《周易集註》:「山下有風,則物壞而有事更新矣。振民者,鼓舞作興,以振起之,使之日趨于善,非巽之柔弱也,此新民之事也。育德者,操存省察,以涵育之,非艮之止息也,此明德之事也。當蠱之事,風俗頹敗,由于民德之不新。民德不新,由于己德之不明。故救時之急,在于振民。振民又在于育德,蓋相因之辭也。」

【按】:《周易禪解》:「振民如風,育德如山,非育德不足以振民,非振 民不足以育德,上求下化,悲智雙運之謂也。」

## 爻辭與小象辭

◎初六,幹父之蠱。有子,考无咎,厲,終吉<sup>1</sup>。象曰:幹父之蠱,意承考也<sup>2</sup>。 ◎九二,幹母之蠱,不可貞<sup>3</sup>。象曰:幹母之蠱,得中道也<sup>4</sup>。 ◎九三,幹父之蠱,小有悔,无大咎<sup>5</sup>。象曰:幹父之蠱,終无咎也<sup>6</sup>。 淺註

- 1.幹父之蠱。有子,考无咎,厲,終吉:《周易集註》:「艮止于上,猶父道之無為而尊于上也。巽順于下,猶子道之服勞而順于下也。故蠱多言幹父之事,幹者,木之莖幹也。中爻震木,下體巽木,幹之象也。木有幹,方能附其繁茂之枝葉。人有才,能方能振作其既墮之家殾,故曰幹蠱。有子者,即《禮記》之幸哉有子也。初六當蠱之時,才柔志剛,故有能幹父蠱之象。占者如是,則能克蓋前愆。喜其今日之維新,忘其前日之廢墮,因子而考,亦可以無咎矣。但謂之蠱未免危厲,知其危厲,不以易心處之,則終得吉矣。因六柔,故又戒之以此。」
- 2.幹父之蠱,意承考也:《周易集註》:「意承考者,心之志意,在于承當

父事,克蓋前愆,所以考無咎。」王弼曰:「幹事之首,時有損益,不可 盡承,故意承而已也。」

【按】:初六象徵陰柔巽順才質之子,能順承先考之志,且堪任幹父之蠱, 曰有子,然變後則陽剛乾健地堅貞解決父蠱,父親即使去世亦無過失,故 初厲而終吉。《論語》:「子曰:『父在觀其志,父沒觀其行,三年無改 於父之道,可謂孝矣。』」如禹承縣治水之志,然改其治水之法。而欲除 父執輩之蠱,須待其爲考,即影響力消失方易爲新政,如嘉慶處理和珅之 事,同時亦應爲親者諱。

《周易禪解》:「蠱非一日之故,必歷世而後見,故諸爻皆以父子言之,初六居蠱之始,壞猶未深,如有賢子,則考可免咎也,然必惕厲乃得終吉,而幹蠱之道,但可以意承考,不可承考之事。」

- 3.幹母之蠱,不可貞:《周易集註》:「又當家事敗壞之時,子欲幹其蠱。若以我陽剛中直之性,直遂幹之,則不惟不堪,亦且難入,即傷恩矣,其害不小。惟當屈己下意,巽順將承,使之身正事治,則亦已矣,故曰不可貞,事父母幾諫是也。若以君臣論,周公之事成王,成王有過,則橽伯禽,皆此意也。」虞翻曰:「失位。故不可貞。變而得正,故貞而得中道也。」
- 4.幹母之蠱,得中道也:《周易集註》:「得中道而不太過,即不可貞也。」 【按】:《禮記》:「成王幼,不能涖阼帝位,周公相,踐阼而治。抗<sup>施行,</sup> 世子法於伯禽,欲令成王之知父子君臣長幼之道也;成王有過,則撻伯 禽,所以示成王世子之道也。」

九二居於內中,象徵陰柔之母,故曰母蠱<sup>家事</sup>也,此即戊戌變法所以失 敗之故,時光緒皇帝倚重康有爲與譚嗣同等人欲變革,慈禧太后初雖默許, 然改革速度過於急促,朝中大臣反彈,導致變法徹底失敗。

《周易禪解》:「蘇眉山曰,陰性安无事而惡有爲,故母之蠱幹之尤 難,正之則傷愛不正則傷義,非九二不能任也,二以陽居陰,有剛之實, 而无剛之迹,可以発矣。」

5.幹父之蠱,小有悔,无大咎:《周易集註》:「九三以陽剛之才,能幹父之蠱者,故有幹蠱之象。然過剛自用,其心不免小有悔,但為父幹蠱,其咎亦不大矣。」

- 6.幹父之蠱,終无咎也:《周易集註》:「陽剛之才,方能幹蠱,故周公僅 許之,而孔子深許之也。」
  - 【按】:《誠齋易傳》:「革弊者,非剛則革不力,過剛則禍必亟。過剛而禍不亟者,九三其庶乎?然亦危矣。九三以剛處剛,過剛也,見天下之弊,不勝其憤,欲一决而去之,此其禍不爲晁錯,則爲景延廣<sup>後晉大將,契丹兵南下,按兵不動,被罷兵權,後被契丹所俘</sup>。然能小有悔而无咎者,九三處巽之極,以極順行過剛,故過而不過。小有悔,過剛也,无大咎,極順也。子房之安太子,仁傑之存唐嗣,其蠱之九三乎?」

此似吳起受魏文武侯重用而強魏,遭忌後投奔楚悼王,被任命爲令尹執行變法,悼王大力支持而獲致成功,並擊敗魏國,但因得罪諸多權貴,楚悼王去世後發生兵變,欲誅吳起,吳起伏於悼王屍首,貴族們亦誤傷悼王屍體,故被株連七十多家,吳起亦被車裂肢解,新法亦被廢除而失敗。

《周易禪解》:「蘇眉山曰,九三之德與二无異,特不知所以用之, 二用之以陰,而三用之以陽,故小有悔而无大咎。」

- ◎六四,裕父之蠱,往見吝¹。象曰:裕父之蠱,往未得也²。
- ◎六五,幹父之蠱,用譽<sup>3</sup>。象曰:幹父用譽,承以德也<sup>4</sup>。
- ◎上九,不事王侯,高尚其事<sup>5</sup>。象曰:不事王侯,志可則也<sup>6</sup>。

#### 淺註

- 1.裕父之蠱,往見吝:《周易集註》:「裕,寬裕也,強以立事為幹,怠而 委事為裕,正幹之反也。往者以此而往治其蠱也,見吝者,立見其羞吝也。 治蠱如拯溺救焚,猶恐緩不及事,豈可裕。六四以陰居陰,又當艮止,柔 而且怠,不能有為,故有裕蠱之象,如是則蠱將日深,故往則見吝。」
- 2.裕父之蠱,往未得也:《周易集註》:「未得者,未得治其蠱也。九三之剛,失之過,故悔,悔者漸趨于吉,故終無咎。六四之柔,失之不及,故吝,吝者漸趨于凶,故往未得,寧為悔,不可為吝。」
  - 【按】:《周易禪解》:「陰柔无德,故能益父之蠱,裕,益也。」以六四 爻陰居陰位且居上卦艮,有止而怠惰之相,而裕蠱日深,下卦震爲動,若 以此往之爲吝。此即儒家所以責管仲之意,故管仲死後,蠱欲益導致齊桓 公死後齊國大亂,和珅之裕蠱亦爲乾隆皇帝所默許之故。

此時若要幹蠱亦宜緩而莫急,《誠齋易傳》:「六四居下卦之上,上

卦之初,當初六、九二、九三幹蠱之後,事之壞者,亦少飭矣,其未飭者,皆補而未全者也。六四以陰柔之才,居近君之位,此大臣之弱于才,而膺補壞未全之任者也。可以徐,不可以亟,可以寬,不可以迫,故曰裕父之蠱,勸以寬也。又曰往見吝,曰往未得,戒其迫也。

高帝革秦爲漢,漢不秦矣,亦未三代也,補而未全者也。惠帝欲有爲,曹參欲无爲,非不爲也,自量其不如蕭何,而不敢爲也,故能成清靜寧一之治。此蠱之六四寬裕而不敢勇往者與?」虞翻曰:「往失位,折鼎足<sup>火風</sup>鼎之九四,故未得。」

- 3.幹父之蠱,用譽:《周易集註》:「用者用人也,用譽者因用人而得譽也。 二多譽,譽之象也。周公曰用譽,孔子二多譽之言,蓋本于此。九二以五 為母,六五又取子道,可見易不可為典要。宋仁宗柔之主,得韓范富歐卒 為宋令主,此爻近之。六五以柔居尊,下應九二,二以剛中之才而居巽體, 則所以承順乎五者,莫非剛健大中之德矣。以此治蠱,可得聞譽,然非自 能譽也,用人而得其譽也。故其象占如此。」
- 4.幹父用譽,承以德也:《周易集註》:「承者承順也,因巽體又居下,故 日承,言九二承順以剛中之德也。」
  - 【按】:象徵柔順之主用剛健之臣而達天下大治,亦說明欲除蠱,領導者不適宜用於處於第一線,王莽變革處於第一線故失敗,宋神宗任用王安石變法,亦居幕後支持,故能以王安石下台做爲緩衝之手段。

此似春秋時代之商鞅變法,秦孝公全力支持改革,變法雖成功,卻得罪許多利益階級,導致孝公死後,秦惠文君將商鞅五馬分屍之悲劇,然新法並未被廢除,奠定秦國統一之基。

《周易禪解》:「柔中得位,善于幹蠱,此以中興之德而承先緒者也。」

5.不事王侯,高尚其事:《周易集註》:「上事字,事王侯以治蠱也,下事字,以高尚為事也。耕于有莘之野,而樂堯舜之道是也。上與五二爻以家事言,則上為父,五為母,眾爻為子。...以國事言,則五為君,下四爻為用事之臣,上一爻為不事之臣,觀上一爻,以王侯言,可知矣...。

蓋當蠱之世,任其事而幹蠱者,則操巽命之權,而行其所當行,不任 其事而高尚者,則體艮止之義,而止其所當止,如鄧禹諸臣,皆相光武以 幹漢室之蠱,獨子陵釣于富春是也,艮止不事之象。...異為高,高尚之象。 初至五皆幹蠱,上有用譽之君,下有剛中之臣,家國天下之事已畢矣。上 九居蠱之終,無係應于下,在事之外,以剛明之才,無應援而處无事之地, 蓋賢人君子,不偶<sup>成雙成對</sup>於時,而高潔自守者也,故有此象。」

6.不事王侯,志可則也:《周易集註》:「高尚之志,足以起頑立懦,故可則。」

【按】:本爻不言蠱,係因爻變後,象徵阻升之物已除,故轉爲升平世,亦 隱喻欲除蠱者,自身必須高尚其事,《周易禪解》:「下五爻皆在事內, 如同室有鬭,故以父子明之,上爻獨在事外,如鄉鄰有鬭,故以王侯言之, 尚志即是士之實事,可則即是廉頑起懦高節,即所以挽回斯世之蠱者也。」

《史記·伯夷列傳》:「伯夷<sup>長子</sup>、叔齊<sup>三子</sup>,孤竹君之二子也。父欲立 叔齊,及父卒,叔齊讓伯夷。伯夷曰:『父命也。』遂逃去。叔齊亦不肯 立而逃之。國人立其中子。於是伯夷、叔齊聞西伯昌善養老,盍往歸焉。 及至,西伯卒,武王載木主,號爲文王,東伐紂。伯夷、叔齊叩馬而諫曰: 『父死不葬,爰及干戈,可謂孝乎?以臣弒君,可謂仁乎?』左右欲兵之。 太公曰:『此義人也。』扶而去之。武王已平殷亂,天下宗周,而伯夷、 叔齊恥之,義不食周粟,隱於首陽山,采薇而食之。…遂餓死於首陽山。」

## 綜觀

盡卦係指事情積弊過久而變壞,全卦均講如何治蟲,卦辭雖講元亨,係 指社會亂之際,治蟲後可恢復平靜,然事前事後均須謹慎,就初六言之由爻 觀之,本爻陰柔居下,本不足以治蠱,然由時觀之,處蠱之初,問題尚不嚴 重,子能順承父志以治蠱,故有子則考無咎;九二陽剛,六五陰柔居尊,以 下陽剛治上陰柔之蠱,故以母子喻之,五爲蠱之關鍵,亦爲掌權之人,承此 除蠱,不可固執己見;九三過剛治蠱,易有悔,但因得正,故無大咎;六四 陰居陰位,優游度日又居艮止之體,故加重其蠱,又或解決部份問題,不適 宜過剛強;六五居中得尊,具順承之德,下有陽剛之臣輔佐,故能用譽;上 九無繫應於蠱,象徵欲治蠱,需超脫於世爲人示範。

# 臨卦第十九

## 臨壨 坤(地)上■ 兌(澤)下■ 錯卦遯■ 綜卦觀■ 交卦萃■

	初至四爻	二至五爻	三至上爻	初至五爻	二至上爻
卦中卦	雷澤歸妹壨	地雷復壨	坤壨	地澤臨壨	地雷復壨

# 卦辭、彖辭與象辭

- ◎臨<sup>1</sup>,元亨,利貞,至于八月有凶<sup>2</sup>。
- ◎彖曰:臨,剛浸而長,說而順,剛中而應,大亨以正,天之道也;至于八 月有凶,消不久也<sup>3</sup>。
- ◎象曰:澤上有地,臨。君子以教思无窮,容保民无疆<sup>4</sup>。

#### 淺註

- 1.臨:《周易集註》:「臨者,進而臨逼于陰也。二陽浸長,以逼于陰,故為臨,十二月之卦也。天下之物密近相臨者,莫如地與水,故地上有水則為比,澤上有地則為臨。《序卦》:『有事而後可大』,臨者大也,蠱者事也。韓康伯云可大之業由事而生,二陽方長而盛大,所以次蠱。」
- 2.臨,元亨利貞,至于八月有凶:《周易集註》:「臨綜觀,二卦同體,文 王綜為一卦,故《雜卦》曰『臨觀之義,或與或求』,言至建酉,則二陽 又在上,陰又逼迫陽矣。至于八月,非臨數,至觀八箇月也。言至建酉之 月為觀,見陰之消不久也。專以綜卦言。」《周易集解》:「臨十二月卦 也。自建丑之月,至建申之月,凡閱八月,則成否也。否則天地不交,萬 物不通,是至于八月有凶,斯之謂也。」
  - 【按】:八月有兩說,八月建酉爲觀卦,或以經歷8個月建申爲否卦,觀卦 將陽息陰消成剝,否卦爲天地不交,兩者均爲凶來預警。消息卦中以月建 表月之控制者,依據節氣太陽與地球關係,屬陽曆月,配十二地支;陰曆 月係配合月亮。亦爲北斗七星中勻把之指向,古人云:「斗柄東指,天下皆春;斗柄南指,天下皆夏;斗柄西指,天下皆秋;斗柄北指,天下皆冬。」

《周易禪解》:「約世道,則幹蠱之後,可以臨民,約佛法,則弊端 既革,化道復行,約觀心,則去其禪病,進斷諸惑,故元亨也,世法,佛 法,觀心之法,始終須利于貞,若乘勢而不知返,直至八月,則盛極必衰, 決有凶矣,八月爲遯,與臨相反,謂不宜任其至于相反,而不早爲防閑也。」

月份	正月	建寅	二月	建卯	三月	建辰	四月	建巳	五月	建午	六月	建未
<b>一</b> 卦象	■地夭泰		■雷	天大壯	≣澤	4天夬		乾卦	≣夭	風姤	≣夭	山遯
節氣	立春	雨水	敬馬 執虫	春分	清明	穀雨	立夏	小滿	芒種	夏至	小暑	大暑
月份	七月	建申	八月	建酉	九月	建戌	十月	建亥	+-建	一月	十 <i>二</i> 建	二月
卦象	≣夭	地否	■厘厘	地觀	Πī	地剝		坤卦	■地	雷復	壨地	澤臨
節氣	立 秋	處暑	白露	秋分	寒露	霜降	立冬	小雪	大雪	冬至	小寒	大寒

3.臨,剛浸而長,說而順,剛中而應,大亨以正,天之道也;至于八月有凶, 消不久也:《周易集註》:「以卦體卦德釋卦名卦辭。浸者漸也,言自復 一陽生至臨則陽漸長矣,此釋卦名。說而順者,內說而外順也。說則陽之 進也不逼,順則陰之從也不逆。剛中而應者,九二剛中,應乎六五之柔中 也。言雖剛浸長,逼迫乎陰,然非倚剛之強暴而逼迫也,乃彼此和順相應 也,此言臨有此善也。剛浸長而悅順者,大亨也。

剛中而應,柔中者以正也,天之道者,天道之自然也,言天道陽長陰 消原是如此,大亨以正也。一誠通復,豈不大亨以正,故文王卦辭曰元亨 利貞者此也。然陰之消,豈長消哉?至酉曰觀,陰復長而凶矣。」

【按】:虞翻曰:「剛,謂二也。兌爲水澤,自下浸上,故浸而長也。」浸即分段緩慢而行之意,若自蠱卦改革過於急促,則可能導致局勢崩盤,此時係爲喜悅而和順,猶如母與幼女之關係,而九二代表充分授權,使九二有揮灑空間,而六五充分支援包容。此自由開放之管理必須依循正道,否則不久將面臨陽消之凶險局面。

《周易禪解》:「剛浸而長,故名爲臨,說而順,剛中而應,故爲大亨,以正與乾之元亨利貞同道,此乃性德之本然也,若一任其至于八月,

而不早爲防閑,則必有凶,以有長有消,乃自然之勢,惟以修合性者,乃 能御天道,而不被天道所消長耳。」

4.澤上有地,臨,君子以教思无窮,容保民无疆:《周易集註》:「教者, 勞來匡直之謂也。思者,教之至誠惻怛,出于心思也。无窮者,教之心思 不至厭斁<sup>音意,厭倦</sup>而窮盡也。容者,民皆在統馭之中也。保者,民皆得其所 也。無疆者,無疆域之限也。無窮與兌澤同其淵深,無疆與坤土同其博大, 二者皆臨民之事,故君子觀臨民之象以之。」

《周易正義》:「『澤上有地』者,欲見地臨於澤,在上臨下之義,故云『澤上有地』也。『君子以教思无窮』者,君子於此臨卦之時,其下莫不喜說和順,在上但須教化,思念无窮已也,欲使教恒不絕也。『容保民无疆』者,容謂容受也。保安其民,无有疆境,象地之闊遠,故云无疆也。」

【按】:《周易禪解》:「澤,謂四大海也,地以載物,海以載地,此无窮之容保也,佛法釋者,教思无窮猶如澤,故爲三界大師,容保无疆猶如地,故爲四生慈父。」

## 爻辭與小象辭

- ◎初九,咸臨,貞吉¹。象曰:咸臨貞吉,志行正也²。
- ◎九二,咸臨,吉,无不利³。象曰:咸臨,吉无不利,未順命也⁴。
- ◎六三,甘臨,无攸利,既憂之,无咎<sup>5</sup>。象曰:甘臨,位不當也,既憂之, 咎不長也<sup>6</sup>。

#### 淺註

- 1.咸臨,貞吉:《周易集註》:「咸,皆也,同也。以大臨小者,初九,九 二臨乎四陰也。以上臨下者,上三爻臨乎其下也。彼臨乎此,此臨乎彼, 皆同乎臨。故曰咸臨,卦惟二陽,故此二爻,皆稱咸臨。九剛而得正,故 占者貞吉。」
- 2.咸臨貞吉,志行正也:《周易集註》:「初正應四亦正,故曰正。中爻震足,故初行五亦行。」《周易正義》:「咸,感也。感,應也。有應於四, 感以臨者也。四履正位,而己應焉,志行正者也。以剛感順,志行其正, 以斯臨物,正而獲吉也。」

【按】: 咸臨即讓最基層員工有參與表達意見, 並有認同歸屬感, 並行得正, 本爻變爲師順, 不正則爲對抗鬥爭之象, 若正則能以眾正而爲王。

《三國志·蜀記》曰:「亮刑法峻急,刻剥百姓,自君子小人咸懷怨歎, 法正諫曰:『昔高祖入關,約法三章,秦民知德,今君假借威力,跨據一州,初有其國,未垂惠撫;且客主之義,宜相降下,願緩刑弛禁,以慰其望。』亮答曰;『君知其一,未知其二。秦以無道,政苛民怨,匹夫大呼, 天下土崩,高祖因之,可以弘濟。劉璋闇弱,自焉已來有累世之恩,文法羈縻,互相承奉,德政不舉,威刑不肅。蜀土人士,專權自恣,君臣之道,漸以陵替;寵之以位,位極則賤,順之以恩,恩竭則慢。所以致弊,實由於此。吾今威之以法,法行則知恩,限之以爵,爵加則知榮;榮恩並濟,上下有節。爲治之要,於斯而著。』」

《周易禪解》:「約世道,則幹蠱貴剛勇,臨民貴仁柔,約佛法,則 除弊宜威折,化導宜慈攝,約觀心,則去惡宜用慧力入理宜用定力,初九 剛浸而長,故爲咸臨,恐其任剛過進,故誡以貞則吉。」

- 3.咸臨,吉,无不利:《周易集註》:「九咸臨與初同而占不同者,九二有 剛中之德,而又有上進之勢,所以吉無不利。」
- 4.咸臨,吉无不利,未順命也:《周易集註》:「未順命者,未順五之命也。 五君位,故曰命,且兌綜巽,亦有命字之象。本卦彖辭悅而順,孔子恐人 疑此爻之吉無不利者乃悅而順五之命也,故于《小象》曰二之吉利者乃有 剛中之德,陽勢上進,所以吉利也,未順五之命也。」《周易集解》:「荀 爽曰:『陽感至二,當升居五,群陰相承,故无不利也。陽當居五,陰當 順從,今尚在二,故曰未順命也。』」
  - 【按】:本爻指基層之領導階級,能與初九咸臨而深入其境,當六五之命未能依循天道法則,則未能完全順應六五亦可,此爲「將在外,君命有所不受」之理,六五亦應展現大量則可吉無不利。孫武拜將於闔閭<sup>音驢</sup>練兵,孫武不受君令,斬殺其妃子以立軍威,後兵勢強大而破楚即爲事例。

《周易禪解》:「二亦居陽剛浸長之勢,然此時尙宜靜守,不宜乘勢 取進,故必吉乃无不利,若非吉便有不利矣,蓋乘勢取進,則未順于大亨 以正之天命故也。」

5.甘臨,无攸利,既憂之,无咎:《周易集註》:「甘臨者,以甘悅人,而

无實德也。坤土其味甘, 兌為口, 甘之象也,故節卦九五變臨,亦曰甘。 節无攸利者, 不誠不能動物也。變乾,乾三爻, 惕若,憂之象也。三居下 之上,臨人者也。陰柔悅體,又不中正,故有以甘悅臨人之象,此占者所 以无攸利也。能憂而改之,斯无咎矣。」

- 6.甘臨,位不當也,既憂之,咎不長也:《周易集註》:「位不當者,陰柔不中正也。咎不長者,改過也。」虞翻曰:「兌爲口,坤爲土,土爰稼穑作甘<sup>語出尚書</sup>。兌口銜坤,故曰甘臨。失位乘陽,故无攸利。言三失位无應,故憂之。動而成泰,故咎不可長也。」
- 【按】:本爻似無實德僅想討好他人之臨,故无攸利,但若憂而改之則無咎。《左傳》:「鄭子產有疾,謂子大叔曰:『我死,子必爲政,唯有德者,能以寬服民,其次莫如猛,夫火烈,民望而畏之,故鮮死焉,水懦弱,民狎而翫<sup>音萬</sup>之,則多死焉,故寬難。』疾數月而卒,大叔爲政,不忍猛而寬,鄭國多盜,取人<sup>聚聚</sup>於萑<sup>音環</sup>苻之澤<sup>聚集在沼澤地帶</sup>,大叔悔之,曰:『吾早從夫子,不及此。』興徒兵以攻萑苻之盜,盡殺之,盜少止。」

《周易禪解》:「柔而志剛,味著取進,以臨爲甘,而不知其无所利也,然既有柔德,又有慧性,必能反觀憂改,則无咎矣。」

- ◎六四,至臨,无咎<sup>1</sup>。象曰:至臨无咎,位當也<sup>2</sup>。
- ◎六五,知<sup>同智</sup>臨,大君之宜,吉³。象曰:大君之宜,行中之謂也⁴。
- ◎上六,敦臨,吉,无咎<sup>6</sup>。象曰:敦臨之吉,志在內也<sup>6</sup>。

#### 淺註

- 1.至臨,无咎:《周易集註》:「六四當坤兌之交,地澤相比,蓋臨親切之 至者,所以占者无咎。」
- 2.至臨无咎,位當也:《周易集註》:「以陰居陰,故位當。」
- 【按】:至臨即提供無微不至之管理與服務,言出必行,以地澤相近之情境 貼近基層人員,但仍須避免以衝動的心行之,爻變後爲雷澤歸妹≝,有衝 動無攸利之象。

《誠齋易傳》:「六四之至臨,以己之至柔,臨初九之至剛,而能以 柔應剛,相與應感,而惟恐初九之不我從,此其所以柔而无咎。宜聖人贊 以位之當,而非竊位蔽賢者與?師德薦仁傑,蕭嵩<sup>以爲韓休和善易於控制</sup>薦韓休<sup>猶</sup> 如太宗之魏徽,庶乎臨之六四矣。師德<sup>唾面自乾</sup>容仁傑者也,嵩非容休者也,師德賢,而嵩難<sup>嵩休同時被玄宗罷黜</sup>。」

《周易禪解》:「佛法釋者,以正定而應初九之正慧,故爲至臨。」

- 3.知臨,大君之宜,吉:《周易集註》:「變坎,坎為通,智之象也。知臨者,明四目,達四聰,不自用而任人也。應乾陽,故曰大君。知臨之知,原生于九二,故即曰大君。知者覺也,智即知也。六五非九二不能至此宜者,得人君之統體也。六五柔中居尊,下任九二剛中之賢,兼眾智以臨天下,蓋得大君之宜者也,吉可知矣。」
- 4.大君之宜,行中之謂也:《周易集註》:「與初行正同,六五中,九二亦中,故曰行中,行中即用中。中爻震足,行之象也。」
- 【按】:此爲六五君臨天下之智慧,係以坤卦六五「黃裳,元吉」之柔性管理,此爲大君之宜,大君爲天下戰爭後之共主 為公須合理授權,切莫事必躬親,此呼應九二之未順命,此即後所述「行中之謂」,爻變後爲水澤節 前,亦即開放又有紀律之恰到好處。諸葛丞相之「食少事繁」而導致早亡,即爲過度事必躬親之故。

《誠齋易傳》:「六五以柔中之君,臨九二剛中之臣,未嘗自任其聰明睿知也,是宜爲君者也。而曰知臨何也?惟不自任其知,而兼眾智,是以大其智,故曰知臨。又曰大君,二帝三王之聖一也。舜曰大舜,禹曰大禹,好問拜昌言而已。」

《周易禪解》:「佛法釋者,有慧之定,而應九二有定之慧,此所謂 王三昧也,中道統一切法,名爲大君之宜。」

- 5.敦臨,吉,无咎:《周易集註》:「敦,厚也。爻本坤土,又變艮土,敦厚之象。初與二雖非正應,然志在二陽,尊而應卑,高而從下,蓋敦厚之至者。上六居臨之終,坤土敦厚,有敦臨之象,吉而无咎之道也。」
- 6.敦臨之吉,志在內也:《周易集註》:「志在內卦二陽,曰志者,非正應也。」
- 【按】:本卦中爻與上卦均爲坤,象徵厚德載物之敦,故有敦臨之象,雖無應於下兩陽,但因積德之厚,亦可感臨下兩陽,此似後漢魯恭之化民,亦如印光大師不驅寮房中蚊蟻之事。

就管理角度觀之,本爻居上似退位之管理者,由於經過至臨與知臨之歷練,雖不在位但可以做爲顧問,提供六五經驗,但應以高山容畜之心包容內卦五爻,爻變後爲損卦,以「損己利人」與「懲忿窒欲」之心貢獻智慧,綜合五爻上爻論之,五爻爲智者,六爻爲仁者,仁者樂山<sup>著重於靜定敦厚</sup>,智者樂水<sup>著重於靈機應變</sup>。

《後漢書·魯恭傳》:「魯恭,...拜中牟令。恭專以德化爲理,不任刑罰。訟人許伯等爭田,累守令 不能決,恭爲平理曲直,皆退而自責,輟耕相讓。亭長從人借牛而不肯還之,牛主訟於恭。恭召亭長,敕令歸牛者再三,猶不從。恭歎曰:『是教化不行也。』欲解印綬去。掾史泣涕共留之,亭長乃慚悔,還牛,詣獄受罪,恭貰不問 釋而不審。

於是吏人信服。建初七年,郡國螟傷稼<sup>螟蛉蛾的幼蟲傷害莊稼</sup>,犬牙緣界<sup>中牟與</sup>他縣邊界像犬牙般參差不齊</sup>,不入中牟。河南尹袁安聞之,疑其不實,使仁恕掾<sup>官名</sup>肥親<sup>人名</sup>往廉之。恭隨行阡陌<sup>田間小路</sup>,俱坐桑下,有雉過,止其傍。傍有童兒,親曰:『兒何不捕之?』兒言:『雉方將雛』。親瞿然而起,與恭訣曰:『所以來者,欲察君之政跡耳。今蟲不犯境,此一異也;化及鳥獸,此二異也;豎子有仁心,此三異也。久留,徒擾賢者耳。』」

《周易禪解》:「柔順得正,居臨之終,如聖靈在天,默祐子孫臣民 者矣,佛法釋者,妙定既深,自發真慧,了知心外无法,不于心外別求一 法,故爲志在內而志无咎。」

# 綜觀

臨卦有剛臨柔、上臨下之意,於世俗中爲管理、統治之意,卦辭取剛臨柔,雖爲元亨利貞,但要注意陰長陽消之現象,且不可一昧爲剛,必須剛柔並濟,故感動他人爲佳。初九與九二象徵基層,能使其發揮自由奔放之創意卻不失節制則爲吉,;六三爲不中不正、取悅於人之臨,須知憂方無咎;六四居地澤之界,象徵無微不至之臨;六五柔居中處尊,善採眾智且下應九二,行節制之中道故吉;上六敦臨,敦厚誠篤包容下諸爻,故吉且無咎。

# 觀卦第二十

### 觀Ⅲ 巽(風)上〓 坤(地)下〓 錯卦大壯≣ 綜卦臨豐 交卦升員

	初至四	二至五	三至上	初至五	二至上
卦中卦	坤▮▮	山地剝∭	風山漸囂	山地剝∭	風地觀■

### 卦辭、彖辭與象辭

◎觀1\*,盥而不薦,有孚顒音□L´若2。

◎彖曰:大觀<sup>\*</sup>在上,順而巽,中正以觀<sup>\*</sup>天下<sup>3</sup>。觀<sup>\*</sup>,盥而不薦,有孚顒若, 下觀而化也。觀<sup>\*</sup>天之神道,而四時不忒,聖人以神道設教,而天下服矣<sup>4</sup>。

◎象曰:風行地上,觀\*,先王以省方觀民設教<sup>5</sup>。

#### 淺註

1.觀:《周易集註》:「觀者,有象以示人而為人所觀仰也。風行地上,遍觸 萬類,周觀之象也。二陽尊上,為下四陰所觀,仰觀之義也。《序卦》: 『臨者大也,物大然後可觀,故受之以觀』,所以次臨。」

【按】:《說文解字》:「觀,諦<sup>審也</sup>視。」《說文解字》:「視,瞻也。瞻, 臨視也。視不必皆臨<sup>往下或靠近</sup>,則瞻與視小別矣。」察則有分辨之意。

- 2.觀,盥而不薦,有孚顯若:《周易集註》:「盥者,將祭而潔手也。薦者, 奉酒食以薦也。有孚者信也,顯者大頭也,仰也。《爾雅》「顯顯」「君 之德也」<sup>顯顯印印,音昂,溫和肅靜且興盛</sup>,大頭在上之意,仰觀君德之意。言祭祀者 方潔手而未薦,人皆信而仰之矣,觀者必當如是也。自上示下曰觀<sup>文中標\*者</sup>, 去聲,自下觀上<sup>上觀下亦然</sup>曰觀,平聲。」
  - 【按】:《周易禪解》:「約世道,則以德臨民,爲民之所瞻仰;約佛法,則正化利物,舉世之所歸憑;約觀心,則進修斷惑,必假妙觀也。但使吾之精神意志,常如盥而不薦之時,則世法佛法,自利利他,皆有孚而顒然可尊仰矣。」
- 3.大觀在上,順而巽,中正以觀天下:《周易集註》:「以卦體卦德釋卦名, 又釋卦辭,而極言之。順者心于理無所乖,巽者事于理無所拂。中正即九

五,陽大陰小,故曰大觀在上,中正則所觀之道也。言人君欲為觀于天下, 必所居者九五大觀之位,所具者順巽之德,而後以我所居之中觀天下之不 中,所居之正觀天下之不正,斯可以為觀矣。」

- 4.觀,盥而不薦,有孚顯若,下觀而化也。觀天之神道,而四時不忒,聖人以神道設教,而天下服矣:《周易集註》:「所以名觀,下觀而化,故人信而仰之,所以有孚顯若者此也。盥而不薦者神感也,有孚顯若者神應也,此觀之所以神也,故以天道、聖人之神道極言而贊之。神者妙不可測,莫知其然之謂。天之神道非有聲色,而四時代謝無少差忒。聖人神道設教,亦非有聲色,而民自服從,觀之神一而已矣。」
- 【按】: 觀有二義,上做典範示觀於下,並觀察局勢;下觀察上並學習。觀之關鍵在於抽絲剝繭<sup>二至五與初至五爻之剝卦</sup>,反覆從巨觀與微觀<sup>二至上爻之觀卦</sup>來觀之,並且以漸進式<sup>三至上爻之漸卦</sup>之積累經驗<sup>初至四之坤卦</sup>,並不可或缺臨場經驗,故居於臨後,卦大象爲艮止,象徵先止住心念方可觀之,佛法中止觀意即爲此,而觀卦卦辭無元亨利貞任何一字,象徵歸零不染塵方能真正觀之,領導者欲培養觀察力當以此爲原則。

《繫辭下傳》:「古者包犧氏之王天下也,仰則觀象於天,俯則觀法於地,觀鳥獸之文,與地之宜,近取諸身,遠取諸物,於是始作八卦,以通神明之德,以類萬物之情。」顯示觀察爲《易經》之始。

《周易禪解》:「聖而不可知之之謂神,天何言哉,四時行焉,不可 測知,故名神道。聖人設爲綱常禮樂之教,民皆由之,而莫知其所以然, 獨非神道乎哉。神者,誠也。誠者,孚也。孚者,人之心也。人心本順本 巽本中本正,以心印心,所以不假薦物而自服矣。」

- 5.風行地上,觀,先王以省方觀民設教:《周易集註》:「省方者,巡狩省 視四方也。觀民者,觀民俗也,即陳詩以觀民納價以觀好惡也。設教者, 因俗以設教也,如齊之末業,教以農桑,衛之淫風,教以有別是也。風行 地上,周及庶物,有歷覽周遍之象,故以省方體之。」
- 【按】:《周易禪解》:「佛法釋者,古佛省四土之方,觀十界之民,設八教之網以羅之,如風行地上,无不周徧也。」

### 爻辭與小象辭

◎初六,童觀,小人无咎,君子吝¹。象曰:初六童觀,小人道也²。

◎六二,闚觀,利女貞<sup>3</sup>。象曰:闚觀女貞,亦可醜也<sup>4</sup>。

◎六三,觀我生,進退<sup>5</sup>。象曰:觀我生進退,未失道也<sup>6</sup>。 淺註

- 1.童觀,小人无咎,君子吝:《周易集註》:「童者,童稚也。觀者,觀乎 五也。...初居陽,亦童之象。故二居陰,取女之象。小人者,下民也。本 卦陰取下民,陽取君子。无咎者,百姓日用而不知,所以无咎也。...。初 六當大觀在上之時,陰柔在下,去五最遠,不能觀五中正之德輝,猶童子 之識見,不能及遠,故有童觀之象。然其占在小人則无咎,若君子豈无咎 哉!亦可羞吝矣。見在小人則當无咎也。」
- 2.初六童觀,小人道也:《周易集註》:「不能觀國之光,小人之道,自是如此。」王弼曰:「失位處下,最遠朝美,无所鑒見,故曰童觀。處大觀之時,而童觀趣順而已。小人為之,无可咎責。君子為之,鄙吝之道。」
  - 【按】:就管理面來說,基層員工僅有局部之觀,未能站在公司全面經營立場,故所觀必狹隘,但若已爲高層者若所觀如此則吝,但若能妥善教育基層員工則轉爲風雷益亞,但要真爲師教育員工,必須同時扮演君<sup>觀九五</sup>親<sup>屬大四</sup>之角色,方能收到成效。

企業若未接受傳統文化之思維,以自私自利獲取最大利潤作爲企業經營目標,則猶如經上所說「先人不善,不識道德,無有語者,殊無怪也」,但若願意奉行傳統文化者則應提高自身標準,以社會、國家、地球乃至於虚空法界之最大利益爲追求目標。

本爻似未受聖教之凡夫,遠觀佛法深奧而不能深入理解,此猶可原諒,但君子不應將設如此低之標準,佛教人先修轉惡爲善,後修轉迷爲悟、轉凡成聖。對凡夫而言,能修福已屬不錯,若僅執著於修福,雖必得福,但來生必癡迷於福而造業受罪,即所謂三世佛怨,對真修行人來講爲吝,猶如上廣下欽老法師嚴厲呵斥最認真念佛弟子,但對一般弟子卻和顏悅色。

《周易禪解》:「陰柔居下,不能遠觀,故如童幼之无知也,小人如 童幼,則不爲惡,君子如童幼,則无以治國平天下矣。」

3. 闚觀,利女貞:《周易集註》:「闚,與窺同,門內窺視也。不出戶庭,

僅窺一隙之狹者也。曰利女貞,則丈夫非所利矣。中爻艮,門之象也。... 目在門內隱伏處,窺視之象也。二本與五相應,但二之前即門,所以窺觀。 六二陰柔,當觀之時,居內而觀外,不出戶庭,而欲觀中正之道,不可得 矣,故有窺觀之象。」《周易本義》:「陰柔居內而觀乎外,窺觀之象, 女子之正也。」

- 4. 闚觀女貞,亦可醜也:《周易集註》:「婦無公事,所知者蠶織;女無是非,所議者酒食。則窺觀,乃女子之正道也。丈夫志在四方,宇宙內事乃吾分內事,以丈夫而為女子之觀,亦可醜矣。」《誠齋易傳》:「然六二以陰暗之資,亦安能觀九五之大觀哉?不過小有所見而已。故御事以東征為艱,子路以正名為迂,斯見也,在女則貞,在士則醜。」
  - 【按】: 此處以古時女子足鮮出戶之情況, 比喻目光短淺、偏頗之觀, 此似基層之管理人員, 多半站於自身部門之角度觀之, 未能從高層宏觀角度觀之, 導致產生偏見, 故若能跨部門學習則有助於拓展視野。

此猶如佛法中,佛在《法華經》中欲宣說大法時,喝斥退席之五千弟 子爲焦芽敗種,此係因弟子所見所證未圓滿之故,雖然中正,但安住於小 法,故亦可醜。《周易禪解》:「柔順中正以應九五,女之正位乎內,從 內而觀者也,士則醜矣。」

- 5.觀我生進退,未失道也:《周易集註》:「下爻皆觀乎五,三隔四,四已 觀國之光,三惟觀我生而已。我生者,我陰陽相生之正氣也,即上九也。 為進退,為不果者,巽也。巽有進退之象,故曰觀我生進退。六三當觀之 時,隔四不能觀國,故有觀我生進退之人之象。不言占之凶咎者,陰陽正 應,未為失道,所當觀者也。」《周易本義》:「我生,我之所行也。」 虞翻曰:「生,謂坤生民也;巽為進退,故『觀我生進退』。」
- 6.觀我生進退,未失道也:《周易集註》:「道者陰陽相應之正道也。」
- 【按】:本爻即突破初二之觀,提升至此觀自己生命歷程,此時或進或退,若進則提升至六四觀國之光,若退則爲闚觀與童觀,此階段進進退退,變爻爲風山漸訊,同三至上爻之漸,顯示出此階段之觀爲漸近式。

另就視自己情況決定進退,而不失其正道。《史紀·孔子世家》:「孔子年五十六,由大司寇行攝相事,...與聞國政三月,粥羔豚者弗飾賈;男女行者別於塗;塗不拾遺;四方之客至乎邑者不求有司,皆予之以歸。齊

人聞而懼,...於是選齊國中女子好者八十人,皆衣文衣而舞康樂,文馬三十駟,遺魯君。陳女樂文馬於魯城南高門外,季桓子微服往觀再三,將受,乃語魯君爲周道游<sup>請魯君爲周偏道路游行</sup>,往觀終日,怠於政事。

子路曰:『夫子可以行矣。』孔子曰:『魯今且郊,如致膰<sup>音凡,祭內</sup>乎大夫,則吾猶可以止。』桓子卒受齊女樂,三日不聽政;郊,又不致膰俎<sup>放</sup>祭內之器皿於大夫。孔子遂行,宿乎屯<sup>音豚,魯之南</sup>。而師己送,曰:『夫子則非罪。』孔子曰:『吾歌可夫?』歌曰:『彼婦之口,可以出走;彼婦之謁,可以死敗。蓋優哉游哉,維以卒歲<sup>言任不遇也,故且優游以終歲</sup>!』師己反,桓子曰:『孔子亦何言?』師己以實告。桓子喟然嘆曰:『夫子罪我以群婢故也夫!』」《周易禪解》:「進以行道,退以修道,能觀我生,則進退咸不失道。」

- ◎六四,觀國之光,利用賓于王<sup>1</sup>。象曰:觀國之光,尚賓也<sup>2</sup>。
- ◎九五,觀我生,君子无咎<sup>3</sup>。象曰:觀我生,觀民也<sup>4</sup>。
- ◎上九,觀其生,君子无咎<sup>5</sup>。象曰:觀其生,志未平也<sup>6</sup>。

#### 淺註

- 1.觀國之光,利用賓于王:《周易集註》:「光者,九五陽明在上,...九五 王之象。觀國光者,親炙其盛,快覩其休也。賓者,已仕者朝覲于君,君 則賓禮之,未仕而仕進于君,君則賓興之也。六四柔順得正,最近于五, 有觀光之象。」
- 2.觀國之光,尚賓也:《周易集註》:「尚謂心志之所尚,言其志意,願賓 于王朝。」
  - 【按】: 六四近九五,有漸近真相之觀,爻辭中觀國之光,亦有去他國學習之意,猶如玄奘大師至印度學習佛學原典之事,學成歸國後受到唐太宗迎爲國師<sup>尚賓</sup>,領導者亦應廣用人才,強化競爭力,避免進入否卦貳,儉德避難,而高階主管亦應有跨專長領域與跨區域之視野,方能賓于王。

本交六四陰居陰位,且上巽表不定,有隱退與躍越或戰職,兼具之象,猶如諸葛丞相躬耕於南陽,受先主三顧茅廬之際,未受顧之際,讀書耕田優游於世,後則備受禮遇於蜀漢先主,則爲六四近於九五之象。

《周易禪解》:「柔而得正,密邇聖君,无忝賓師之任矣。」

3.觀我生,君子无咎:《周易集註》:「觀我生者,觀示乎我所生之四陰也,

即中正以觀天下也。君子无咎對初爻小人无咎言,下四陰爻皆小人,上二陽爻皆君子。小人當仰觀乎上,故无咎。君子當觀示乎下,故无咎。九五為觀之主,陽剛中正,以居尊位,下之四陰皆其所觀示者也,故有觀我生之象。大觀在上,君子无咎之道也,故其象占如此。」

- 4.觀我生,觀民也:《周易集註》:「民即下四陰,陰為民之象也,故姤九四日遠民,以初六陰爻也。內卦三陰,遠于五,草莽之民也。六四之陰近于五,仕進之民也。九五雖與六二正應,然初三四與九五皆陰陽相生,故曰觀我生。觀民也即中正以觀天下之民也。」《周易正義》:「九五居尊,為觀之主。四海之內,由我而化,我教化善,則天下有君子之風;教化不善,則天下著小人之俗,故觀民以察我道,有君子之風著,則无咎也。」【按】:本爻之大我之觀,最高階之領導原則,觀各階層之芸芸眾生,不云吉凶,只求無咎。此亦如佛法講萬法由心生,依報隨正報轉,要消除災難須「勤修戒定慧,息滅貪瞋癡」,亦可如修藍博士於夏威夷土著所承傳之
  - 《周易禪解》:「修己以敬,萬方有罪,罪在朕躬,此君子之道也。」

「對不起、請原諒我、謝謝你、我愛你」,若內心轉變,外境就隨之轉變。

5.觀其生,君子无咎:《周易集註》:「上九雖在觀示之上,然本卦九五有 天下國家之責,所以九五觀示乎諸爻,諸爻仰觀乎九五。曰我生者,即大 有六五,五陽皆其所有之意。言下四陰,惟我可以觀示,他爻不可得而觀 示之也。

若上九不在其位,不任其事,則無觀示之責,止因在上位,陰陽相生, 義當觀其生,是空有觀生之位而已,故不曰觀我生,而曰觀其生者,避五 也。是我字甚重,而其字甚輕也。君子无咎者,九五與上九皆陽剛在上, 故並君子之无咎也。上九以陽剛居觀之極,故有觀其生之象,亦君子之无 咎者,故其象占如此。」

6.觀其生,志未平也:《周易集註》:「志者,上九之心志也。平者,均平也,與九五平分,相同一般之意。言周公爻辭,九五觀我生,而上九則以其字易我字者,何哉?以上九之心志,不敢與九五同觀其民也,故曰志未平也。蓋觀示乎民,乃人君之事,若上九亦觀示乎民,則人臣之權,與人君之權,相為均平而無二矣,豈其理哉。故上九陽剛,雖與五同,不過有觀生之位而已,不敢以四陰為我之民,與九五平觀示之也。」

【按】:此似世間退位之顧問,觀其九五之政,並以己觀之智慧,來幫助九五,然由於無位,故同行觀事,但其志卻不同。

《誠齋易傳》:「君子身有用舍,志无用舍。上九以剛陽之德,而居一卦之極,當无位之地,而負達尊之望。故其志未嘗一日不反觀其德之出於己者。吾之德,其皆君子即,乃无過咎,何也?吾之身不爲天下之所用,而吾之德爲天下之所仰,豈以身之約而志之安乎?故曰志未平也。...其身彌退,其憂彌重,故君子无位而有憂,小人有位而无憂。」此即孔夫子反魯居國老之際,雖無位但仍憂心天下,有志未平之相。」

《周易禪解》:「處師保之位。天下誰不觀之。非君子能無咎乎。既 爲天下人所觀。則其爲觀于天下之心。亦自不能稍懈。故志未平。」

#### 綜觀

觀卦處陰盛陽退之際,但卦取九五陽剛居中得正之一面,故講居上位之人君如何中正莊敬而爲天下之觀<sup>音冠</sup>之問題,卦辭講觀<sup>音冠</sup>爲作民之軌範,爻辭皆爲下觀上或上觀下爲觀察,故越近九五,觀越清楚,故越佳,而九五兼具做軌範與觀民之職,上六則因無位故僅觀九五之所生。

就修行角度觀之,初六爲煩惱叢生之凡夫;六二爲證得偏真涅槃之阿羅漢;六三則爲辟支佛,有緣見佛則隨佛學而悟,無緣見佛則見天地山水而自悟,終須回小向大;六四則爲十法界內未見性之佛與菩薩,瀕臨見性不遠,猶如神秀禪師習於五祖弘忍禪師之際;九五爲見性之法身菩薩,心包太虛、量周沙界,明瞭一切眾生與我是一體,知道一切法從心想生,唯心所現,唯識所變,此即惠能禪師接衣缽之際;上九則爲隱於常寂光淨土之佛,時時護念法界眾生,因不在位一世界僅可有一尊教化佛,故爲觀其生,但仍爲千處祈求千處現,故曰度眾生之志未平。





# 培養接班人的重要性

- ▶人有旦夕禍福-明主頓逝
  - □周世宗柴榮,號稱五代十國中之明君,北伐取燕雲十 六州時突然病倒,故撤退,同年逝世,時年39歲。
  - □7歲之柴宗訓繼位為周恭帝,後禪讓於宋太祖趙匡胤。
- ▶雖立而不培養-霸主悲歌
  - □<u>齊桓公在位43年</u>,<u>死後諸子爭位</u>,「身死不葬,蟲流 出戶」,易牙與豎刁擁立之無虧,將桓公入險。
- □太子昭再求援宋襄公,借外援回國繼位為齊孝公,時 ◆ 齊國已經衰弱



# 應該培育接班人哪些東西-觀古今-1

- 》觀卦-建立核心價值觀
  - □朱元璋太子朱標幼從學於宋濂等大儒,學習傳統文化治國之智慧
- ▶ 謙卦-刻苦耐勞,培育德行,正心為要
  - □明太祖諭曰:「兒生長富貴,習於晏安。今出旁近郡縣,遊覽山川,經歷田野,其因道途險易以知鞍馬勤勞,觀閭閻生業以知衣食艱難,察民情好惡以知風俗美惡,即祖宗所居,訪求父老,問吾起兵渡江時事,識之於心,以知吾創業不易。」



# 應該培育接班人哪些東西-觀古今-2

- ▶ 臨卦-培育實務經驗
  - □朱標22歲,日臨群臣,聽斷諸司啟事,以習國政
- > 現今狀況
  - □接班目標多以企業最大獲利為優先考量,而非永續經營
  - ■接班多從特別助理空降起,此似轉觀III為否III, 非從基層做起



□第二代多未能體會「創業維艱,守成不易」



### > 經過

- □太子扶蘇因焚書坑儒之事,與秦始皇不合,被流放 上郡任蒙恬監軍
- □秦始皇東巡,驟逝於沙丘,以玉璽為詔,要扶蘇至 咸陽主持葬禮
- □趙高與李斯秘不發喪,矯詔以胡亥即位,並賜死蒙 ■ 恬和扶蘇
- ▶後扶蘇自殺,蒙恬被關押,史稱「沙丘之變」

# 關鍵

- □未明詔立太子
- □逝世時,太子遠在邊疆
- ❤ □核心圈非太子人馬(李斯與扶蘇政治立場不同)



# 接班的風險 -妾子之亂:漢高祖-趙王如意

#### > 經過

- □楚漢相爭時,劉太公與呂雉被項羽所俘,項羽要魯劉邦無 所得,如李白詩云:「分我一杯羹,太皇乃汝翁」。
- □兩年後楚漢議和,劉太公與呂雉被釋放,此時已有戚妃, 後戚妃生趙王如意
- □戚妃屢次要求劉邦改立太子,張良建議劉盈請商山四皓 (東園公、夏黃公、綺里季、用里)出山,劉邦遂放棄改立
- □劉邦去世後,呂后鴆殺如意,殘害戚妃為人彘,諸呂亂政, 後陳平與周勃剷除諸呂, 迎回漢文帝劉恆

#### > 關鍵



▲□妻妾亂政,外戚干預



# 帝王經營圈之角力-群臣、外戚與太監

### > 亂世之始

- □帝王早逝,幼子即位,母后干政,外戚臨事(母親派系)
- □太監爭寵,讒言佞語謀圖私利(太子派系)
- □前朝群臣起而撥亂反正,黨派之爭從此而起(父親派系)
- □三派勢力互相角逐,國勢漸趨複雜,帝王往往選擇逃 避,聲色犬馬而愈早逝,進入惡性循環

# 關鍵

經營企業乃至國家,要處理好人與人之間的關係





# 康熙的帝王學-傳位的抉擇

#### > 經過

- □年少繼位,歷經鰲拜與三藩之亂,康熙14年立胤礽為太子(歷時38年)
- □太子與眾皇子漸行漸遠,形成「太子黨」與「反太子 黨」,後太子因為結黨營私之故,其叔公索額圖被殺, 太子被廢
- □因眾皇子爭位之事趨劇烈,太子再被虛立
- □太子再立後,行為仍然不正,再次被廢,此時不再立儲
- ■後傳位於四子胤禛,是為雍正





# 康熙的帝王學-傳位的抉擇

# > 抉擇關鍵

- ■人緣最好未必德行好,才華最高未必最適任(曹植)
  - □ 勇於改革是孤臣:雍正皇帝推行「攤丁入畝」、「官紳 一體當差納糧」等,得罪許多人,是為孤臣
- □撇開包袱方能革除舊弊
- □康熙甚為喜愛弘曆(乾隆),此似周太王傳位於三子季歷 (文王父)





# 康熙的帝王學-傳位的藝術

# > 危機

- □諸子爭儲,由明轉暗;諸大臣心思各異
- □八王胤禩音字所力挺之十四子胤禛尚在西北領兵

#### > 徵兆

- □康熙六十年,命皇四子雍親王胤禛,告祭永陵、 福陵與昭陵
- 胤礽師王掞密奏請建儲,帝不悅,諸王、大臣奏 請治掞罪,帝赦不治罪
- □康熙60年11月帝不適,駐蹕暢春園,命皇四子胤 禛恭代祀天



# 康熙的帝王學-傳位的藝術

# >處置藝術

- □對於傳位, 秘而不宣
- □藉廢儲之事,圈禁十三子胤祥,避免其繼續犯錯, 待胤禛繼位時復用
- □命撫遠大將軍胤禎移駐甘州,以年羹堯任川陝總督,箝制其軍後補給
- □以胤禛養母之兄隆科多兼步軍統領與九門提督, 掌控北京城
- □駕崩前罷黜群臣,待新主施恩





# 家人卦第三十七

# 家人區 離(火)下亞 巽(風)上〓 綜卦睽■ 錯卦解員 交卦鼎員

		二至五爻		初至五爻	二至上爻
卦中卦	水火既濟豔	火水未濟■	風火家人≣	離≣	風水渙■

### 卦辭、彖辭與象辭

- ◎家人1,利女貞2。
- ◎彖曰:家人,女正位乎內,男正位乎外,男女正,天地之大義也<sup>3</sup>。家人有嚴君焉,父母之謂也。父父,子子,兄兄,弟弟,夫夫,婦婦,而家道正。正家而天下定矣<sup>4</sup>。
- ◎象曰:風自火出,家人,君子以言有物而行有恆<sup>5</sup>。

#### 淺註

- 1.家人:《周易集註》:「家人者,一家之人也。八卦正位,巽在四,離在二,此卦巽以長女而位四,離以中女而位二,二四皆得,八卦正位。又九五、六二,內外各得其正,皆家人之義也。《序卦》:『夷者傷也,傷於外者,必反於家,故受之以家人,所以次明夷。』」
- 【按】:《周易禪解》:「欲救天下之傷,莫若反求于家庭,欲正家庭之化,莫若致嚴于女貞,牝雞之晨,維家之索<sup>蕭條、衰敗</sup>,不可以不誡也,佛法釋者,觀行被魔事所擾,當念唯心,唯心爲佛法之家,仍須以定<sup>陰</sup>資慧<sup>陽</sup>,以福<sup>陰</sup>助智<sup>陽</sup>,以修<sup>陰</sup>顯性<sup>陽</sup>,名利女貞。」
- 2.家人,利女貞:《周易集註》:「言占者利於先正其內也。以占者之身而言也,非女之自貞也。蓋女貞乃家人之本,治家者之先務。正雖在女,而其所以正之者,則在丈夫。故曰利女貞。」
- 【按】:此言家之根在女子,卦中卦有水火既濟鹽、火水未濟鹽、風火家人區、 離氫與風水換鹽,顯示緊密又離散之特性,此即爲愛別離與怨憎會之特性, 而交易卦後則爲火風鼎,相應古人「家齊而後國治」之言。
- 3.家人,女正位乎內,男正位乎外,男女正,天地之大義也:《周易集註》:

- 「釋卦名卦辭而推言之。男女二字,一家之人盡之矣。父母亦男女也,曰 男女,即卦名也。女正位乎內,男正位乎外,正,即卦辭之貞也。...惟依 《彖》辭,女正男正二句,則卦名卦辭,皆在其中矣。言女正位乎內,男 正位乎外,男女正,乃天地間大道,理原是如此,所以利女貞。」
- 4.家人有嚴君焉,父母之謂也。父父,子子,兄兄,弟弟,夫夫,婦婦,而 家道正。正家而天下定矣:《周易集註》:「嚴乃尊嚴,非嚴厲之嚴也。 尊無二上之意,言一家父母為尊,必父母尊嚴,內外整肅,如臣民之聽命 於君,然後父尊子卑,兄友弟恭,夫制婦順,各盡其道,而後家道正,正 家而天下定矣。定天下係於一家,豈可不利女貞?此推原所以當女貞之故。」 【按】:此嚴君係指父母親均須「嚴以律己,寬以待人」做子女之榜樣。
- 5.風自火出,家人,君子以言有物而行有恆:《周易集註》:「風自火出者, 火熾則炎上,而風生也。自內而及外之意,知風自火出之象。則知風化之 本,自家而出,而家之本,又自身出也。有物者,有實物也,言之不虚也。 言孝則實能孝,言弟則實能弟也。有恆者,能恒久也,行之不變也。孝則 終身孝,弟則終身弟也。言有物,則言顧行,行有恆,則行顧言,如此則 身修家齊,風化自此出矣。」
- 【按】:《周易禪解》:「火因風鼓,而今風自火出,猶家以德化,而今德 從家播也,有物則非无實之言,有恒則非設飾之行,所以能刑于寡妻,至 于兄弟,以御于家邦耳,佛法亦然,律儀清淨,則可以攝善攝生矣。」

# 爻辭與小象辭

- ◎初九,閑有家,悔亡¹。象曰:閑有家,志未變也²。
- ◎六二,无攸遂,在中饋,貞吉³。象曰:六二之吉,順以巽也⁴。
- ◎九三,家人嗃嗃<sup>音賀</sup>,悔厲,吉,婦子嘻嘻,終吝<sup>5</sup>。象曰:家人嗃嗃,未失也;婦子嘻嘻,失家節也<sup>6</sup>。

#### 淺註

1. 閑有家,悔亡:《周易集註》:「閑者,防也、闌也,其字從門從木,木 設於門,所以防閑也。又變艮,艮為門,又為止,亦門闌止防之意也。閑 有家者,閑一家之眾,使其父父子子,兄兄弟弟,夫夫婦婦也。初九以離 明陽剛,處有家之始。離明,則有豫防先見之明,陽剛則有整肅威如之吉, 故有閑有家之象。以是而處家,則有以潛消其一家之瀆亂,而悔亡矣。」

- 2. 閑有家,志未變也:《周易集註》:「九五為男,剛健得正。六二為女, 柔順得正。在初之時,正志未變,故易防閑也。」
- 【按】:初九位低,此時閑邪最易,俗云:「教婦初來,教兒嬰孩。」印光 法師教誨人:「敦倫盡分,閑邪存誠。諸惡莫作,眾善奉行。真爲生死, 發菩提心。深信切願,持佛名號。」《誠齋易傳》:「此舜之刑于二女, 文之刑于寡妻也。魯桓公<sup>弑兄即位,其妻與齊襄公通姦</sup>、唐高宗<sup>武則天于政</sup>反是。」

《周易禪解》:「以剛正居有家之初,即言有物行有恒以閑之,則可 保其終不變矣,佛法釋者,即是增上戒學。」

- 3.无攸遂,在中饋,貞吉:《周易集註》:「攸者所也,遂者專成也,無攸遂者,言凡閫外之事,皆聽命于夫,無所專成也。饋者餉也,以所治之飲食,而與人飲食也。饋食內事,故曰中饋。中爻坎,飲食之象也。言六二無所專成,惟中饋之事而已。自中饋之外,一無所專成也。六二柔順中正,女之位正乎內者也,故有此象。占者如是,貞則吉矣。」
- 4.六二之吉,順以巽也:《周易集註》:「順以巽者,順從而卑,巽乎九五之正應也。」
  - 【按】: 此指順承九三與異應九五之妻道,兼具異坤之順德,類似古之三從四德: 未嫁從<sup>聽從</sup>父、既嫁從<sup>輔助</sup>夫、夫死從<sup>撫養</sup>子;四德指婦德、婦言、婦容<sup>儀態</sup>、婦功<sup>女工</sup>。此指家中勞於炊事之婦,犧牲奉獻且放棄追求夢想,能堅貞此道,除成就自身之德外,造就亦九五與整個家之吉。

《列女傳·楚莊樊姬》:「樊姬,楚莊王之夫人也。莊王即位,好狩獵。 樊姬諫不止,乃不食禽獸之肉,王改過,勤於政事。王嘗聽朝罷晏<sup>同宴</sup>,姬 下殿迎曰:『何罷晏也,得無飢倦乎?』王曰:『與賢者語,不知飢倦也。』 姬曰:『王之所謂賢者何也?』曰:『虞丘子也。』

姬掩口而笑,王曰:『姬之所笑何也?』曰:『...今虞丘子相楚十餘年,所薦非子弟,則族昆弟,未聞進賢退不肖,是蔽君而塞賢路。知賢不進,是不忠;不知其賢,是不智也。妾之所笑,不亦可乎!』王悅。明日,王以姬言告虞丘子,丘子避席,不知所對。於是避舍,使人迎孫叔敖而進之,王以爲令尹。治楚三年,而莊王以霸。楚史書曰:『莊王之霸,樊姬之力也。』。」

《世說新語》:「許允婦是阮衛尉女,德如妹<sup>德如之妹</sup>,奇醜。交禮竟,允無復入理,家人深以爲憂。會允有客至,婦令婢視之,還答曰:『是桓郎。』桓郎者,桓範也。婦云:『無憂,桓必勸入。』桓果語許云:『阮家既嫁醜女與卿,故當有意,卿宜察之。』許便回入內。既見婦,即欲出。婦料其此出,無復入理,便捉裾<sup>音居,衣襟</sup>停之。』許因謂曰:『婦有四德,卿有其幾?』婦曰:『新婦所乏唯容爾。然士有百行,君有幾?』許云:『皆備。』婦曰:『夫百行以德爲首,君好色不好德,何謂皆備?』允有慚色,遂相敬重。」

《周易禪解》:「陰柔中正,而爲內卦之主,故每事不敢自專自遂, 唯供其中饋之職而已,佛法釋者,即是增上定學。」

- 5.家人嗃嗃,悔厲,吉,婦子嘻嘻,終吝:《周易集註》:「家人者,主乎一家之人也。惟此爻獨稱家人者,三當一卦之中,又介乎二陰之間,有夫道焉。蓋一家之主,方敢嗃嗃也。」《周易正義》:「嗃嗃,嚴酷之意也。嘻嘻,喜笑之貌也。九三處下體之上,為一家之主,以陽處陽,行剛嚴之政,故家人嗃嗃。雖復嗃嗃傷猛,悔其酷厲,猶保其吉,故曰悔厲吉。若縱其婦子慢黷嘻嘻,喜笑而无節,則終有恨辱,故曰『婦子嘻嘻終吝』也。」
- 6.家人嗃嗃,未失也。婦子嘻嘻,失家節也:《周易集註》:「節者,竹節也,不過之意。不過于威,不過于愛也。處家之道,當威愛並行。家人嗃 鳴者威也,未失處家之節也。」
- 【按】:《誠齋易傳》:「周公之誅管蔡、訓康叔,得嗃嗃之義矣。莊公之 於段<sup>鄭伯克段於鄢</sup>,…其嘻嘻者與?」能用此爻之妙,爻變後即有風雷益,「見 善則遷,有過則改」之善。

《周易禪解》:「過剛不中,似失于嚴厲者,然以治家正道觀之,則 未失而仍吉,儻畏其悔厲,而從事于嘻嘻,始似相安,終以失家節而取吝 矣,佛法釋者,即是增上慧學。」

- ◎六四,富家,大吉¹。象曰:富家大吉,順在位也²。
- ◎九五,王假有家,勿恤,吉³。象曰:王假有家,交相愛也⁴。
- ◎上九,有孚,威如,終吉<sup>5</sup>。象曰:威如之吉,反身之謂也<sup>6</sup>。

淺註

- 1.富家,大吉:《周易集註》:「巽為近市利三倍,富之象也。...承乘應皆陽,則上下內外皆富矣。禮記曰:『父子篤,兄弟睦,夫婦和,家之肥也。』肥字即富字。...若家庭之間,不孝不弟,無仁無義,縱金玉滿堂,將何為哉?然則周公之所謂富者,必有所指歸,觀孔子小象之順在位,可知矣。六以柔順之體,而居四得正。下三爻乃一家之人,皆所管攝者也,初能閑家,二位乎內而主中饋,三位乎外,而治家以嚴,家豈不富。而四又以巽順保其所有,惟享其富而已,豈不大吉。」
- 2.富家大吉,順在位也:《周易集註》:「以柔順居八卦正位,故富順在位。」 【按】:陰爻多言不富,但因在家人卦爲妻道,父主外,負禮儀表率之責, 母主內,主收藏樽節,因柔居正位,故具巽順富家之能力,成就家富之吉, 影響格局較廣,故言大吉,《智囊全集‧閨智》:「晉公子重耳出亡至齊, 齊桓妻以宗女,有馬二十乘,公子安之。留齊五歲,無去心。趙衰、咎犯 輩乃于桑下謀行,蠶妾在桑上聞之,以告姜氏。姜氏殺之,勸公子趣行, 公子曰:『人生安樂,孰知其他?』姜氏曰:『子一國公子,窮而來此。 數子者以子爲命,子不疾反國報勞臣,而懷女德,竊爲子羞之。且不求, 何時得功?』乃與趙衰等謀醉重耳,載以行。」

《周易禪解》:「陰柔得正,爲巽之主,所謂生財有大道者也,佛法 釋者,即緣因善心發,富有萬德,名爲解脫。」

- 3.王假有家,勿恤,吉:《周易集註》:「假,至也。自古聖王,未有不以修身正家為本者。所謂刑于寡妻,至于兄弟,以御于家邦是也。有家,即初之有家也。然初之有家,家道之始。五之有家,家道之成。大意謂初閑有家,二主中饋,三治家嚴,四巽順以保其家,固皆吉。然不免有憂恤而後吉也。若王者,至于有家,不恤而知其吉矣。蓋中爻坎,憂恤之象。此象出于坎之外,故勿恤。九五,剛健中正,臨于有家之上,蓋身修家齊,家正而天下治者也。不憂而吉可知矣,故其占如此。」
- 4.王假有家,交相愛也:《周易集註》:「交相愛者,彼此交愛其德也。五 愛二之柔順中正,足以助乎五;二愛五之剛健中正,足以刑乎二,非如常 人情欲之愛而已。以周家論之,以文王為君,以太姒為妃,以王季為父, 以大任為母,以武王為子,以邑姜為婦,以周公為武王之弟,正所謂父父 子子兄兄弟弟夫夫婦婦也。彼此皆有德,故交愛其德,非止二五之愛而已。

孔子曰無憂者,其惟文王乎。惟其交相愛,所以無憂恤。」

【按】:六二犧牲自身中饋巽順、六四富家,至此造就九五勿恤之吉,除勿憂之外,尚有勿計得失之囑,僅須交相愛,此即家和萬事興之理。《古列女傳·周室三母》:「三母者,太姜、太任、太姒。太姜者,王季之母,有呂氏之女,太王娶以爲妃。生太伯、仲雍、王季,貞順率導,靡有過失。太王謀事遷徙,必與太姜。君子謂太姜,廣於德教。太任者,文王之母, 摯任氏中女也,王季娶爲妃。太任之性,端一誠莊,惟徳之行。及其有娠,目不視惡色,耳不聽淫聲,口不出敖言。能以胎教,溲<sup>音搜,大小便</sup>於豕<sup>音使</sup>牢而生文王。文王生而明聖,太任教之,以一而識百,君子謂太任爲能胎教。

古者婦人姙子,寢不側,坐不邊,立不蹕,不食邪味,割不正不食, 席不正不坐,目不視于邪色,耳不聽于淫聲,夜則令瞽<sup>樂師</sup>誦詩,道正事。 如此,則生子形容端正,才德必過人矣。故姙子之時,必慎所感,感於善 則善,感於惡則惡。人生而肖父母者,皆其母感於物,故形音肖之,文王 母可謂知肖化矣。

太姒者,武王之母,禹后有莘姒氏之女。仁而眀道,文王嘉之,親迎于渭,造舟爲梁<sup>並船爲橋</sup>。及入,太姒思媚太姜、太任,旦夕勤勞,以進婦道。太姒號曰文母,文王治外、文母治內,太姒生十男,長伯邑、考次武王發、次周公旦...,太姒教誨十子,自少及長,未嘗見邪僻之事,及其長,文王繼而教之,卒成武王、周公之德。」

《周易禪解》:「假,大也,書云不自滿假,詩云假以溢我,又曰假 哉皇考,皆取大義。九五陽剛中正,而居天位,以六合爲一家者也,大道 爲公,何憂恤哉。樂民之樂者,民亦樂其樂,故交相愛,佛法釋者,正因 理心發,性修交徹,顯法身德。」

- 5.有孚,威如,終吉:《周易集註》:「一家之中,禮勝則離,寡恩者也。 樂勝則流,寡威者也。有孚,則至誠惻怛,聯屬一家之心,而不至乖離。 威如,則整齊嚴肅,振作一家之事,而不至瀆亂。終吉者,長久得吉也。 上九以剛居上,當家人之終,故言正家。長久之道,不過此二者而已。占 者能誠信威嚴,則終吉矣。」
- 6.威如之吉,反身之謂也:《周易集註》:「反身,修身也。如言有物,行 有恒,正倫理,篤恩義,正衣冠,尊瞻視,凡反身整肅之類皆是也。如是

則不惡而嚴。一家之人,有不威之畏矣。」

【按】: 此恩威並施之意, 施恩故有孚信,以自身行持成就威信,此即身教之重要,《資治通鑑》:「壽張人張公藝九世同居,齊、隋、唐皆旌表其門。上<sup>唐高宗</sup>過壽張,幸其宅,問所以能共居之故,公藝書『忍』字百餘以進。上善之,賜以縑帛。」

《周易禪解》:「剛而不過,居巽之上,卦之終,其德可信,故不猛而威如,所謂其儀不忒正是四國者也,佛法釋者,了因慧心發,稱理尊重, 名般若德。」

#### 綜觀

家人卦主要講夫婦關係,陽爻表夫,初九閑表門欄;九三表治家嚴之家規;九五王假有家係建構在於六二中饋與六四富家,故勿恤;上九以修身成就自身之威如,施恩建立孚信,恩威並施故吉;陰爻表婦,六二中饋,以無攸遂中饋成就他人,並協調家中成員關係;六四富家,使家中富裕興旺,成就大吉。不論父母親均須以反身修己之方式,建立嚴君之典範,以教化家中成員,古云:「言教者訟,身教者從。」即爲此理。

# 睽卦第三十八

# 睽■ 兌(澤)下〓 離(火)上〓 綜卦家人〓 錯卦蹇嚚 交卦革〓

	初至四爻	二至五爻	三至上爻	初至五爻	二至上爻
卦中卦	火澤睽囂	水火既濟豔	火水未濟	水澤節■	離≣

### 卦辭、彖辭與象辭

- ◎睽¹,小事吉²。
- ◎彖曰:睽,火動而上,澤動而下,二女同居,其志不同行。說而麗乎明, 柔進而上行,得中而應乎剛,是以小事吉<sup>3</sup>。天地睽而其事同也,男女睽 而其志通也,萬物睽而其事類也。睽之時用大矣哉<sup>4</sup>。
- ◎象曰:上火下澤,睽,君子以同而異<sup>5</sup>。

#### 淺註

- 1.睽:《周易集註》:「睽字從目,目少睛也。目主見,故周公爻辭,初日 見惡人,三曰見輿曳,上曰見豕負塗,皆見字之意。...睽,乖異也。為卦 上離下兌,火炎上,澤潤下,二體相違,睽之義也。又中少二女同居,志 不同,亦睽之義也。《序卦》:『家道窮必乖,故受之以睽。』家道窮者, 教家之道理窮絕也,無教家之道理,則乖異矣,所以次家人。睽綜家人, 家人離之陰在二,巽之陰在四,皆得其正。睽則兌之陰居三,離之陰居五, 皆居陽位,不得其正。不正,則家道窮,故曰家道窮必乖,故受之以睽。」
- 2.睽,小事吉:《周易正義》:「睽者,乖異之名,物情乖異,不可大事。 大事謂與役動眾,必須大同之世,方可為之。小事謂飲食衣服,不待眾力, 雖乖而可,故曰小事吉也。」
- 【按】:《周易禪解》:「志不同行,是豈可以成大事乎,姑任其火作火用, 澤作澤用,中女適張,小女適李可耳,觀心者亦復如是,出世禪定,世間禪定,一上一下,所趣各自不同,圓融之解未開,僅可取小證也。」
- 3. 睽,火動而上,澤動而下,二女同居,其志不同行。說而麗乎明,柔進而 上行,得中而應乎剛,是以小事吉:《周易集註》:「以卦象卦德卦綜卦

體,釋卦名卦辭,極言其理而贊之。...兌說,離明,說麗乎明也。柔進而 上行者,睽綜家人,二卦同體,文王綜為一卦,故《雜卦》曰:『睽外也, 家人內也。』言家人下卦之離,進而為睽之上卦。六得乎五之中,而下應 乎九二之剛也,三者皆柔之所為。柔本不能濟事,又當睽乖之時,何由得 小事吉?然說麗明則有德,進乎五則有位,應乎剛則有輔,因有此三者。」

- 【按】:火上澤下有兩人避不見面之象,癸<sup>音軌</sup>爲天干之末,卦中卦有睽、既濟、未濟、節與離,隱喻睽中有睽,表示見解歧異至極,故云其志不同行。 此時關係脆弱,須小心從事,順勢用柔並節制行事。另亦可視爲關係生變後,難以緊密合作,但維繫表面關係之小事合作則吉。
- 4.天地睽而其事同也,男女睽而其志通也,萬物睽而其事類也。睽之時用大 矣哉:《周易集註》:「事同者,知始作成化育之事同也。志通者,夫唱 婦隨,交感之情通也。事類者,聲應氣求,感應之機類也。天地不睽,不 能成造化。男女不睽,不能成人道。萬物不睽,不能成物類。此其時用所 以大也,與坎蹇同。」
  - 【按】:團體中常有意見不合之小團體,領導者要能善於協調不同意見以平衡局面,非消滅不同之意見,此即管理中之睽用;激將法則爲言語中之睽用,計謀學中則爲「鷸蚌相爭,漁翁得利」之挑撥離間;佛法中逆增上緣即爲睽用,是以逆境以提升學人之忍辱力。

清末太平天國被剿滅,湘軍與清廷關係日趨緊張,清廷憂慮曾國藩兵權在握,此時,曾國藩與左宗棠公開吵架失和,造成內鬨,故化解清廷猜忌之心,曾國藩趁機解散湘軍,故得以善終,此爲睽之時用。

春秋時,晉智伯瑤掌權,威逼韓康子與魏桓子割地百里,趙襄子不從,故聯合韓魏攻趙,並引汾水灌晉陽,《史記·趙世家》:「城不浸者三版,城中懸釜而炊,易子而食」智伯:「始,吾不知水之可亡人之國也,乃今知之<sup>魏安邑與韓平陽皆可水攻</sup>。」趙襄子派人以唇亡齒寒說服韓魏,後三家分晉。

- 5.上火下澤,睽,君子以同而異:《周易集註》:「同者理,異者事,天下無不同之理,而有不同之事。異其事而同其理,所以同而異。如禹稷顏回同道,而出處異。微子比干箕子同仁,而去就死生異是也。《彖》辭言異而同事上求同,《象》辭言同而異<sup>理同事異</sup>,此所以為聖人之言也。」
- 【按】:君子處於世上,要於理上求同,事中則可存異,保持自己的原則與

風骨,不可盲目追求與人同。

《周易禪解》:「離得坤之中爻,澤得坤之上爻,其性同也,火則炎上,澤則潤下,其相異也,觀相元妄,則相異而性亦似異矣,觀性元真,則性同而相亦本同矣。惟君子知其以同而異,故不以異而昧同也,知異本同,故六而常即,不生退屈;知同而異,故即而常六,不生上慢。知異本同,故冥契真源;知同而異,故云興萬行。知異本同,故上无佛道可成,下无眾生可度;知同而異,故恒莊嚴淨土,教化諸眾生。知異本同,故生死及涅槃,二俱不可得;知同而異,故或遊戲生死,或示現涅槃。」

### 爻辭與小象辭

- ◎初九,悔亡,喪馬勿逐,自復。見惡人,无咎<sup>1</sup>。象曰:見惡人,以辟咎也<sup>2</sup>。 ◎九二,遇主於巷,无咎<sup>3</sup>。象曰:遇主於巷,未失道也<sup>4</sup>。
- ◎六三,見輿<sup>音於</sup>曳,其牛掣<sup>音撇</sup>,其人天且劓<sup>音義</sup>,无初有終<sup>5</sup>。象曰:見輿曳, 位不當也,无初有終,遇剛也<sup>6</sup>。

#### 淺註

- 1.悔亡,喪馬勿逐,自復。見惡人,无咎:《周易集註》:「喪者喪去也。... 馬亟心,倏然喪去,喪馬之象也。勿逐自復<sup>取自然待時之意</sup>者,不追逐而自還也。... 見惡人者,惡人來而我即見之,不以惡人而拒絕也。離為目,見之象也。 初九當睽乖之時,上無應與相援,若有悔矣。然陽剛得正,故占者悔亡。 但時正當睽,不可強求人之必合,故必去者不追,惟聽其自還;來者不拒, 雖惡人亦見之。此善于處睽者也。能如是,則悔亡而无咎矣此。」
- 2.見惡人,以辟咎也:《周易集註》:「當睽之時,行動即有咎病,故惡人亦不拒絕,而見之者,所以避咎也,咎即睽乖之咎。」
- 【按】: 此即睽之初,爭吵意見不一<sup>以喪美脊馬喻之,應九四之坎有心病之意</sup>之際,卦中節卦喻指吵架言語莫極,避免悔恨,而此際應勿逐,避免越逐越遠,應待自復<sup>取反身之意</sup>冷靜之後,即使見面<sup>常爲避無可避</sup>亦無咎。此即爭吵之後,若對方有求和之意,當順勢下台階以避咎。

《周易禪解》:「剛正无應,居睽之初,信此以往,則无過而悔亡矣, 縱令喪馬,不必逐之,馬當自復,勸其勿以得失亂吾神也,縱遇惡人,不 妨見之,可以无咎,勸其勿以善惡二吾心也,如孔子見季康子、見南子、 見陽貨等,皆所以辟咎耳,豈真有所利之也哉,蓋凡得失之念稍重,善惡 之心太明,則同者必異,異者必不可同,惟率其剛正之天德,則得失泯, 善惡融,雖居睽世而悔亡矣。」

- 3.遇主於巷,无咎:《周易集註》:「遇者相逢也,...當睽之時,君臣相求, 必欲拘堂陛之常分,則賢者無自而進矣。遇主于巷者,言不在廊廟之上, 而在于巷道之中,如鄧禹諸臣之遇光武是也。九二以剛中而居悅體,上應 六五,六五正當人心睽乖之時,柔弱已甚,欲思賢明之人以輔之。二以悅 體,兩情相合,正所謂得中而應乎剛也,故有遇主于巷之象。」
- 4.遇主於巷,未失道也:《周易集註》:「言君臣相遇于巷,豈不失道哉? 然當天下睽乖之時,外而前有戈兵,後有戈兵,中原坎陷;內而主又柔弱, 國勢毀折,分崩離析,正危迫之秋,非但君擇臣,臣亦擇君時也。得一豪 傑之士,即足以濟睽矣,況又正應乎。聖人見得有此象,所以周公許其无 答,孔子許其未失道也,所以易經要玩象。」
  - 【按】:此即亂世時,君臣相擇不需拘泥形式,求賢若渴之秦穆公見百里奚 即此。《後漢書》:「光武亦游學京師,禹年雖幼,而見光武知非常人, 遂相親附。數年歸家。及漢兵起,更始立,豪桀多薦舉禹,禹不肯從。及 聞光武安集河北,即杖策北渡,追及於鄴。…光武大悅,因令左右號禹曰 鄧將軍。常宿止於中,與定計議。」

《周易禪解》:「剛而得中,上應六五柔中之主,而當此睽時,近與 六三相鄰,五必疑其遇三而舍己也,故須委曲明其心事,如遇主于巷焉, 夫君臣相遇,萬古常道,豈以于巷而謂之失哉。」

- 5.見輿曳,其牛掣,其人天且劓,无初有終:《周易集註》:「曳者拖也引也。掣者挽也,…其人天者,指六三與上九也。六三陰也,居人位,故曰人。…刑割鼻曰劓,…六三不中不正,上應上九,欲與之合,然當睽乖之時,承乘皆不正之陽,亦欲與之相合,曳掣不能行,上下正應,見其曳掣,不勝其怒,故有此象。然陰陽正應,初雖睽乖,而終得合也,故其象占如此。」《周易正義》:「刻音情,刺字塗墨額為天。」
- 6.見輿曳,位不當也,无初有終,遇剛也:《周易集註》:「陰居陽位,故 不當。遇剛者,遇上九也。」
- 【按】:六三與上九關係生變,其關係猶如牛主人<sup>上九</sup>欲拖動車子,然牛<sup>六三</sup>

拒絕拉車,且見上九有受刑<sup>德難以爲牛主,應爲偏見而非真受刑</sup>之象,此係六三陰柔但 處剛位故求進,但受到種種障礙,此關係不佳故曰無初,然因正應上九, 應求睽合,故曰有終。

《周易禪解》:「本與上九爲應,而當睽之時,不中不正,陷于九二 九四兩陽之間,其迹有可疑者,夫二自遇主于巷,四亦自遇元夫,何嘗有 意汙我,我无中正之德,而自疑焉,故妄見其輿若曳,其牛若掣,而不敢 往從上九,且自謂我之爲人,必當被上九之天所劓,不得通其貞潔之情, 如此,則无初矣,但睽極必合,心迹終必自明,賴遇上九之剛,後說弧以 待之,故有終也。」

寧王朱宸濠圖謀不軌,曾力邀王陽明參與,陽明始終保持不拒不迎之態度,寧王作亂後,王陽明平定亂事。《智囊全集》:「陽明既擒逆壕, 囚於浙省。時武廟南幸,駐蹕留都,中官誘令陽明釋濠還江西,俟聖駕親 征擒獲,差二中貴至浙省諭旨。陽明責中官具領狀,中官懼,事遂寢。

江彬等忌守仁功,流言謂:『守仁始與濠同謀,已聞天兵下征,乃擒 濠自脫,欲並擒守仁自爲功。』(邊批:天理人心何在!)守仁與張永計, 謂:『將順大意,猶可挽回萬一,苟逆而抗之,徒激群小之怒』。乃以濠 付永,再上捷音,歸功總督軍門,以止上江西之行,而稱病淨慈寺,永歸, 極稱守仁之忠及讓功避禍之意。上悟,乃免。」

- ◎九四,睽孤,遇元夫,交孚,厲无咎<sup>1</sup>。象曰:交孚无咎,志行也<sup>2</sup>。
- ◎六五,悔亡。厥宗噬膚,往何咎<sup>3</sup>?象曰:厥宗噬膚,往有慶也<sup>4</sup>。
- ◎上九, 睽孤, 見豕負塗, 載鬼一車, 先張之弧, 後說<sup>音脫</sup>之弧, 匪寇婚媾。往遇雨則吉<sup>5</sup>。象曰: 遇雨之吉, 群疑亡也<sup>6</sup>。

#### 淺註

- 1.睽孤,遇元夫,交孚,厲无咎:《周易集註》:「元者大也,夫者人也。 陽為大人,陰為小人,指初為大人也 而之之之。交孚者,同德相信也。 厲者,競競然危心以處之,惟恐交孚之不至也。九四,以陽剛當睽之時, 左右之鄰皆陰柔之小人,孤立而無助者也,故有睽孤之象。然性本離明, 知初九為大人君子,與之同德相信,故又有遇元夫交孚之象。然必危心以 處之,方可无咎。故又教占者如此。」
- 2.交孚无咎,志行也:《周易集註》:「志行者,二陽同德而相與濟睽之志

行也。蓋睽者乖之極,孤者睽之極,二德交孚,則睽者可合,孤者有朋, 志可行,而難可濟,不特无咎而已也。」

【按】:本爻居坎險兩陰當中,似爭吵時主動挑起紛爭之人,處於孤立無援 之境,希望向初九主動示好,此際適合採不期而「遇」之方式,避開許多 閒雜人等,可實際溝通。若於公開場合則有困難,外交間之密使、特使即 爲此意,若透過臉書甚至媒體處理家事,往往越糟,即違反此理。

民國初年圓瑛法師與太虛法師兩人亦似此境,兩人原本情同兄弟,然 因對於佛教制度意見歧異,圓瑛法師傾向於保守,太虛法師則傾向於改革, 導致兩人關係緊張,信徒間彼此衝突,然兩人始終保持清淨之心境。是以 此猶如上淨下空老法師於海外弘法時,當時許多人反對《無量壽經》會集本, 此即睽孤之際,此時不期而遇黃念祖老居士,可謂厲境中之交孚,兩人相 會即《論語》上所講:「有朋自遠方來,不亦樂乎。」

《周易禪解》:「睽必有應,乃可相濟,二與五應,三與上應,四獨 无應者也,故名睽孤,然初九剛正在下,可以濟睽,當此之時,同德相信, 互相砥礪,可以行其濟睽之志而无咎矣,蓋君子深知以同而異,故陰與陽 異而相應亦可,陽與陽同而相孚亦可耳。」

- 3.悔亡。厥宗噬膚,往何咎:《周易集註》:「言相合甚易,如噬膚之柔脆也。九二遇主于巷,曰主者,尊之也。六五厥宗噬膚,曰宗者,親之也。 臣尊其君,君親其臣,豈不足以濟天下之睽。六五當睽之時,以柔居尊, 宜有悔矣,然質本文明,柔進上行,有柔中之德。下應剛中之賢,而虛己 下賢之心甚篤,故悔可亡,有厥宗噬膚之象。惟其合之甚易,所以悔亡也。」
- 4. 厥宗噬膚,往有慶也:《周易集註》:「往則可以濟睽,故有慶。」
  - 【按】:本爻變後爲履,以禮行之則有慶,同時本爻相應之九二爻變後爲噬 嗑卦,其六二爻曰「噬膚滅鼻,无咎」,噬嗑有割喉競爭之象,睽境演變 至後常有競爭與鬥爭,故應合睽以避之,《誠齋易傳》:「程子以成王周 公…,得之矣。」亦似劉備三顧茅廬以禮請諸葛丞相之意。

《周易禪解》:「六五乃九二之主也,陰柔不正,反疑二之遇于三焉, 以其居中,則猜忌未深,終與二合,故得悔亡,聖人又恐其躊躕未決也, 故明目張膽而告之曰,厥宗上九,已說弧以待六三,其相合如噬膚矣,爾 往從九二于巷,有何咎哉,孔子更爲之鼓舞曰,不惟无咎,且君臣相合,

#### 睽終得濟而有慶也。」

5.睽孤,見豕負塗,載鬼一車,先張之弧,後說之弧,匪寇婚媾。往遇雨則吉:《周易集註》:「九四之孤,以人而孤也,因左右皆陰爻也。上九之孤,自孤也,因猜疑而孤也。見者上九自見之而疑也,負者背也,塗者泥也。…上九以陽剛處明,終睽極之地,猜疑難合,故為睽孤。與六三本為正應,始見六三輿曳牛掣,乃疑其為豕,又疑其非豕而為鬼,方欲張弓射之,又疑其非鬼,乃脫弓而近于前,乃六三也。使非二四之寇,上則早與六三成其婚媾矣。始雖睽孤,終而羣疑亡,又復相合,故有此象。往遇雨,又婚媾之象也。占者凡事必如是則吉。」

6.遇雨之吉,群疑亡也:《周易集註》:「惟羣疑亡,所以遇雨吉。」

【按】:上九虛妄猜忌,先懷疑六三是塗泥之豬,更甚懷疑其爲一車之鬼, 張弧欲攻之,一車虛妄之鬼說明其猜疑至極處,關鍵則在二四兩寇之阻, 誤會冰釋後則脫弧、遇雨而陰陽調和之吉。此如關雲長降曹,過五關斬六 將尋兄,於古城遇張飛,被疑別有他圖,後關雲長斬蔡陽而誤會冰釋。

《周易禪解》:「上九與六三相應,本非孤也,睽而未合,則有似乎孤矣,三本不與二四相染,而其迹似汙,故見豕負塗也,二四各自有遇,本无心于染三,而虚妄生疑,故載鬼一車也,先則甚疑,故張弧而欲射之,後疑稍緩,故說弧而往視之,逮見其果非與寇結爲婚媾,于是釋然如雲既雨而吉矣,既不疑三,亦不疑二與四,故羣疑亡。」

### 綜觀: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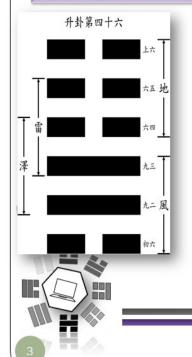
《周易禪解》:「統論六爻,惟初九剛正最善濟睽,餘皆不得其正,故必相合乃有濟也,佛法釋者,惟根本正慧,能達以同而異,故即異而恒同,否則必待定慧相資,止觀雙運,乃能捨異生性入同生性耳。」

睽卦格局爲意見分歧,然六爻均以合睽爲目標以免進入蹇卦。初九喪馬勿逐,強調應莫急待復,即使見交惡之人亦無咎;九四處睽孤之境,能勇於求遇於初九以交孚,雖處厲境而無咎;九二於睽境,故於巷中簡遇其主亦無咎;六五能往遇九二,有同宗情誼,故如噬膚睽合之易;六三不中不正,欲合卻遭諸多磨難,但仍勉其應遇上九而有終;上九遇六三之求合,綜論睽欲合,總需經過懷疑之甚,誤會冰釋而終往之合。

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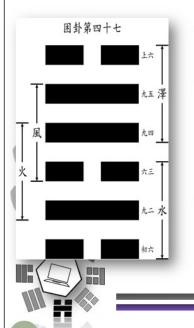
# 



- ◎升,元亨。用見大人,勿恤。南征吉。
- ◎彖曰:柔以時升,巽而順,剛中而應,是以大亨;用見大人,勿恤,有慶也;南征吉,志行也。
- ◎象曰:地中生木,升。君子以順德,積小以高大。

《序卦傳》:「物相遇而後聚,故受之以萃讀, 萃者聚也。聚而上者謂之升韻,故受之以升。 升而不已必困韻,故受之以困。困乎上者必反 下,故受之以井韻。井道不可不革,故受之以 革。革物者莫若鼎,故受之以鼎韻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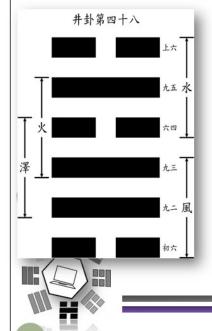
# 困員 坎(水)下至 兌(澤)上三 錯卦 實題 綜卦井員 交卦節員



- ◎困,亨,貞,大人吉,无咎。有言不信。
- ◎彖曰:困,剛揜也。險以說,困 而不失其所,亨,其唯君子乎。貞 大人吉,以剛中也;有言不信,尚 口乃窮也。
- ◎象曰:澤无水,困。君子以致命遂志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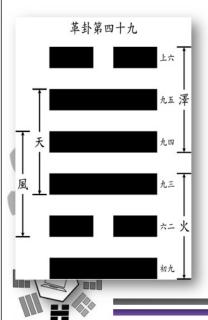


# 井≣ 巽(風)下三坎(水)上三 錯卦噬嗑≣ 綜卦困買 交卦渙買



- ◎井,改邑不改井,无喪无得,往來井井,汔<sup>音器</sup>至,亦未緣<sup>音局</sup>井, 贏其瓶,凶。
- ◎彖曰:巽乎水而上水,井,井養而不窮也。改邑不改井,乃以剛中也;汔至亦未緣井,未有功也;羸其瓶,是以凶也。
- ◎象曰:木上有水,井,君子以勞 民勸相。

# 革卦≣離(火)下三兌(澤)上三錯卦蒙≣ 綜卦鼎買交卦睽罩



- ◎革,己日乃孚,元亨利貞,悔亡。
- ◎彖曰:革,水火相息,二女同居, 其志不相得,曰革。己日乃孚, 革而信之,文明以說,大亨以正, 革而當,其悔乃亡。天地革而四 時成,湯武革命,順乎天而應乎 人,革之時大矣哉。
- ◎象曰:澤中有火,革,君子以治 曆明時。

# 升困井革-珍珠奶茶篇

### ◆珍珠奶茶

- ▶ 1986年台南市翰林茶坊(或1987年台中市春水堂)調配 出第一杯珍珠奶茶,售價40 NTD/杯,是為升之時
- 飲料店如雨後春筍般林立,1992年時,台南市青年路, 售價10 NTD/杯,買五送一,是為困之時
- 許多小飲料店倒閉,連鎖飲料店外移至海外開店,是為井之時,此外價格亦隨之回穩,售價約為40-50 NTD/杯

◆飲料店品牌化,連鎖飲料店林立,飲料配方規格化,◆ 是為革之時





# 升困井革-連鎖超商篇-升困

- ◆1980年代前後,味全與統一兩大食品龍頭(升境)投入零售產業
  - 早期統一採小區域經銷商制度(經銷商易有自己偏好),後來再 多軌導入統一銷售網,不易貫徹(虧損之困境)
  - 味全則直銷通路,產品易普及於銷售體系,此際味全占優勢
- ◆ 成立統一超級商業(股)公司,釋出半數股權與經銷商或其親友
  - 掌控銷售管道,並引入「 7-ELEVEN便利商店」之模式,強 調一致化
  - 陸續加售麵包、思樂冰、茶葉蛋等產品
- ◆ 1982年「7-ELEVEN」虧損嚴重
  - 多數經銷商不願繼續,國內諸多財團欲併購,統一以1股換「7-ELEVEN」2股收回經營權,並延長營業時間至24小時

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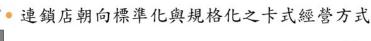
# 升困井革-連鎖超商篇-井革

#### ◆加盟與經營方式之差異

- 味全採自願加盟,僅需參加教育訓練並向味全商供部進 貨,目的在取得零售端點,門檻低,故門市擴張迅速
- 1984年進行改革,從75間門市裁撤剩40間,並對店長再訓練,強調開店品質,暫不採自願加盟,並集訓準店長重新開張,至1985年重新選地點,行銷策略亦隨之改變

#### ◆轉捩<sup>音列</sup>點

▶ 1985年12月,味全加盟店286家, 7-ELEVEN直營88家, 統一考慮將 7-ELEVEN換手,當年度首次出現盈餘(虧 損7年,累積虧損逾10億)

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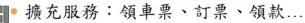
# 升困井革-連鎖超商篇-升困

### ◆井道大成

- 推動特許與自願加盟並行之體制,並遇愛國獎券停售事件 (1988),許多三角窗地空出,趁機擴張,各自為政之味全 加盟體系則較鬆散,迅速瓦解
- 超商霸主局勢底定,1995、1999,2002、2005年分別開第1 千至4千家門市

# ◆革卦推動-方便

- 代收費用:1998起與中華電信代收電話費,並擴充至瓦斯費、停車費、水費、電費、保險費、學費、罰單...等
- · 多元繳費工具:禮券、商品卡、i-cash、悠遊卡、一卡通 及行動支付







# 損卦第四十一

# 損壨 兌(澤)下豐 艮(山)上■ 綜卦益■ 錯卦成員 交卦成員

	初至四爻	二至五爻	三至上爻	初至五爻	二至上爻
卦中卦	雷澤歸妹壨	地雷復■	山地剝■	地澤臨■	山雷頤■

### 卦辭、彖辭與象辭

- ◎損<sup>1</sup>,有孚,元吉,无咎可貞,利有攸往。曷之用?二簋可用享<sup>2</sup>。
- ◎彖曰:損,損下益上,其道上行,損而有孚,元吉。无咎,可貞,利有攸往,曷之用?二簋可用享。二簋應有時,損剛益柔有時,損益盈虚,與時偕行<sup>3</sup>。
- ◎象曰:山下有澤,損,君子以懲忿窒欲⁴。

#### 淺註

- 1.損:《周易集註》:「損者,減損也。其卦損下剛卦,益上柔卦,此損之 義也。又澤深山高,損其深以增其高,此損之象也。《序卦》:『解者緩 也,緩必有所失,故受之以損,所以次解。』」
- 2.損,有孚,元吉,无咎可貞,利有攸往。曷之用?二簋可用享:《周易集註》:「有孚者,言損不可聲音笑貌為之,必當至誠也。凡曰損,本拂人情之事,或過不及,或不當其時,皆非合正理,而有孚也。非有孚則不吉,有咎。非可貞之道,不能攸往矣。惟有孚,則元吉也,无咎也,可貞也,利有攸往也,有是四善矣。曷之用者,言何以用損也,若問辭也。二簋至薄,亦可享于鬼神,若答辭也。享鬼神,當豐不當損,曰可用享,言當損時,至薄亦無害也。」
  - 【按】:損益常見於世間法,如公司先要投資方能獲利,修行人先要先修布施供養,後方能得福報,卦辭即現元吉,僅有損與鼎≣,故終身能以誠信之道行損己<sup>內卦</sup>利人<sup>外卦</sup>者,元吉。

而損之核心在有孚,去除枝末文飾部分,僅保留根本部分。以祭祀喻之,若誠敬祭祀時,即使僅二簋<sup>古禮天子爲八簋</sup>亦可享祀天地鬼神,談到祭祀、祖先時,即隱喻以人道之理不易說清,損益隱藏因果之理。

3.損,損下益上,其道上行,損而有孚,元吉。无咎,可貞,利有攸往,曷之用?二簋可用享。二簋應有時,損剛益柔有時,損益盈虚,與時偕行:《問易集註》:「以卦綜釋卦名卦辭。本卦綜益卦,二卦同體,文王綜為一卦,故《雜卦》曰:『損益,盛衰之始也。』益卦柔卦居上,剛卦居下,損下益上者,損益下卦之震,上行居損卦之上,而為艮也,故其道上行。如言柔進而上行也。若以人事論,乃剝民奉上,民既貧矣,君不能以獨富,是上下俱損矣,故名損。時者理之當然,勢之不得不然者也。

言文王之所謂二簋可用享者,非常道也,以其時當于損,所以二簋也。 本卦損下卦之剛,益上卦之柔,亦非常道也。以時當損下益上,所以損剛 益柔也。蓋天下之理,不過損益盈虚而已。物之盈者,盈而不已,其勢必 至于消,消則損矣。物之虚者,虚而不已,其勢必至于息。息則益矣,是 以時當盈而損也,不能逆時而使之益,時當虚而益也,不能逆時而使之損。 此皆物理之常,亦因時而有損益耳。文王之二簋可用享者,亦時而已。不 然致孝鬼神,當豐豈可損乎。」

【按】:損益位於下卦中之第十一與十二卦,與泰否同,故另亦有從泰卦點 生成損點之解釋,其下動能充沛,故九三升至上六是爲損下益上,而否卦 點資源群聚在上,故下施於民,九四損上益下至初六。

然損下益上須建立於孚信之上,《論語·子張第十九》:「子夏曰:『君子信而後勞其民,未信則以爲厲己也。』」且不違農時,避免掏空民力之基礎,一國之衰多起於大興土木,徵召農民服勞役,後荒廢農事卻又要繳稅,此爲民變之起。而損剛亦柔亦須因應時節因緣而做調整,有時不可節儉則應盡八篡。

《周易禪解》:「下濟爲益,上行爲損,此聖賢觀于天下萬世不易之 道而立此名也,上必有孚,乃可損下而元吉无咎,下必可貞,乃利有攸往 以益上,雖二簋亦可用享,蓋不過各論其時,但貴與時偕行而已。」

- 4.山下有澤,君子以懲忿窒欲:《周易集註》:「懲者戒也,窒者塞也。忿多生于怒,心剛惡也,突兀而出,其高如山,況多忿如少男乎,故當戒。欲多生于喜,心柔惡也,浸淫而流,其深如水,況多欲如少女乎,故當塞。忿不懲必遷怒,欲不窒必貳過,君子修身,所當損者,莫切于此。」
- 【按】:《中庸》:「喜怒哀樂之未發,謂之中;發而皆中節,謂之和。」 內心起欲望情緒(兌量)即爲發,此時應用克制中節(艮☶)之功夫達和,內心

慾望起(內卦爲兌畫)常有凶災,是以《周易》中內卦兌者,六三因表慾望之盛,故常爲凶。如履量六三(履虎尾,咥人,凶)、兌量六三(來兌,凶)、睽六三(其人天且劓)、歸妹量(表衝動,卦辭征凶,无攸利)、中孚量六三(或鼓或罷,或泣或歌)、節量六三(不節若,則嗟若)與臨豐六三(甘臨,无攸利)。

《周易禪解》:「君子以爲吾心之當損者莫若忿欲,故懲忿則如摧山, 窒欲則如填壑,俾復于平地而後已也。」

## 爻辭與小象辭

- ◎初九,已事端<sup>音船</sup>往,无咎,酌損之¹。象曰:已事遄往,尚合志也²。
- ◎九二,利貞,征凶。弗損,益之<sup>3</sup>。象曰:九二利貞,中以為志也<sup>4</sup>。
- ◎六三,三人行,則損一人,一人行,則得其友<sup>5</sup>。象曰:一人行,三則疑也6。

#### 淺註

- 1.已事遄往,无咎,酌損之:《周易集註》:「本卦損剛益柔,損下益上, 乃我之事也...。遄者速也,酌,即損剛益柔有時,時字之意。本卦,初剛 四柔,當損初以益四,故有已事遄往之象。占者得此固無咎矣,然損剛益 柔有時不可以驟損,必斟酌而後損也,故許其无咎,而又戒之以此。」
- 2.已事遄往,尚合志也:《周易集註》:「尚與上通,指四也。陰陽正應, 故合志。四之志,欲損其疾,而初遄往,合其志也。」
- 【按】: 此即損之際當斟酌己力而損,下三陽已有一陽損之,故不可強行爲之,而損後則應速止,如韓館長當年拒絕大筆捐款之事。就世間經營管理角度,初九爲基層員工,六四爲高階主管,基層員工損己之力爲主管做事係爲常態,然須注意酌損,且損後則應速止,不應無限制地剝削。

《周易禪解》:「初與四爲正應,宜損我以益四者也,四方陰柔有疾,故宜已我之事,而速往益之,則得无咎,然以剛益柔,但使斟酌得中可耳,勿令過也,以剛正而應柔正,故往則合志。」

3.利貞,征凶。弗損,益之:《周易集註》:「貞者,即九二之剛中也。中 則正矣,利者,安中德以自守,未有不利者也。征者,不守其剛中之德, 而有所往也。...弗損者,弗損其剛中之德,即貞也。益者即利也,五雖柔 而居剛,非不足;二雖剛而居柔,非有餘,所以損剛不能益柔也。」

- 4.九二利貞,中以為志也:《周易集註》:「德以中為美,志定則守斯定矣。 二中以為志,所以弗損,益之。」
- 【按】:本爻處於原本泰九三已上升至上位,初九酌損之,故處於不可再損 之情況,若再損則有掏空基層之厲境,

《周易禪解》:「九二剛中而不過剛,六五柔中而不過柔,各守其貞可矣,又何須更往益之,以成過猶不及之凶哉!弗損而益,其益乃大,故五有或益以十朋之龜者。」

5.三人行,則損一人,一人行,則得其友:《誠齋易傳》:「此六三損下益上之事,聖人慰存六三以損中之益之辭也。天下之理,消與長聚門,損與益同根,六三本乾三之陽也,與初九、九二,三陽同行者也。而六三獨損而為陰,所謂三人行則損一人也。...兌三爻而六三一陰,則所謂一人行矣。一人行,必得其友而不孤,故上九應之,是得其友也。

六三在下,能損已以益上九,上九在上,亦降心以交六三,君臣相得, 咸有一德,而莫或二之者,此舜得堯之事也。孝於父母,不得於父母,弟 於兄弟,不得於兄弟,非三人行則損一人乎?然无鄰於歷山,而堯為之鄰, 无侶於河濱,而堯為之侶,非一人行則得其友乎?三人同行,其眾可喜也, 而見疑於二人;一人獨行,其孤可弔也,而得友於一人,豈惟損益无定形 哉?」

- 6.一人行,三則疑也:一人行其損道則可得友,三朋則無法得其友。
- 【按】:下乾卦三陽爻,損其中一陽爻以益上卦之坤,損下益上之陽爻將得其友,下兩陽爻亦得友<sup>陰陽爲之友</sup>。本爻不中不正,象徵以不正之心行損道,若一群人行損道,需有一人犧牲小我否則損道難成,而真損者可因此得其友;抑或以散心多念行損道,若不匯聚一念真心則不能行損道,但若真行損道者則更有所得。

《繫辭傳》:「天地絪縕<sup>音因運</sup>,萬物化醇;男女構精,萬物化生。易曰:『三人行,則損一人,一人行,則得其友。』言致一也。」《周義正義·孔穎達疏》:「絪縕,相附著之義,言天地無心,自然得一,唯二氣絪縕,共相和會,萬物感之,變化而精醇也。天地若有心爲二,則不能使萬物化醇也。」

本交猶如<sup>上</sup>淨<sup>下</sup>空老法師,初於國內弘法時,遭受諸多障礙,故遠渡美國、新加坡、澳洲等地弘法,後法緣大開、受眾景仰,真得其友,由此觀之,此損亦非真損。亦如五祖弘忍大師將衣缽傳給惠能大師,因眾人忌妒障礙,便交代他往南行,後成就南惠能北神秀之局面。

就企業管理面角度觀之,本爻象徵放棄原有優勢,勇於開拓新局面,避免墨守成規,美國有「兩百多歲的小杜」之稱的杜邦公司,其策略思維超前且獨到,賣出與策略相悖但高利潤之石油業務以及人造彈力纖維萊卡業務,勇於投資生物科技。此係因杜邦初期處於戰亂頻繁,且礦產與建設工業需求量大,故火藥產品爲重;戰後經濟起飛,民生化學品爲重;生命科技時代開始後,身體健康、生活品質備受關注,生命與環保科技爲重。

《周易禪解》:「六三與下二爻,皆損下以益上者也,初二仍陽,三 獨變而爲陰,三人行損一人矣,今以一陰上行而益上九,在我固爲國爾亡 家,而上九陽剛,反能以弗損之益益我,不亦得其友乎,所以凡事宜專一 也。」

- ◎六四,損其疾,使遄有喜,无咎¹。象曰:損其疾,亦可喜也²。
- ◎六五,或益之十朋之龜,弗克違,元吉<sup>3</sup>。象曰:六五元吉,自上祐也<sup>4</sup>。
- ◎上九,弗損益之,无咎,貞吉,利有攸往,得臣无家<sup>5</sup>。象曰:弗損益之, 大得志也<sup>6</sup>。

#### 淺註

- 1.損其疾,使過有喜,无咎:《周易集註》:「過,即初遄往之遄。初與四陰陽相合,當損下之時,初即以為己之事,而遄往矣。使其初果得遄往,則有喜矣,所以加一使字。兌悅在下,喜之象也。六四陰柔得正,與初九為正應,賴其陽剛益己,而損其疾,故有損其疾之象,使初能遄往,則四得損其疾,而有喜矣,无咎之道也,故其象占如此。」
- 2.損其疾,亦可喜也:《周易集註》:「賴初損疾,亦可喜矣,而況初之遄 往哉。」
  - 【按】: 六四陰虛故以有疾比喻之,接受初九之藥以療其疾,疾癒則藥應速止,並佳美其藥使其有喜。就管理角度觀之,基層員工付出勞力以療高層之疾,成就己喜,亦應使其有喜則无咎。

《周易禪解》:「陰柔不中,疾也,初九已遄來益我,我但資初九以 自損其疾,則初有喜而我无咎矣,遄指初九。」

- 3.或益之十朋之龜,弗克違,元吉:《周易集註》:「十朋之龜,大寶也。… 或者,不期而至,不知所從來也。弗克違者,雖欲違之,而不可得也。六 五當損之時,柔順虛中以應九二,蓋有下賢之實心,受天下之益者也,故 有此象。占者得此,元吉可知。然必有是德,方有是應也。」
  - 【按】:十朋之龜說法不一,若將龜視為物質來看,《漢書·食貨志》:「元龜岠冉<sup>至背兩緣</sup>長尺二寸,直二千一百六十,爲大貝十朋。...是爲龜寶四品。 大貝四寸八分以上,二枚爲一朋,直二百一十六。...是爲貝貨五品。」
- 4.六五元吉,自上祐也:《周易正義》:「六五居尊以柔而在乎損,而能自抑損者也。居尊而能自抑損,則天下莫不歸而益之,故曰『或益之』也。或者,言有也,言其不自益之,有人來益之也。朋者,黨也。龜者,決疑之物也。陰不先唱,柔不自任,尊以自居,損以守之,則人用其力,事竭其功,智者慮能,明者慮策,而不能違也。朋至不違,則群才之用盡矣,故曰『十朋之龜,弗克違』也。群才畢用,自尊委人,天人並助,故曰『元吉』。」
- 【按】:以龜爲比喻係因本卦有「大離」卦象,《爾雅·釋魚》:「十龜:一神龜,二靈龜,三攝龜,四寶龜,五文龜,六筮龜,七山龜,八澤龜,九水龜,十火龜。」自上祐即因上九而有承陽護祐之吉,至此損道大成,福報現前,亦可視爲各種人才萃聚而鼎盛。

此時六五賢君能虛下用賢,則有諸多賢能之士相聚而益之,如劉邦之 有張良、蕭何與韓信漢初三傑,劉玄德之有關羽、張飛、趙雲,文先有徐 庶,後有諸葛孔明、龐統,或如江東孫氏人才濟濟等,皆爲類似之情況。

《周易禪解》:「柔中虛己以應九二,九二守貞,弗以有形之物益之,故能使天下歸心,罔不來益以重寶也,蓋人君能虛心用賢,則合于上天,而自上祐之矣。」

5.弗損益之,无咎,貞吉,利有攸往,得臣无家:《周易集註》:「居損之時,若用剛以損下,非為上之道矣,安得无咎,安得正而吉,又安能行之而得人心也?今不損下而自益,是即益其下也。九二弗損,益之,益其上。上九弗損,益之,益其下,所以大得志如此。得臣者,陽為君,陰為臣,

三為正應,得臣之象也。...若以理論,乃國爾忘家,無自私家之心也。若 用剛以損下,是自私而有家矣。上九居損之終,則必變之以不損。居艮之 極,則必止之以不損。當損下益上之時,而能弗損以益下,所以无咎也, 正而吉也,利有攸往也,得臣无家也。」

- 6.弗損益之,大得志也:《周易正義》:「『得臣无家』者,居上乘柔,處損之極尊。夫剛德為物所歸,故曰『得臣』。得臣則以天下為一,故曰『无家』。无家者,光宅天下,无適一家也。《象》曰:『大得志』者,剛德不損,為物所歸,故大得志也。」
  - 【按】:本爻自下損至上,爲天下所依歸,故得下三陰之臣與土,同時由於離開下三陽之家,故曰得臣無家,因下有三陰承故大得志。上久居損頂,見似天下人應損而益之,然本身爲剛實居頂,功成名就,福報已圓滿,不需他人損而益己亦能益下,猶如凡夫見人供養佛菩薩,見似佛菩薩受人供養,實則佛菩薩無所需,廣欽老法師常告誡弟子:「不要常想我爲佛門做什麼事情,要常感謝佛菩薩給我們機會修福增慧消業障。」

《周易禪解》:「上九受六三之益極矣,苟不有以報之,三雖无怨, 人必不服,安能无咎,安能貞吉,安能利有攸往,然欲益三,正不必損我 也,蓋三之爲臣,固所謂國爾亡家者,但深鑒其一人獨行之誠,則大得其 志,而三以爲得友矣,是謂弗損益之。」

## 綜觀

損卦取損下益上之象,從古政治觀之,若統治者剝民奉君,結果是上下 接損,卦辭之損包含各方面,前提是損所當損,故內心要先孚誠,依正道辦 事,且要符合客觀之時,時當損則損、不當損則不損,方能元吉。

初九已事遄往而酌損之,象徵損完後速放下,而六四面對初九之損需自 損其疾,改正缺失;初九已損,若九二非有餘,再損則太過,且六五以有十 朋之龜益之,非定要九二錦上添花不可,故九二宜剛中自守;六三類似凡夫 之人行損道布施,多數人行,但真正能損者僅有少數人<sup>一人</sup>,但必得其志同道 合之朋;上九猶如不需人損即可益人之佛菩薩,德眾人之景仰。

# 益卦第四十二

## 益■ 震(雷)下■ 巽(風)上〓 綜卦損■ 錯卦恒員 交卦恒員

	初至四爻	二至五爻	三至上爻	初至五爻	二至上爻
卦中卦	地雷復壨	山地剝▓	風山漸囂	山雷頤■	風地觀■

### 卦辭、彖辭與象辭

◎益<sup>1</sup>,利有攸往,利涉大川<sup>2</sup>。

◎彖曰:益,損上益下,民說无疆,自上下下,其道大光<sup>3</sup>。利有攸往,中正有慶;利涉大川,木道乃行<sup>4</sup>。益動而巽,日進无疆,天施地生,其益无方,凡益之道,與時偕行<sup>5</sup>。

◎象曰:風雷,益,君子以見善則遷,有過則改<sup>6</sup>。

#### 淺註

- 1.益:《周易集註》:「益與損相綜,益之震上而為艮,則損下以益上,所以名損;損之艮下而為震,則損上以益下,所以名益。《序卦》:損而不已必益,故受之以益,所以次損。」
- 2.益,利有攸往,利涉大川:《周易集註》:「利有攸往者,凡事無不利也。 利涉大川者,言不惟利所往,可以處常,亦可以濟變。」
- 3.益,損上益下,民說无疆,自上下下,其道大光:《周易集註》:「以卦 綜釋卦名,以卦體卦象卦德釋卦辭,而贊之。損,損上卦之艮;益,益下 卦而為震也。民說无疆,就損益所及之澤而言也,益在民也。其道大光, 就損益所行之事而言也,益在君也。人君居九重之上,而能膏澤及于閭閻 之民,則其道與乾坤同其廣大,與日月同其光明。何大光如之?卦本損上, 然能損上以益下,則並上亦益矣。民益君,益所以名益。」
- 4.利有攸往,中正有慶;利涉大川,木道乃行:《周易集註》:「九五以中 正位乎上,而六二以中正應之,是聖主得賢臣而慶,澤自流于天下矣,所 以利有攸往也。木道乃行者,亦如中孚之舟虚,乃風中之木,故木道乃行。」

5.益動而巽,日進无疆,天施地生,其益无方,凡益之道,與時偕行:《周易集註》:「動而巽者,動則有奮發之勇而不柔弱,巽則有順入之漸而不鹵莽,所以德崇業廣。日進無疆,此以卦德言也。...天以一陽施于下,則天道下濟而資其始也,以一陰升于上,則地道上行而資其生,所以品物咸亨(似於坤卦象辭)。而其益無方,此以卦題言也。

時者理之當其可也,言凡益之道,非理之本無而勉強增益之也,乃理 之當其可而後增益也,如曰日進無疆者,以人事當然之理而益也。曰其益 无方者,以造化自然之理而益也,理之所在,當益而益,是以自我益之。 改過遷善,不嫌其多,自人益之,十朋之龜愈見其吉矣。」

- 【按】:《周易禪解》:「中正,指九五六二言之,震<sup>陽木</sup>異<sup>陰木</sup>皆屬木<sup>生機無限</sup>,故其道可涉川...。佛法釋者,損佛界之上,以益九界之下,損己利人,故民說无疆,本高迹下,故自上下下,而其道大光,天行,聖行,名爲中正, 梵行起于嬰病二行,名爲木道乃行,放光現瑞以動之,四辯說法以巽之,開圓解以顯性德名爲天施,立圓行以成修德名爲地生,種而熟熟而脫,番番四悉,名爲與時偕行。」
- 6.風雷,益,君子以見善則遷,有過則改:《周易集註》:「風雷之勢,交相助益,益之道也。善者天理也,吾性之本有也。過者人欲也,吾性之本無也。理欲相為乘除,去得一分人欲,則存得一分天理。人有善而遷從,則過益寡;已有過而速改,則善益增,即風雷之交相助,益矣。」
- 【按】:風雷相輔相成無間,故雷風恒、風雷益象辭以一體述之。就修德角度觀之,遷善要如風之速,改過要如雷之勇。《周易禪解》:「陸庸成曰:『風之入也最微,故片善不遺,纖過必剔,雷之發也最迅,故遷无留念,改无停機。』」

## 爻辭與小象辭

- ◎初九,利用為大作,元吉,无咎¹。象曰:元吉,无咎,下不厚事也²。
- ◎六二,或益之十朋之龜,弗克違,永貞吉。王用享于帝,吉³。象曰:或益之,自外來也⁴。
- ◎六三,益之用凶事,无咎。有孚中行,告公用圭<sup>5</sup>。象曰:益用凶事,固有之也<sup>6</sup>。

#### 淺註

- 1.利用為大作,元吉,无咎:《周易集註》:「大作者,厚事也,如遷國大事之類是也,故曰益以興利。陽大陰小,此爻陽,故以大言之。元吉,以功言,非諸爻以效言也。初剛在下,為動之主,當益之時,受上之益者也。六四近君,與初為正應,而為六四所信任,以其有剛明之才,故占者利用為大作。然位卑任重,則有所不堪者,必其所作之事周悉萬全,為經久之良圖,至于元善,方可无咎。茍輕用敗事,必負六四之信任矣。」
- 2.元吉,无咎,下不厚事也:《周易集註》:「下者,下位也。厚事者,大 作也。初位卑,本不可以任厚事,豈能无咎,故必大善而後无咎也」
- 【按】:初即元吉僅本爻與復初九,《繫辭下傳》:「包犧氏沒,神農氏作,斷<sup>音啄,砍伐</sup>木爲耜<sup>音四,鐵鍬下端</sup>,揉木爲耒<sup>音か~,木把</sup>,耒耨之利,以教天下,蓋取諸益。」本爻指從下確實利益基層,周朝始祖后稷<sup>姓姬,名棄</sup>,於堯舜時爲農官,教導百姓種植稷麥等穀物,其後姬姓因此大福報而發跡,建立國祚八百年之周朝,而古之事主要爲徭役與稅賦,聖君所爲均爲盡量減輕人民負擔,故下不厚事。就企業管理角度觀之,真正之益係使基層能真正大作,進而發揮創造力,且不厚事,意即不過度剝削員工之力。

《周易禪解》:「居益之初,受上益最厚者也,以下位受此厚益,可安然无所事乎,然剛正而爲震主,必能大作以致元吉,則无咎矣,蘇眉山曰:『益之初九,損之上九,皆正受益者也,彼自損而專益我,將以厚責我也,我必有以塞之,故損上九利有攸往,益初九利用大作,然上之有爲也其勢易,有功則其利倍,有罪則其責薄,下之有爲也其勢難,有功則利歸于上,有罪則先受其責,故元吉而後无咎,以所居者非厚<sup>重大</sup>事之地也。』」

3.或益之十朋之龜,弗克違,永貞吉。王用享于帝,吉:《周易集註》:「損之六五即益之六二,以其相綜,特倒轉耳,故其象同。損受下之益,此則受上之益。十朋之龜者,寵錫優渥之象也。永貞吉者,必長永貞,固守其虚中之德,而後可以常保其優渥之寵錫也。王用亨于帝者,言永貞虚中之心,必如人君之對越在天,小心翼翼也,此一句又永貞之象,乃占中之象也。…六二當益之時,虚中處下,蓋精白一心一事君,本無求益之心而自得君之寵益者也,故有或益十朋之龜弗克違之象。然爻位皆陰,又戒以永貞,必事君如事天,而後可以受此益也。」

- 4.或益之,自外來也:《周易集註》:「言不知所從來也,與上九自外來同。 二則吉來,上則凶來。」
  - 【按】:本爻同損之六五,有受十朋之龜與王用享于帝之二吉,六二不能稱 王,但相應於九五,亦即受上天之眷顧然又不執著於福報,在初九基層大 作後,本爻即似富而好禮,更進一步提升德行,並將此爵德歸功於天。就 企業經營角度,本業發展健全,且適當照顧基層員工,則多角化之附加產 業將不定從何<sup>自外來</sup>隨之賺錢<sup>或益之十朋之龜</sup>,蓬勃發展,勢不可擋<sup>弗克違</sup>,此際則 應永久正固則吉<sup>永貞吉</sup>,並將利潤回饋社會<sup>王用享于帝</sup>,則成就中孚■。

《周易禪解》:「陰柔中正,以受九五陽剛中正之益,惠我以心,而 不惠我以物,故能使天下歸心,罔不來益我以重寶也,爲臣則永貞吉,不 可因天祐人助而異其心,爲王則用享于帝吉,自新新民而其命維新。」

5.益之用凶事,无咎。有孚中行,告公用圭:《周易集註》:「凶者,險阻盤錯也...。三之爻位本凶,說文云:『凶象地穿交陷其中。』...无咎者,凶事乃上之所益,三不得與焉,所以无咎也。有孚者,誠信也。中行者,中道可行之事也。

...有孚以下,乃聖人教占者開凶事之路也。六三陰柔不中不正,又居益下之極,當益下之時,故有受上之益而用行凶事之象,...若以陰柔不堪此凶事,必當有孚誠信,以中道可行之事告于公,如用圭通誠信焉,庶乎凶事或可免也。」

- 6.益用凶事,固有之也:《周易集註》:「固有之者,本有之也。言三之爻 位多凶,則凶事乃三之本有也。」《周易闡真》:「六三,不中不正,咎 過極多,不可益以吉事,須用凶事磨礪,自能戒懼修省,有孚於中行也。 有孚則心誠,中行則行謹,心誠行謹,公而无私,事无不可告於人者,如 用圭通信,損中有益,凶事亦可化爲吉事,始而有咎者,終可无咎。此用 柔而勉強益者也。」
- 【按】:本爻可以由在凶事中益民解釋之,如災荒之際,六三中行,行中道以用代表上命之圭開倉賑災;亦有由外之凶事以砥礪自己 六三為內對表已,治似 孟子曰:「天將降大任於斯人也,必先苦其心志,勞其筋骨,餓其體膚, 空乏其身,行拂亂其所爲,所以動心忍性,增益其所不能。」凡夫之人修 行必須有逆境,在逆境當中行中道方可成就,古時法師亦有將弟子趕出講

堂,而後傳法之事,故以上天益人無常道。

《周易禪解》:「不中不正,居下之上,而受上九之擊,其擊我也, 正所以益我也,知凶事之真能益我,則无咎矣,位雖不中,而有孚則爲中 行,可以告公用圭,公指上九,圭以通信,信通則圭仍還公,不取公之物 益我,但取公之擊以益我耳,恒人每以凶事爲非益,故聖人特明凶事之益 固有之,能信凶之爲益,則不凶矣。」

- ◎六四,中行,告公從,利用為依遷國<sup>1</sup>。象曰:告公從,以益志也<sup>2</sup>。
- ◎九五,有孚惠心,勿問元吉。有孚惠我德³。象曰:有孚惠心,勿問之矣;惠我德,大得志也⁴。
- ◎上九,莫益之,或擊之,立心勿恆,凶<sup>5</sup>。象曰:莫益之,偏辭也;或擊之, 自外來也<sup>6</sup>。

#### 淺註

- 1.中行,告公從,利用為依遷國:《周易集註》:「依者,依其形勝也,依 形勝即所以依民也,如漢高祖之徙長安,以其地阻,三面可守,獨以一面 東制諸侯,依其險而遷者也。國有所依,則不費其兵,不費其財,而民有 所依矣。宋太祖亦欲徙長安<sup>原都於汴京,河南開封</sup>,因晉王固諫,乃嘆曰:『不出 百年,天下民力殫矣,以四面受敵,無所依也。』…。故利用為依遷國, 蓋遷國安民,乃益下中行之大事,則非凶事矣。」
- 2.告公從,以益志也《周易集註》:「八卦正位,巽在四,四以益下為志, 故告公從。
  - 【按】: 六四為本有否之九四陽爻益下坤卦<sup>國土</sup>所生,有遷國之象,而陰爻處輔助九五之位,故告九五上公以從之,並循循善誘以遷國作爲利下手段,如盤庚遷都,《尚書·盤庚》: 「盤庚五遷,將治亳殷,民咨胥怨。作《盤庚》三篇。」《尚書正義曰》: 「此三篇皆以民不樂遷,開解民意,告以不遷之害,遷都之善也。」遷都後「行湯之政,然後百姓由寧,殷道復興」。

就管理角度觀之,此爻似企業須進行遷都般之大改革,如營運方向之轉變,此時必須有初九之民意基礎爲依,並告公九五執行之,不可妄動。 三四若執行益事皆有告公之辭,亦即讓公於上之意。

《孔子家語·致思第八》:「子路爲蒲宰,爲水備,與其民修溝瀆;以 民之勞煩苦也,人與之一簞食,一壺漿。孔子聞之,使子貢止之,子路忿 不悅,往見孔子曰:『由也以暴雨將至,恐有水災,故與民修溝洫以備之。 而民多匱餓者,是以簞食壺漿而與之。夫子使賜止之,是夫子止由之行仁 也。夫子以仁教而禁其行,由不受也。』孔子曰:『汝以民爲餓也,何不 白於君,發倉廩以賑之,而私以爾食饋之,是汝明君之無惠,而見己之德 美矣。汝速已則可,不則,汝之見罪必矣。』」

《周易禪解》:「六四與上二爻,皆損上以益下者也,五上仍陽,四獨變而爲陰,是直以身殉民,豈非遷國之象,豈非中行之道乎,初爻既受我益,剛而得正,有大公之心,方將利用大作以報我,我即以之爲依可矣,由其志在益民,故民皆以公心從之。」

3.有孚惠心,勿問元吉。有孚惠我德:《周易集註》:「惠者,即益下之惠也。心者,益下之心也。德者,益下之政也。二、三皆受上之益者也,則益之權在四矣。三比四,有孚于四,以中行告四,四從之。五比四,有孚于四,四不必告五,五亦不必問四矣。下于上曰告,上于下曰問。蓋正位在四,知其必能惠下也,所以勿問也,故小象曰:勿問之矣。...我者五,自謂也。元吉,即有孚惠德也。言四之惠者,皆五之德也。

九五陽德中正,為益下之主,當益之時,以益下之惠心,有孚于四, 不必問而知其元吉矣,何也?蓋五孚于四五之心,知四必能惠我之德也, 故有勿問之象,而占者元吉。」

- 4.惠我德,大得志也:《周易集註》:「四曰以益者也,五曰大得志也,見 四以益下為志,而此則大得益下之志也。」
- 【按】:就世法觀之,九五下有一坤卦,坤即土即眾,故有君王駕馭天下之 大得志,底下又有一陽爻支撐,而中爻有一大離卦,離表龜可占卜,故曰 勿問,亦即誠心誠意利益天下者,此心即爲天心,故不須再問均爲元吉。

《周易禪解》:「陽剛中正,應于六二,真實以益下爲心者也,惠之 以心,則惠而不費,天下咸被其澤,其元吉何必問哉,故能感六二永貞之 吉,大得其志,而還報我以好德也。」

5.莫益之,或擊之,立心勿恆,凶:《周易集註》:「莫益者,莫能益也。此爻與恒卦九三同,亦不恒其德者也。...益卦不比損卦,損剛益柔有時,非恒常之道也,若益而不已,則日進無疆,其益無方,所以立心當恒,若不恒,不能益而不已,則凶矣。上九以陽剛居益之極,極則變而不益矣,

故有莫益或擊之象,所以然者,以其立心不恒也,若益民之心,恒久不變,則民說無疆矣,安有擊之之凶哉,惟其立心不恒,所以占者凶。」

- 6.莫益之,偏辭也;或擊之,自外來也:偏,徧之假借;《周易集註》:「自 外來,與六二同,但分吉凶耳。」
  - 【按】:《繋辭傳》:「子曰:『君子安其身而後動,易其心<sup>心情平靜</sup>而後語, 定其交而後求,君子修此三者,故全也。危以動,則民不與也。懼以語, 則民不應也。無交求,則民不與也。莫之與,則傷之者至矣。《易》曰: 莫益之,或擊之,立心勿恆,凶。』」

本爻居益頂,本應持續行益道,然人容易忘卻初心,亦即居上位而忘下位之辛勞,無法體恤基層員工之苦,導致不能恆其德,故爻辭提醒之,若勿恆則凶;反之,若能恆則能免難,端在己心之抉擇。此外,益下之事若非出自真誠心,而基於自私自利之基礎,則雖行善事亦不足爲善,如田恆子大斗出、小斗進之收買人心之事。

《周易禪解》:「上九本宜損已以益六三者也,因六三不中不正,故不與其益而反擊之,三固得其凶事鉗錘之益,然在上九,豈可恒以此立心哉,以此立心,則舉凡在下者,皆亦莫益于我,而或擊于我矣,故誠以立心勿恒,恒則必凶,上九不中不正,不仁而在高位元,但思益我,不料擊我,思益而不得益,故曰偏辭,不料擊而得擊,故曰自外來也。」

### 綜觀:

益卦取損上益下爲義,卦辭擴大爲只要對眾生興利之事便應爲之,初九 爲卦主,強調興利天下應以基層爲優先,並避免剝削民力;六四有初九作爲 基礎則可行遷都般之大事以利益天下;六二提升後,利益外來之,應長久正 固守之,並歸功於天,回饋社會則吉;九五則爲利益眾生之主,陽剛中正居 尊位,又有六二相應,以至誠心利益眾生,此爲勿問之元吉;六三不中不正, 上則以凶事來益之;上九亦爲不中不正,容易益之無恆,進而導致有外來之 擊而凶。

# 中孚卦第六十一

## 中孚≣ 兌(澤)下〓巽(風)上〓 綜卦中孚≣ 錯卦小過買 交卦大過員

	初至四爻	二至五爻	三至上爻	初至五爻	二至上爻
卦中卦	雷澤歸妹壨	山雷頤■	風山漸≣	山澤損壨	風雷益Ⅲ

### 卦辭、彖辭與象辭

◎中孚<sup>1</sup>,豚魚吉,利涉大川,利貞<sup>2</sup>。

◎彖曰:中孚,柔在內而剛得中,說而異,孚,乃化邦也。豚魚吉,信及豚

魚也;利涉大川,乘木舟虚也;中孚以利貞,乃應乎天也<sup>3</sup>。

◎象曰:澤上有風,中孚,君子以議獄緩死<sup>4</sup>。

#### 淺註

1.中孚:《周易集註》:「孚,信也。為卦二陰在內,四陽在外,而二五之陽皆得其中。以一卦六爻言之,為中虛;以二體之二五言之,為中實,皆孚之象也,又下說以應上,上巽以順下,亦有孚義。《序卦》:『節而信之,故受之以中孚,所以次節。』」

【按】:本卦亦有古「符」之相,上下相合爲信,另中空故遇水則浮,故中 虚亦爲孚信之必要條件。

- 2.中孚,豚魚吉,利涉大川,利貞:《周易集註》:「豚魚,生于大澤之中, 將生風則先出拜,乃信之自然無所勉強者也。《唐詩》云『河豚吹浪夜還 風』是也。信如豚魚則吉矣,本卦上風下澤,豚魚生于澤,知風,故象之。 鶴知秋,雞知旦,二物皆信,故卦爻皆象之。利貞者,利于正也。若盜賊 相約,男女相私,豈不彼此有孚,然非理之正矣,故利貞。」
- 【按】:如詩述隋滅陳之事,《金陵懷古·許渾》:「玉樹歌殘王氣終,景陽 兵合戍<sup>音樹</sup>樓空。松楸<sup>音秋</sup>遠近千官塚,禾黍高低六代宮。石燕拂雲晴亦雨, 江豚吹浪夜還風。英雄一去豪華盡,惟有青山似洛中。」

另解亦把豚魚視爲豬與魚,《周易集解·虞翻》:「坎爲豕。訟四降初, 折坎稱豚。初陰升四,體異爲魚。」不論何解,均以信及豚魚作爲誠意之 至的比喻,若能感動豚魚則吉。

《周易禪解》:「四時有節,故萬物信之,而各獲生成,數度德行有節,故天下信之,而成其感應,孚者,感應契合之謂,中者,感應契合之源也,由中而感,故由中而應,如豚魚之拜風,彼豈有安排布置思議測度也哉,中孚而能若豚魚拜風,則吉矣,然欲致此道,則利涉大川,而又利貞,蓋不涉川,不足以盡天下之至變,不利貞,不足以操天下之至恒,不涉川,則不能以境鍊心而致用,不利貞,則不能以理融事而立本也。」

- 3.中孚,柔在內而剛得中,說而巽,孚乃化邦也。豚魚吉,信及豚魚也。利 涉大川,乘木舟虛也。中孚以利貞,乃應乎天也:《周易集註》:「以卦 體卦德卦象釋卦名卦辭。二柔在內而中虛,二剛居中而中實,虛則內欲不 萌,實則外誘不入,此中孚之本體也。而又下說上順,上下交孚,所以孚 乃化邦也。若徙木立信,乃出于矯強矣,安能化邦。...及者至也,言信至 于豚魚,則信出自然矣。如此信,此所以吉也。乘木舟虛者,本卦外實中 虛,有舟虛之象。至誠以涉險,如乘巽木之空,以行乎兌澤之上,又豈有 沉溺之患,所以利涉大川。應乎天者,信能正,則事事皆天理,所謂誠者 天之道也。貞應乎天,所以利貞。」
- 4.澤上有風,中孚,君子以議獄緩死:《周易集註》:「火雷噬嗑,文王之意,以有火之明,雷之威,方可用獄。孔子《大象》言用獄者五,皆取雷火之意,豐取其雷火也,...解則上雷而中爻為火也,下體錯離,亦火也。

此卦則大象為火,而中爻為雷也。...兌為口舌,議之象。巽為不果,緩之象。議獄緩死者,議獄罪當死矣,乃緩其死而欲求其生也。風入水受者,中孚之象也。議獄緩死,則至誠惻怛之意溢于用刑之間矣。」

【按】: 此即過去行爲有誠信者犯罪,按法雖應判死,然觀其善行,則可商 議是否有緩死之空間,商場上之信用若過去維持良好,一時失信,則亦應 留下緩衝空間,世間修行人待人亦應如此,切莫急於判人於死。

《周易禪解》:「澤感而風應,風施而澤受,隨感隨應,隨施隨受, 此中孚之至也,君子知民之爲惡也,蓋有出于不得已者焉,如得其情,則 哀矜而勿喜,故于獄則議之,功疑惟重,罪疑惟輕也,于死則緩之,與其 殺不辜,寧失不經也,如此,則殺一人而天下服,雖死不怨殺者矣。」

## 爻辭與小象辭

- ◎初九,虞吉,有它不燕¹。象曰:初九虞吉,志未變也²。
- ◎九二,鳴鶴在陰,其子和之;我有好爵,吾與爾靡之³。象曰:其子和之, 中心願也⁴。
- ◎六三,得敵,或鼓或罷,或泣或歌<sup>5</sup>。象曰:或鼓或罷,位不當也<sup>6</sup>。

#### 淺註

- 1.虞吉,有它不燕:《周易集註》:「虞者樂也安也,燕者喜也安也,二字之義相近。有他者,其志不定而他求其所應也。本卦三四皆陰爻,六三則陰柔不正,六四則得八卦之正位者,因有此陰柔不正者隔于其中,故周公方設此有他之戒。...初九陽剛得正,而上應六四,四蓋柔順得正者也,當中孚之初,其志未變,故有與六四相信而安樂之象。...若不信于六四,而別信于他,則是不能安樂其中孚矣。」
- 2.初九虞吉,志未變也:《周易集註》:「方初,中孚之志未變。」
  - 【按】: 虞具憂慮、安樂<sup>同娛</sup>與狩獵嚮導之意,意即審慎考察或徵信,以待人 處世角度觀之,交往宜由淺入深,漸漸累積信用,切莫交淺言深,此即恒 卦中「浚恒」而致凶,商場上交易亦復如是;修行人發心之初,亦應堅守 正念,不受外面染雜所影響,則得法喜之虞吉,若間雜煩惱則不燕。

《誠齋易傳》:「邪不閑,不可與存誠;偽不去,不可與言誠。是故中孚之誠,不可不防其有他也。…如禦寇賊,如避風雨,察吾心一毫有他,則惕然而不安,則防之周矣。不忠、不信、不習,當如曾子之所省者三;勿視、勿聽、勿言、勿動,當如顏子之所克者四,其庶幾乎?不燕,不安也。」《論語》:「曾子曰:『吾日三省吾身:爲人謀而不忠乎?與朋友交而不信乎?傳不習乎?』」

《周易禪解》:「君子戒慎乎其所不覩,恐懼乎其所不聞,皆是向一念未生前下手,即本體即功夫,即功夫即本體。故能遯世不見知而不悔,而天地位焉,萬物育焉,所謂闇然而日章者也,纔起一念,則名爲他,則志變而不燕矣,小人而无忌憚,行險徼(行-亍+幸),皆從此一念構出,可不虞之于初也哉,中孚以天地萬物爲公,若專應六四,便名有他。」

3.鳴鶴在陰,其子和之;我有好爵,吾與爾靡之:《周易集註》:「大象離,

維象,...飛鳥之象也。不言雉鵠而言鶴者,鶴信故也。鶴八月霜降則鳴, 兒乃正秋,故以鶴言之。...兒為口舌,鳴之象也。...在陰者,鶴行依洲嶼, 不集林木,九居陰爻,在陰之象也。巽為長女,兒為少女,子母之象也。 好爵者懿德也,陽德居中,故曰好爵。

子與爾皆指五,因中孚感應極至,而無以加,所以不論君臣,皆呼子爾也。言懿德人之所好,故好爵雖我之所有,而彼亦繫戀之也。物之相愛者若如子母之同心,人之所慕者莫如好爵之可貴...。靡與縻同,繫戀也。 異為繩,繫之象也。九二以剛中居下,有中孚之實。而九五剛中居上,亦 以中孚之實應之,故有此象。」

- 4.其子和之,中心願也:《周易正義》:「誠信之人,願與同類相應,得誠信而應之,是中心願也。」
  - 【按】:另子可為初九或可為中爻艮之解,九二居陰鳴之,初九或艮居上應之,爻辭中以世俗亦可以朋友把酒言歡之事比喻之,亦即心意相投,故君子言行均有所感,而此爵可指有好德行與他人共享。

《繫傳》:「君子居其室,出其言,善則千里之外應之,況其邇者乎, 居其室,出其言不善,則千里之外違之,況其邇者乎,言出乎身,加乎民, 行發乎邇,見乎遠。言行君子之樞機,樞機之發,榮辱之主也。言行,君 子之所以動天地也,可不慎乎。」

儒家亦有慎獨之戒,就修行人角度觀之,起心動念、言語造作均不可不慎,心念一起莫不周遍法界,《菩薩處胎經》云:「佛問彌勒:『心有所念,幾念幾相識也?』彌勒言:『舉手彈指之頃,三十二億百千念,念念成形<sup>色聲香味,物質</sup>,形皆有識<sup>見聞覺知</sup>,識念<sup>精神、心法</sup>極微細,不可執持。』」

《大勢至念佛圓通章》:「十方如來,憐念眾生,如母憶子;若子逃逝,雖憶何爲?子若憶母,如母憶時,母子歷生,不相違遠。若眾生心,憶佛、念佛,現前當來,必定見佛,去佛不遠;不假方便,自得心開。」

《周易禪解》:「剛得中而居二陰之下,此正闇然日章者也,鶴鳴子和,感應並出于天然,豈有安排勉強,故曰中心願也,子无專指,但取同德相孚之人。」

<sup>5.</sup>得敵,或鼓或罷,或泣或歌:《周易集註》:「得敵者,得對敵也,指上 九之應也。言六三不正,上九亦不正也。陰陽皆位不當,所以曰得敵。巽

為進退,為不果,作止之象。又中爻震為鼓,鼓之象。艮為止,罷之之象。... 兌為口舌,為巫,歌之象。

六三陰柔不正,而上應九之不正,此為悅之極,彼為信之窮,皆相敵矣。是以或鼓或罷,而作止不定。或泣或歌,而哀樂無常。其象如此,占者不能孚信可知矣。」

- 6.或鼓或罷,位不當也:《周易正義》:「所以或鼓或罷,進退无恒者,止 為不當其位,妄進故也。」

就上下卦觀之,異爲哭,兌爲樂爲歌,然本爻不中不正,且上應上九 之翰音,難以割捨,而爻居艮震間,上卦巽爲不果,內外兌巽見似相和, 故有變化無常之現象。就修行人角度觀之,本爻似信心不專易受人影響之 人,遇外緣即改變志向,故無法得到孚信之吉。

《周易禪解》:「若以卦體合觀,則三與四皆所謂柔在內者也,今以 諸爻各論,則六三陰不中正,爲兌之主,本應上九而彼方登天獨鳴,不來 相顧,近得六四,敵體同類,故有時欣其所得,則或鼓,有時怨其所應, 則或罷,有時遙憶上九,則或泣,有時且娛六四,則或歌,皆由无德,不 能當位故也。」

- ◎六四,月幾望,馬匹亡,无咎¹。象曰:馬匹亡,絕類上也²。
- ◎九五,有孚攣如,无咎<sup>3</sup>。象曰:有孚攣如,位正當也<sup>4</sup>。
- ◎上九,翰音登于天,貞凶<sup>5</sup>。象曰:翰音登于天,何可長也<sup>6</sup>。

#### 淺註

1.月幾望,馬匹亡,无咎:《周易集註》:「月幾望者,月與日對而從乎陽 也。本卦下體兌,中爻震,震東兌西,日月相對,故幾望。曰幾者,將望 而猶未望也。因四陰爻,近五陽爻,故有此日月之象。馬匹亡者,震為馬, 馬之象也。此爻變,中爻成離牛,不成震馬矣,馬匹亡之象也。匹者配也, 指初九也。曰亡者,不與之交,而絕其類也。无咎者心事光明也。六四當 中孚之時,近君之位,柔順得正,而中孚之實德,惟精白以事君,不係戀 其黨與者也,故有月幾望馬匹亡之象。占者能是,則无咎矣。」

- 2. 馬匹亡,絕類上也:《周易集註》:「絕其類應而上從五也。」
- 【按】: 六四近九五,故有月近圓滿,表位極人臣之意,亦隱喻光芒非自有而係反射自太陽,故雖與初九應,然上承九五故不取兩者相應之事<sup>馬匹亡</sup>, 且不與六三同倫<sup>絕類上</sup>,就世間法即不結黨營私之意,且切莫妄求圓滿。

《周易禪解》:「柔而得正,陰德之盛者也,故如月幾望焉,六三妄 欲得我爲匹,我必亡其匹,絕其類,乃上合于天地萬物爲公之中孚而无咎 也。」

- 3.有孚攣如,无咎:《周易集註》:「攣<sup>互相牽繫</sup>如,即鶴鳴子和,我爵爾靡也。靡字與攣字,皆有固結而不可解之意。縻<sup>應為靡</sup>者繫戀也,攣者相連也。如合九二,共成一體。包二陰以成中孚,故有此象。若以人事論,乃委用專,而信任篤,虞庭之賡<sup>音耕</sup>歌<sup>酬唱和詩</sup>,有商之一德<sup>伊尹教誨太甲,惟修德方可保天下</sup>是也。 无咎者,上下交而德業成也。九五居尊位,為中孚之主,剛健中正,有中孚之實德,而下應九二,與之同德相信,故其象占如此。」
- 4.有孚攣如,位正當也:《周易集註》:「與履不同,履周公爻辭乃貞厲, 此則无咎。」
  - 【按】:《誠齋易傳》:「至誠如中孚,可謂道盛德至矣。然五爻不言孚,而九五獨言有孚,豈不曰誠之至,孚之盛,其惟九五之所獨有,而二、三皆莫望其末光乎?曰:『然。然則九五之孚,下以其化邦則民斯從,感物則物斯信,涉險則險斯夷,應天則天斯動乎?』曰:『是未足爲九五有孚之吉也。九五以剛健中正誠實之德,來天人萬物之應,方且惕然如拘攣而不少肆,歉然自斂退而不敢居,若不足以受大人萬物之歸己,而不足以當天下之正位者,此九五有孚之至也。曰攣如者,九五之心也;曰位正當者,非九五之心也,天下之心也,至此所以爲中孚之主也。卦辭吉而此无咎,亦九五之謙也。九五雖剛,而爲巽順之主,故攣如。』」

此爲修行人至誠感通之際,則上可應諸聖,下可化群迷,其孚信之吉 不言可喻,然又能謙謙自牧,故僅言无咎。而爻變後爲損᠍,亦即損己利 人方能取信於人而與眾生緊密相繫,就管理角度觀之,居領導位者,能損 己以利部屬則能取得部屬深深之信任。

《周易禪解》:「陽剛中正,居于尊位,德位相稱,天下信之,攣如而不可移奪者也,然亦止盡中孚之道而已,豈有加哉,故但曰无咎,亦猶 圓滿菩提歸无所得之旨歟。」

5.翰音登于天,貞凶:《周易集註》:「巽為雞也。...雞信物,天將明則鳴,有中孚之意。巽為高,...又居天位,登天之象也。...雞鳴則振拍其羽,故曰翰音...。登者升也,言雞鳴之聲,登聞于天也。雞鳴本信,但鳴未幾而天明,不能信之長久。巽進退不果,不長久之象也。九二上孚于五,在陰而子和,上九不下孚于三,翰音反登天,其道蓋相反矣。貞者信,本正理也。上九居中孚之極,極則中孚變矣。蓋聲聞過情,不能長久于中孚者也。」

6.翰音登于天,何可長也:《周易集註》:「言不能鳴之長登于天,不過天 將明,一時而已。」

【按】:《獨斷》:「凡祭宗廟禮牲之別名:牛曰一元大武,豕<sup>音使,豬</sup>曰剛 鬣<sup>音列</sup>,豚<sup>小豬,亦泛指肥豬</sup>曰腯肥,羊曰柔毛,雞曰翰音,犬曰羹獻,雉曰疏趾, 兔曰明視。」

此似徒飾外表而無涵養之人,雖聲聞於世,但無實德,唱高調<sup>翰音</sup>、畫大餅,而提出美好願景<sup>登於天</sup>,若堅行此道則有德不配位之凶,猶如王莽篡漢之事。《周易禪解》:「剛不中正,居巽之上,卦之終,自信其好名好高情見,而不知柔內得中之道者也,如雄雞捨其牝而登鳴于屋,已爲不祥,况欲登天,天不可登,人必以爲怪而殺之矣,何可長也。」

## 綜觀

中孚卦講究信發於中,有實德而不受外境影響,誠意所致連豚魚亦可感動,初六爻正應於六四,故虞吉,但若有二三之它則不燕;九二陽剛居柔中有實德,故能居陰不求於物而自感於天;九五剛中居正處尊位,以中心孚信而感召天下,居謙故僅約无咎,實則爲大吉;六三陰居陽位,心念完全繫諸外緣,心無所主、無中孚之德之人;上九則更爲名過其實,圖外飾以矯僞爲尚,若堅持此道則凶;六四柔居正承陽剛九五,居高位且得下應,故有月幾望之相,若能捨初九類之應則能无咎。